股票代號:4174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 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三十日刊印本年報查詢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張念慈 姓名:賴明添

職稱:執行長 職稱:研發長

電話:(02)2786-6589 電話:(02)2655-8799

電子郵件信箱: 電子郵件信箱:

info@obipharma.com info@obipharma.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公司地址及電話: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 號 19 樓 電話:(02)2655-8799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7段369號7樓電話:(02)2786-6589

2.分公司地址及電話:無

3.工廠地址及電話: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 11 巷 35 號地下一樓

網址:http://www.masterlink.com.tw/

電話:(02)2768-666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林玉寬、鄧聖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pwc.tw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obipharma.com/

目錄

壹	` 至	致股東報告書	1
煮	. 1	公司簡介	7
_	,	· 設立日期	7
		· 公司沿革	
參	- 4	公司治理報告	12
_	,	組織系統	12
=	. •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6
Ξ	. •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3
四	,	• 會計師公費資訊	54
五	, •	• 更換會計師資訊	55
六		·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	所或其
		關係企業者	55
セ		·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	股權質
		押變動情形	55
八	. `	·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7
九	, `	·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	合併計
		算綜合持股比例	58
肆	` }	募資情形	59
_	,	資本及股份	59
=	. `	· 公司債辦理情形	64
Ξ	. •	· 特別股辦理情形	64
四	`	· 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4
五	. `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5
六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4
七	•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4
八	. `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74
伍	` 1	營運概況	77
_	,	* 業務內容	77
		市場及產銷概況	
=		、县沂一年府从安昌工人虧	103

四、	、環保支出資訊	104
五、	、 勞資關係	105
六、	、 重要契約	107
陸、	財務概況	109
- 、	、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109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4
三、	、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18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19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19
六、	、 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	、公司財務狀況
	之影響	119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20
- \	、財務狀況	120
二、	、財務績效	121
三、	、現金流量	121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22
五、	、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22
六、	、	122
七、	、其他重要事項	129
捌、	特別記載事項	130
一、	·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30
二、	、 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2
三、	、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32
四、	、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32
五、	、 第一上(外國興)櫃公司應包括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133
六、	、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	泛證券價格有重
	大影響之事項	133

壹、致股東報告書

敬爱的股東:

今年在疫情全面衝擊下,全球的政經局勢和未來發展,均面臨前所未有的變局,後續發展,大家仍在屏息以待。生技產業自是無法自外於此一大環境,不分國內外,許多新藥臨床試驗計畫,由於防疫當前,均受到延擱;也因此,本公司在四月初宣布乳癌新藥 OBI-822 全球三期臨床試驗計畫,暫緩收案三個月,一方面也是為了讓醫院將可用資源集中於防疫。疫情過後,我們會以加倍的努力,趕上目前為疫情延緩的進度;而以公司的體質、研發能量和現有資金,我們也有信心:仍將以穩健的步伐,按計畫向前挺進。

環顧浩鼎在轉型為具多元技術與靶點的創新癌症免疫療法開發公司以來,去(108)年的營運發展,確已達成多項產品研發的重要里程碑; 盱衡國際生技產業趨勢,去年我們並進一步啟動國際戰略布局,由香港子公司及其轄下上海孫公司加入產品開發陣線; 期以分進合擊策略,早日達成目標。

細數 108 年成績單,產品研發方面,有許多重要收獲,如一月應邀到美國摩根大通健康醫療大會口頭報告、二月與中研院合作之論文,發表於美國國家科學院期刊(PNAS),證明 Globo 多醣系列與癌細胞存活,確有極大關聯,為浩鼎 Globo 多醣系列標的抗癌新藥機轉,找到學理基礎。

此外,OBI-888 已完成一期臨床試驗,邁向二期,OBI-3424 預定今(109)年完成臨床一期;在台灣、美國團隊共同努力下,OBI-888、OBI-999 與 OBI-3424 等產品,均已獲 FDA 核准多項孤兒藥資格認定。

以下向各位股東報告公司重要營運策略、成果及公司治理的進度與展現。

一、108年度營業結果

【主要產品研發成果】

1. Adagloxad Simolenin (OBI-822)

Adagloxad simolenin 係以腫瘤表面 Globo H 醣分子為作用標的之主動免疫抗癌新藥,其全球三期臨床試驗已獲美國、台灣、香港、澳洲、烏克蘭、俄羅斯以及韓國(109 年 4 月)等藥政主管機關核准進行,已開始收案,且有受試病患入組。中國部分,預計與藥政主管機關開會溝通後重啟送審流程,而在歐盟數會員國所提出之臨床試驗申請,將待資料完善後遞交。

本臨床試驗以仍存在未滿足醫療需求 (unmet medical needs)、手術後高復發風險之三陰性 乳癌 (triple negative breast cancer, TNBC) 病患為收案對象;以美國 FDA 所核准之免疫組

纖化學染色法 (immunohistochemistry, IHC), 篩選腫瘤表面具 Globo H 相當表現量之病患展開臨床試驗。

2. OBI-833 新世代 Globo H 主動免疫抗癌藥

OBI-833 已完成的臨床一期試驗通過安全性評估,顯示其安全無虞,並隨即展開以肺癌病患為對象的二期族群擴增(cohort expansion)試驗,在 108 年底已完成收案目標,預計 109 年將完成對受試者之治療評估期。

3. OBI-888 Globo H 被動免疫單株抗體

OBI-888 係以腫瘤醣抗原 Globo H 為作用標的之首創單株抗體,與 Globo H 結合後,可以 觸發 ADCC 以及 CDC 等體液免疫 (humoral immunity)作用機制,達到抗癌目的。在動物 試驗中,經 OBI-888 治療後,可以看到殺手 T 細胞 (Killer T cells) 在腫瘤處聚集,證實其抗癌作用機制也包括細胞免疫 (cellular immunity)。

由浩鼎自力研發的 OBI-888,現正於美國德州大學 MD 安德森癌症中心 (M.D. Anderson Cancer Center) 進行一/二期人體臨床試驗,以局部晚期或轉移的固體腫瘤病患為受試目標;已於 108 年完成劑量遞增階段 (dose escalation phase),預計在美國及台灣計九家醫學中心進行族群擴增階段 (cohort expansion phase),實驗對象包括食道癌、胃癌、胰臟癌、大腸直腸癌末期病人。用於量測腫瘤 Globo H 表現量之 Globo H 免疫組織化學染色法 (immunohistochemistry, IHC) 也在 2019 年獲美國 FDA 核准用於族群擴增階段臨床試驗。

OBI-888 在 107 年 11 月獲得美國 FDA 授予用於治療胰臟癌之孤兒藥資格。

4. OBI-999 Globo H 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

本產品係利用 Globo H 抗體識別 Globo H 高度表現的癌細胞,再藉由釋放具活性的小分子化學藥物,以阻止腫瘤細胞分裂,達到殺死腫瘤細胞目的。已完成的藥理及毒理試驗顯示,OBI-999 具有極佳之腫瘤縮減 (shrinkage)療效及安全性。OBI-999 已於 108 年 9 月獲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 (FDA) 核准,12 月正式啟動第一/二期人體臨床試驗;同月並獲 FDA 核准治療胰臟癌孤兒藥資格,稍後並於今年初再獲得 FDA 核准治療胃癌的孤兒藥資格。

OBI-999 現正於美國德州大學 MD 安德森癌症中心 (M.D. Anderson Cancer Center) 進行二期人體臨床試驗劑量遞增階段 (dose escalation phase)。相關專利已提出申請,並展開相關佈局。

5. OBI-3424 小分子化療前驅藥

OBI-3424 係由美國引進之前驅型首創小分子新藥,它會選擇性作用在 AKR1C3 醛酮還原酶過度表現的多種癌症上; 107年7、9月分別獲得美國 FDA 授予治療肝細胞癌 (HCC)及急性淋巴性白血病 (ALL)之孤兒藥資格。本產品正在美國德州大學 MD 安德森癌症中心 (M.D. Anderson Cancer Center)以及俄亥俄州立大學綜合癌症中心的 James Cancer

Hospital and Solove Research Institute 進行臨床試驗,預定將於 109 年完成劑量遞增階段 (dose escalation phase),並進入族群擴增階段。

6. OBI-858 新型肉毒桿菌毒素製劑

本產品係公司自行利用新菌種開發而成之新型肉毒桿菌毒素,其製劑預定用於醫學及美容用途。目前已完成毒理試驗與臨床用原料藥生產,展開原料藥安定性試驗,並委託博謙生技公司進行臨床試驗用成品藥生產,預計 109 年第二季向台灣衛福部食藥署提出臨床試驗申請。

【其他重要研發進展】

除了 Globo H 標的之外,浩鼎也針對在腫瘤幹細胞有高度表現的 SSEA-4 醣分子,積極進行多項臨床前研發專案,這部分產品開發包括主動免疫抗癌新藥 OBI-866,動物實驗階段已證實,在小鼠體內會引發專一性抗體產生,目前已完成製程開發,預計 109 年第二季提出臨床試驗申請。而 OBI-898 為針對 SSEA4 為標的設計的被動式免疫療法單株抗體,目前正進行臨床前試驗;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 OBI-998 為透過化學鍵結以連接子 (linker)結合於抗 SSEA4 抗體 (OBI-898) 上的複合體,具細胞毒殺特性的小分子藥物,目前已完成動物模式藥效概念驗證。

這些產品開發,讓浩鼎持續在以 Globo Series 多醣系列為標的之癌症創新療法領域,保持領先地位。

另外,浩鼎與中研院合作,去(108)年2月11日在「美國國家科學院期刊」(Proceedings of the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PNAS)發表論文,指腫瘤表面 Globo Series 多醣系列在癌細胞生長與存活扮演關鍵角色,藉由抑制或去除 Globo H 或 SSEA-4,可引發癌細胞凋亡。這項論文證明:Globo 多醣系列與癌細胞存活確有極大關聯,等於為浩鼎 Globo 多醣系列標的的抗癌新藥機轉,找到堅實的學理基礎。

【公司治理】

資訊安全乃現代企業面臨的新興風險之一,尤其是,生技產業所擁有之營業秘密、技術專利和智慧財產佈局,為其重要核心價值,各企業均將維護資訊安全列為重大措施,以面臨巨大風險。浩鼎為加強風險管理,提高資訊安全維護,108年已完成關鍵系統之備援機制、災難備原及復原演練;面對持續不斷且複雜的網路威脅與攻擊,浩鼎也將於今年引進多重因素驗證、託管式偵測與回應服務,以強化資訊安全的防禦與處理能力。

公司治理目的在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並提昇資訊透明度。這方面,浩鼎首在力求資訊公開與透明化,除了依規定即時發布公司發展重大訊息外,並重視投資人聲音,由專人處理投資人之提問、詢答及建議,以建立雙方良性溝通管道。

在與利害關係人往來中,浩鼎一本誠信經營原則,強調法遵精神,並依現代企業對投資的 永續及社會責任之指標(ESG),慎選合作對象,重視合約履踐,恪守相關法令規範。

這些面向的努力及綜合表現,在最新發布的 108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成果,浩鼎被評為六百 多家評比上櫃公司的前 6%~20%,與前兩年均維持同一級距。我們將持續精進,朝最優質 公司目標前進。

【108年財務報告】

本公司財務操作向以穩健為原則,對營運資金之運用進行全面性規畫,將現金停泊在風險極低且能產生固定收益之定期存款,以支應未來營運所需,避免市場景氣波動可能造成的財務損失。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收入 872 仟元,主係認列 Difficid 台灣區銷售權利金。108年營業外淨收益為 5,680 仟元,主要係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12 11 12 11 11 12		
項目		年 度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872	13,339	
計效 	營業費用		1,451,733	1,435,736	
財務收支	營業外收(支)		5,680	171,881	
	本期綜合損失		1,440,565	1,251,780	
	資產報酬率(%)	(27.72%)	(25.22%)	
	股東權益報西	州率(%)	(29.75%)	(26.21%)	
獲利能力	佔實收資本	營業損失	(77.12%)	(82.06%)	
分 析	比率(%)	稅前純損	(76.82%)	(72.18%)	
	純益率(%)		(165,090.60%)	(9,367.22%)	
	每股純損(元)		(7.76)	(7.06)	

二、營運計畫暨發展策略

在新的戰略考量下,108 年人事和組織亦針對不同階段的發展與需求,重新調整佈局,期 藉此提升經營團隊戰鬥力。

智慧財產保障,乃生技業核心價值所在;為因應市場與競爭的全球化,浩鼎 108 年在專利 佈局上加大力度,且一併加強營業秘密保護,並獲致許多實質進展;截至 108 年底,共取

得 26 件國內外商標證書,總計擁有 84 件國內外專利。同時,108 年持續引進國際高階管理人才,加入經營團隊陣容,充實研發戰力,以因應市場與競爭的全球化。

為加速產品研發與商品化進程,打造浩鼎成為國際級生技公司,本公司將持續延攬全球腫瘤免疫(Cancer Immunology)相關高階科研人才,深耕免疫抗癌首創新藥之研發;並持續擴大科學顧問團(Scientific Advisory Board, SAB)陣容,藉以汲取各領域重量級學者專家之知識與經驗,優化浩鼎抗癌新藥的研發與臨床發展策略。

配合公司成長的需求,營運策略上,公司去年宣布重大方針,即啟動香港和上海子公司業務,將旗下發展項目進行明確分工,經營團隊也做了新的調整與佈局,以提升整體的戰鬥力;並期待這項齊頭並進策略,在各方努力下,能發揮更大綜效,讓公司和產品邀集更多關注,帶來更多合作及多元化發展機會。

為了讓國際生技製藥業及癌症免疫醫學專家了解浩鼎開發 Globo Series 多醣系列的新藥成績與進展,並提升國際知名度,今年浩鼎原預計主動出擊,參與全球各重要癌症學術會議;惟,受到全球新冠肺炎疫情的衝擊,這部分計畫或稍受影響,但,我們仍積極佈署;六月美國腫瘤醫學會年會(ASCO)和年底美國癌症研究協會(AACR),我們都將在改為線上形式的醫學會議上發表論文;論文題目係報告 OBI-888、OBI-999、OBI-3424 等臨床試驗結果與進展;以及 Globo H 作用機轉 (MOA) 及其在不同癌症上的表達程度;希望浩鼎的努力和成果早日被世界看見。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環境之影響

生技新藥之研發與應用,目的維繫與促進人體健康,並透過科學數據驗證的新藥安全與有效性,因此,生技製藥從原料使用、研發、生產到上市銷售,無不受到法規嚴格規範,以確保使用安全,故而審查的法規體系必須不斷精進,與國際接軌,並加強與產業之連動,始能因應市場需求。

我國參考全球生技產業發展趨勢,近年來持續精進藥物發展相關法規環境,調整組織編制與動能,藉以提升我國生技產業創新能量,開發具原創性、專利性及國際競爭力的藥物及技術,以帶動我國新藥產業的發展。

近年來,中國雄心勃勃地問鼎生技新藥研發領域,不僅躍升為僅次美國的全球第二大藥品市場,其力圖藥政管理法規的改革與精進,加強與國際接軌的旺盛企圖,令各國為之側目。尤其是,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管理監督總局(CFDA)2017 年正式加入國際法規協和會(ICH),2018 年並更名為 NMPA(National Medical Product Administration),對醫藥品的審核制度效率已逐步向先進國看齊,不僅大幅擴編食品藥品審評中心(CDE)規模,並加速審批速度,以政策鼓勵創新藥物研發;意謂中國不僅將成為我之發展機會與市場,亦將成為不可忽視之競爭對手。

同時致力於加強吸納生技製藥能量的,還有香港;香港交易所自 2018 年開放無營收生技公司上市以來,已有數家以中國為主要營運目標的腫瘤免疫新藥公司陸續上市,並已從資本市場募集相當資金。中國市場的質變,對於專注在首創抗癌新藥研發的浩鼎來說,不僅是新的挑戰,更是商機;浩鼎除了已加強此公司在當地之佈署,亦將主動前往發展新藥研發業務,並積極尋求理念相近、資源技術互補的夥伴,建立緊密合作關係,以降低研發風險,追求產品價值極大化。

另一方面,本公司雖具足夠財力及經驗從事新藥研發、開拓全球市場; 然,亦積極與大藥 廠洽談合作,以加速擴展產品研發進度,降低開發成本,共同分擔研發風險。

四、結語

本公司向來秉持誠信和永續經營原則,專注於新藥研發,藉以提供病患新的醫療選擇,協助恢復健康,維持生活品質。浩鼎未來仍將本此原則,著重在人才養成、智財佈局、法令遵循、公司治理各面向的努力,並加強發展國際合作計劃,期盼在股東支持及全體員工有志一同下,朝向具全球領先競爭力的全球醣免疫療法及多元化癌症治療領域領先的生技公司目標邁進。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長 張念慈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一)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91 年 04 月 29 日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公司地址及電話:

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 號 19 樓 電話: (02)2655-8799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 7 段 369 號 7 樓 電話: (02)2786-6589

2. 分公司地址及電話:無

3. 工廠地址及電話:無

二、公司沿革

● 4 月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浩鼎」),為美商 Optin Pharmaceuticals, Inc. 创辦。(Optimer Pharmaceuticals, Inc. 位於美國聖地牙為,NASDAQ 上市公司,股票代碼:OPTR,主要研發抗感染疾病與癌症關新藥)。 ● 台灣浩鼎為美商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Inc.100% 投資的子公司,成立額定資本額為肆仟萬元,實收資本額為壹仟萬元,創辦人與董事長同為張慈博士。 ■ 農腹欣 DIFICID™ (Fidaxomicin)完成臺灣 CDI 流行病學統計。 ● 為擴展營運,現金增資 12,600 仟股,技術入股 20,400 仟股,共 33,000 仟月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壹拾億貳仟萬元,實收資本為新台幣參億肆仟萬元。 ● 台灣浩鼎協調鼎腹欣 DIFICID™ 第一/二期臨床試驗用藥在台製造。
為,NASDAQ上市公司,股票代碼:OPTR,主要研發抗感染疾病與癌症關新藥)。 台灣浩鼎為美商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Inc.100% 投資的子公司,成立額定資本額為肆仟萬元,實收資本額為壹仟萬元,創辦人與董事長同為張慈博士。 民國 93 年 鼎腹欣 DIFICIDTM (Fidaxomicin)完成臺灣 CDI 流行病學統計。 為擴展營運,現金增資 12,600 仟股,技術入股 20,400 仟股,共 33,000 仟月 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壹拾億貳仟萬元,實收資本為新台幣參億肆仟萬元。
關新藥)。
 台灣浩鼎為美商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Inc.100% 投資的子公司,成立額定資本額為肆仟萬元,實收資本額為壹仟萬元,創辦人與董事長同為張慈博士。 民國 93 年 小鼎腹欣 DIFICID™ (Fidaxomicin)完成臺灣 CDI 流行病學統計。 為擴展營運,現金增資 12,600 仟股,技術入股 20,400 仟股,共 33,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壹拾億貳仟萬元,實收資本為新台幣參億肆仟萬元。
額定資本額為肆仟萬元,實收資本額為壹仟萬元,創辦人與董事長同為張慈博士。 民國 93 年 ● 鼎腹欣 DIFICID™ (Fidaxomicin)完成臺灣 CDI 流行病學統計。 ● 為擴展營運,現金增資 12,600 仟股,技術入股 20,400 仟股,共 33,000 仟服 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壹拾億貳仟萬元,實收資本 為新台幣參億肆仟萬元。

 民國 93 年 ■ 鼎腹欣 DIFICID™ (Fidaxomicin)完成臺灣 CDI 流行病學統計。 ● 為擴展營運,現金增資 12,600 仟股,技術入股 20,400 仟股,共 33,000 仟月 毎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壹拾億貳仟萬元,實收資本為新台幣參億肆仟萬元。
 為擴展營運,現金增資12,600仟股,技術入股20,400仟股,共33,000仟股 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壹拾億貳仟萬元,實收資本 為新台幣參億肆仟萬元。
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壹拾億貳仟萬元,實收資本 為新台幣參億肆仟萬元。
為新台幣參億肆任萬元。
● 台灣浩鼎協調鼎腹欣 DIFICID TM 第一/二期臨床試驗用藥在台製造。
民國 95 年 ● 母公司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執行鼎腹欣 DIFICID TM 第三期人體試驗 (
003 號臨床試驗)。
民國 96 年 ● 母公司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在美國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機構(NASDAQ)
式掛牌上市。
台灣浩鼎與中央研究院合作醣分子合成與醣晶片計畫。
民國 97 年 ■ 12 月臺灣醫藥品查驗中心核准 OBI-822(前名 OPT-822)為新藥優先審查
例。
● 中央研究院研究指出 Globo 系列醣高度表現於癌症細胞,並發表論文於美
國家科學院期刊 (PNAS)。
民國 98 年 ● 正式聘請許友恭博士出任執行長。
● 為擴展營運,辦理對外現金增資,引進策略合作夥伴,共分兩梯次繳款:
一梯次現金繳款 19,800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本公司股東除母
司美商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Inc.外,尚包括台灣大型集團、金控、創

	公司等;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壹拾億貳仟萬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伍億參
	仟捌佰萬元。
	● 自母公司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獲得 OBI-822(前名: OPT-822)全球授權合
	約。
民國 99 年	● 7月取得中央研究院新世代主動免疫抗癌藥與醣晶片專屬授權。
	● 臺灣衛生署核准 OBI-822 進入人體臨床二/三期臨床試驗。
	● 臺灣經濟部核准台灣浩鼎生技公司成為生技新藥公司。
民國 100 年	● 台灣浩鼎獲美國 FDA 及香港衛生署核准乳癌主動免疫抗癌藥 (OBI-822)進
	行臨床試驗。
	● 臺灣食品藥物管理局(TFDA)通過鼎腹欣 DIFICID™ 新藥優先審查。
	● 臺灣食品藥物管理局(TFDA)於 11 月核准台灣浩鼎鼎腹欣 DIFICID™ 可免
	除銜接性臨床試驗(BSE)。
	● 台灣浩鼎向台灣食品藥物管理局(TFDA)提出鼎腹於 DIFICID TM 新藥上市許
	可申請(NDA)。
	● 台灣浩鼎獲鼎腹欣 DIFICID TM 臺灣銷售權。
	● 與中研院合作進行國家生技醫藥國家型計畫,研發醣晶片應用於癌症檢測。
	● 為擴展營運,第二梯次現金繳款 46,200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額
	定資本額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壹拾億元。
民國 101 年	● 1月聘請黃秀美出任台灣浩鼎營運長。
	● 1月聘請游丞德博士擔任台灣浩鼎研發長。
	● 為擴展營運,3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共36,000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
	以每股新台幣壹拾伍元溢價發行。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壹拾伍億元,實收資
	本額為新台幣 1,363,842,910 元。
	● 4月因本公司法人董事美商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Inc.改派董事代表人,全
	體出席董事選出曾達夢董事接任台灣浩鼎董事長。
	● 5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成為公開發行公司。
	● 6月印度藥物管制局(DCGI) 核准 OBI-822 臨床試驗許可。
	● 8月韓國食品藥品管理局(KFDA)核准 OBI-822 臨床試驗許可。
	● 8 月獲臺灣食物藥品管理局(TFDA)核准 OBI-822 治療轉移性末期乳癌主動
	免疫抗癌藥進入第三期臨床試驗。
	● 9月衛生署頒發抗生素新藥鼎腹欣 DIFICID® (Fidaxomicin)藥物許可證,核
	准在台上市。
	● 10 月治療轉移性末期乳癌主動免疫抗癌藥 OBI-822 獲 TFDA 評選為首批五
	個兩岸藥研合作專案之一。
	● 10 月法人董事美商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Inc 轉讓持股超過當選股數二分
	之一,因而解除其董事身分。
	● 11 月設立香港子公司 OBI Pharma Limited。
民國 102 年	● 2月股東臨時會選舉第四屆董事及監察人,並經董事會推舉張念慈博士擔任
	董事長。

3月設立浩鼎生物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 月聘任黃秀美女士擔任本公司總經理。 4月設立美國子公司 OBI PHARMA USA, INC. 6月選任許友恭博士擔任台灣浩鼎副董事長。 為擴展營運,10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共9,493,671股,以每股新台幣158元 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489,959,170 元。 11 月與台北馬偕醫院合作,展開卵巢癌主動免疫抗癌藥臨床試驗計畫。 民國 103 年 4月台灣浩鼎與中研院簽署醣分子合成技術之專屬授權契約。 7月完成 OBI-822 隨機雙盲第二/三期乳癌臨床試驗 342 位病患收案目標。 8月鼎腹於 DIFICIDTM 與健保署完成健保給付協議,9月起列入健保支付品 項。 12 月美國 FDA 核准新世代主動免疫抗癌藥 (OBI-833)進行臨床試驗。 民國 104 年 3月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Taipei Exchange)正式掛牌上櫃。 3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共20,000,000股,以每股新台幣310元溢價發行。增 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702,672,100 元。 7月接獲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通知,新世代主動免疫抗癌藥 OBI-833 通過人體臨床試驗審查 (IND)。 7月獲台北市政府舉辦的「台北生技獎」研發技術獎項金獎的肯定。 10月宣布將「鼎腹欣」(英文商品名 DIFICIDTM)台灣產品開發及銷售權利, 獨家授權美商默沙東藥廠。 民國 105 年 2月 OBI-822 臨床試驗解盲,初步數據顯示,雖本試驗尚未達到主要療效終 點(primary endpoint),但證實 OBI-822 具產生抗體的能力,且對能產生有效 抗體的族群有非常顯著之臨床意義。 3 月接獲美國腫瘤醫學會(ASCO)通知,本公司乳癌新藥 OBI-822 二/三期臨 床試驗結果將至六月該學會的年會中發表口頭論文報告。 4月在倫敦召開 OBI-822 國際專家會議。 6月在ASCO發表OBI-822二/三期臨床試驗口頭論文報告,並在ASCO舉 辦專家衛星會議,計有世界各國30餘位專家與會。 6月召開年度股東大會,並全面改選董事,會後召開董事會,由董事選任宜 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張念慈續任董事長。 7月 ASCO 出刊之「ASCO POST」醫學通訊,專文報導 OBI-822 第二/三期 臨床試驗成果。 10 月在丹麥哥本哈根舉行的 2016 歐洲腫瘤醫學學會(ESMO)舉辦 OBI-822 主動免疫療法教育研討會。 11月 OBI-833 獲台灣與澳洲專利局通過「具較高碳水化合物密度之主動免 疫抗癌藥以及新穎皂素佐劑」專利審定。 12 月與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股東 AbProtix, Inc.簽署換股暨合 作意向書。 民國 106 年 lacktriangle1月與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署(FDA)召開 Adagloxad Simolenin (OBI-822)

EOP2 會議。

- 1月孟芝雲營運長退休,聘任詹孟恭為新任營運長。
- 1月 Adagloxad Simolenin (OBI-822)獲中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 (CFDA)核准第三期臨床試驗。
- 4月公告研發中主動免疫抗癌藥 OBI-833 達到美國及臺灣一期臨床試驗安全 性主要指標。
- 6月與美國加州 Threshold Pharmaceuticals 簽訂合約,收購小分子首創新藥 (first-in-class) TH-3424,並重新命名 OBI-3424,將開發為治療 AKR1C3 酵素 高度表現癌症之潛力療法,成為浩鼎產品線的新生力軍。
- 9月委託博謙興建肉毒桿菌素新藥 OBI-858 專用生產線,專供 OBI-858 臨床 試驗一期、二期用藥,未來規劃臨床三期用藥與上市後之生產。
- 10月 OBI-888 產品專利「抗體、產生該抗體之融合瘤、包含該抗體之藥學 組成物及其用途」接獲美國專利局發出專利核准審定通知。
- 10 月為提升產品之競爭力及新藥開發能力,擬與圓祥公司股東 AbProtix, Inc 進行股份交換;經雙方協議後,本公司增資發行普通股 1,675,000 股,受讓 AbProtix, Inc 所持有之圓祥公司普通股 6,700,000 股 (佔已發行股份 67%)。
- 12月公告決議增資發行新股受讓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交換基準 日定為107年1月10日。

民國 107 年

- 1月浩鼎被動免疫單株抗體 OBI-888 通過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DA)人體臨床試驗審查(IND)。
- 3月因應公司實務需求,營運長詹孟恭職稱調整為財務長。
- 4月浩鼎前驅型化療新藥 OBI-3424 通過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DA)核准進行 第一/二期人體臨床試驗。
- 7 月 OBI-3424 獲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DA)核准治療肝細胞癌 (hepatocellular carcinoma, HCC)孤兒藥資格認定。
- 7月 OBI-822 之醫療器材臨床研究申請 (IDE) 通過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 (FDA) 審核,核准用於 OBI-822 第三期人體臨床試驗。
- 8月 OBI-3424 產品專利「DNA 烷化劑」獲澳洲專利局專利審定核准。
- 9月 OBI-3424 獲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DA)核准治療急性淋巴性白血病 (Acute Lymphoblastic Leukemia, ALL) 孤兒藥資格認定。
- 9月 OBI-822 (Adagloxad Simolenin)通過台灣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TFDA)核准進行第三期人體臨床試驗。
- 10 月 OBI-822 產品專利「碳水化合物疫苗之化合物及組成物以及其用途」 獲台灣專利審定核准。
- 10月 OBI 子公司 OBI Australia 公告 OBI-822 (Adagloxad Simolenin) 通過澳洲第三期人體臨床試驗審查。
- 11 月 OBI-822(Adagloxad Simolenin)獲准在美國展開第三期人體臨床試驗。
- 11月 OBI-888 之醫療器材臨床研究申請(IDE)通過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 (FDA)審查,核准用於 OBI-888 第一期人體臨床試驗之族群擴增階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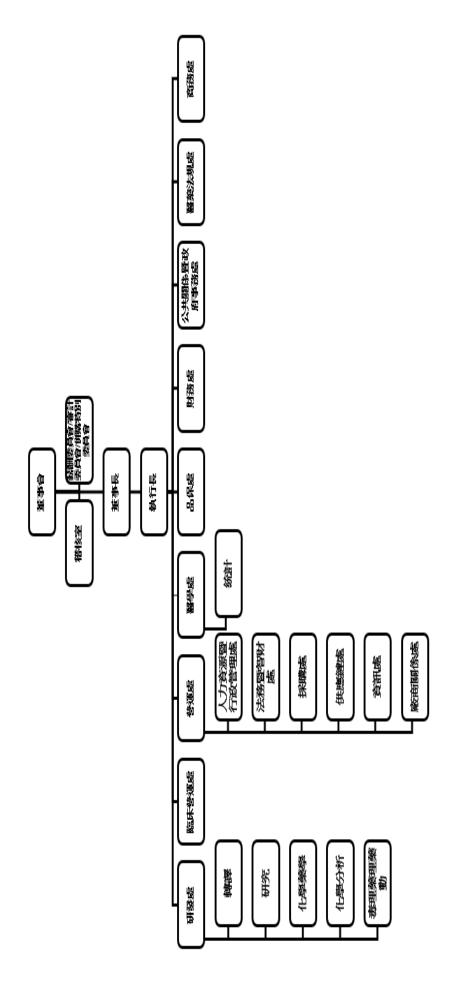
	(Cohort Expansion Phase) •
	● 11 月 OBI-822 (Adagloxad Simolenin) 通過香港衛生署 (DOH) 核准進行第
	三期人體臨床試驗。
	● 11月 OBI-888 獲得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DA)核准治療胰臟癌(Pancreatic
	Cancer)的「孤兒藥」資格。
民國 108 年	● 1月首度應邀於舊金山舉辦之第37屆 J.P. Morgan Healthcare Conference 報
	告。
	● 2月 OBI-822 (Adagloxad Simolenin) 通過烏克蘭衛生部 (Ministry of Health
	of Ukraine)核准進行第三期人體臨床試驗。
	● 2月與中研院合作論文發表於「美國國家科學院期刊」(PNAS),證明 Globo
	系列與癌細胞存活確有極大關聯,為浩鼎 Globo 系列標的抗癌新藥機轉重
	要學理基礎。
	● 3月在美國癌症研究協會(AACR)年會海報展示:首創單株抗體新藥
	OBI-888、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ADC)新藥 OBI-999 的作用機制、抗腫
	瘤功效和藥物代謝和藥物動力學特徵。
	● 4月 OBI-822 (Adagloxad Simolenin) 通過俄羅斯衛生部 (Ministry of Health
	of the Russian Federation)核准進行第三期人體臨床試驗。
	● 6月被動免疫單株抗體新藥 OBI-888 已完成一期人體臨床試驗安全性主要指
	標的評估,OBI-888 安全性及耐受性良好,無重大安全性疑慮。
	● 6月召開年度股東大會,並全面改選董事,會後召開董事會,由董事選任宜
	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張念慈續任董事長。
	● 8月 Globo H 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 OBI-999 通過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
	(FDA)核准進行第一/二期人體臨床試驗。
	● 9月公告與台北馬偕醫院合作的 Adagloxad Simolenin(OBI-822)卵巢癌二期
	臨床試驗結果,本疫苗的安全性及耐受性整體而言可接受。
	● 12月 Globo H 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 OBI-999 獲得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
	(FDA)核准治療胰臟癌(Pancreatic Cancer)的「孤兒藥」資格。
民國 109 年	● 1月 Globo H 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 OBI-999 獲得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
	(FDA)核准治療胃癌(Gastric Cancer)的「孤兒藥」資格。
	● 4月 OBI-822 (Adagloxad Simolenin) 通過南韓食品藥物安全部 (Ministry of
	Food and Drug Safety)核准進行第三期人體臨床試驗。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結構:

 $\widehat{\bigcup}$

一、組織系統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1.督促各單位制訂內部控制制度並執行。
优上户		2.擬訂並執行年度稽核計畫。
稽核室		3.編制稽核報告並定期追蹤缺失,覆核各單位之自行檢查作業及
		其他法令規定應執行之事項。
		1.規劃及執行轉譯癌症機轉研究,支援臨床試驗與藥證申請。
		2.執行轉譯醫學、轉譯藥理學及毒理試驗,支援臨床試驗。
	轉譯	3.規劃研發方向及新藥開發計畫。
		4.執行新藥研發專案管理。
		5.研究成果之專利佈局。
		1.規劃及執行臨床前免疫學及免疫藥理學相關試驗。
		2.規劃及管理臨床試驗檢體之相關研究。
	研究	3.執行產品放行免疫活性試驗。
		4.支援臨床許可申請及藥證申請。
		5.研究成果之專利佈局。
		1.合成方法、劑型開發與設計。
研		2. 製程參數與製程最佳化研究。
發	化學藥學	3 製造、製程管控及委外合作計畫之規劃。
炭	10子亲子	4.產品 CMC 資料準備與撰寫,以支援臨床許可申請及藥證申
处		請。
		5.研究成果之專利佈局。
		1.新藥特徵分析與分析方法開發。
		2.分析方法操作文件建立與確效實驗執行。
	藥學分析	3.產品規格設定。
		4.試驗藥品品質監管與安定性追蹤。
		5.研究成果之專利佈局。
		1.規劃並執行臨床前藥理、毒理、與藥物動力學試驗。
	 毒理藥理藥	2.撰寫臨床前試驗報告,支援臨床試驗許可申請及藥證申請。
	動	3.藥理學動物模式及藥物代謝分析方法開發。
		4.協助新藥開發專案管理。
		5.研究成果之專利佈局。
		1.臨床試驗規劃與執行。
臨床營	運處	2.新藥開發與藥物送審法規研究。
		3.產品計劃專案管理。
		1.主導並撰寫新藥臨床試驗計劃書,且確認其可行性。
醫學處	-	2.提供醫學及藥物副作用相關資訊,並負責臨床前之擬定與執
		行;期間,受試者若有不良反應時的症狀、解讀。

		3.支援新藥業務之推展。
		1.為臨床開發提供統計專業及策劃。
公 4		2.主導統計分析並解釋分析結果。
		3.支援與藥品管理局的交涉。
		4.支援臨床結果的發表。
		1.財務管理。
		2.會計管理。
財務處		3.上市櫃暨股務管理。
		4.租稅規劃。
		5.預算管理。
		1.對外發言策略之擬訂及發布。
	m 1 + + -1-	2.媒體關係經營、媒體採訪、出版、廣告安排和執行。
	暨政府事務	3.政府、專業、同業、病友團體及投資人關係之維運、聯絡窗口。
處		 4.對外文宣、媒體相關內容、文案、企畫、活動創意設計及統籌。
		5.企業社會責任活動規劃及執行。
		1.確保研發及經銷藥品符合食品藥物管理署(FDA)之現行優良藥
品保處		П °
		2. 製造標準 (Current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cGMP)。
		1.國內外藥物許可之註冊申請。
En ++ -1 10	h <u>.</u>	2.提供公司藥事法規資訊。
醫藥法規	党	3.藥商許可執照之申請及變更登記。
		4.臨床許可申請與藥證申請。
		1.負責短、中、長期經營策略規劃、業務行銷、新藥市場開發。
		2.產品商品化管理。
商務處		3.產品市場趨勢評估。
		4.技術移轉與產品授權。
		5.爭取國際合作夥伴。
		1.統籌公司組織與人力資源規劃、員工發展。
		2.薪資獎酬制度。
	人力資源	3.組織優化與提升員工素質及核心技術。
		4.組織文化養成。
	理處	5.人資制度優化。
	-	6.強化員工關係。
		7.總務行政管理,與空間利用。
		1.合約及法律文件之審閱、修訂與草擬。
	11. 76 AT 6	2.法務制度建立、維護與流程管理。
	法務暨智	3.法律爭議案件處理與協商。
	財處	4.智慧財產權之管理與維護。
		5.法令遵循制度之建置與推動。

		6.公司營運相關法律風險控管。
營運處	採購處	物品及勞務採購
	从应从占	1.負責生產規劃,技術轉移,及產品供應至臨床使用或市場銷售。
	供應鏈處	2.確保公司國內外臨床及未來產品之穩定供應。
		1.依循經營發展策略,規劃與發展資訊藍圖與架構。
		2.制定資訊預算計畫,控制和監控預算支出。
		3.建立資訊政策、標準和程序。
	資訊處	4.發展資訊績效指標,確保有效評量資訊計畫在業務改進所產生
	貝可以处	的效益。
		5.規劃與實施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6.設計與實施資訊安全方案,保護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
		可用性。
		1.擬訂及優化公司內部關於廠商關係之各項標準作業流程。
	廠商關係	2.廠商關係維護之執行與管理。
	處	3.引導公司內部關於廠商關係之部門溝通。
		4.協助管理廠商關係分級執行。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單位: 仟股; %

109年4月30日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總經理或相當職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務者(最高經理	人)與董事長為 同一人、互為配 偶或一親等親屬 之情形	不適用	(編註)	
以内關係 或監察人	關係	棋	棋	
《二親等以 管、董事	姓名	棋	棋	
具配偶 之其他主	職稱	谦	谯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鎌	美國麻省理工學 本公司執行長 院博士後研究 美國布蘭戴斯夫 OBI Pharma USA, 學有機化學博士 Inc.董事 OPtimer OBI Pharma Australia Pharmaceuticals, Pry Ltd 董事 Inc.創辦人、董事 Ansun Biopharma, 長	
主要經(學)歷		不過用	美國麻省理工學 本公司執行長院博士後研究 院博士後研究 司董事 美國布蘭戴斯夫 OBI Pharma 學有機化學博士 Inc董事 OPtimer OBI Pharma A Pharmaceuticals, Pty Ltd董事 Inc.創辦人、董事 Ansun Biop	
2人名1股份	持股比率	0	3.18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股數 (仟股)	0	5,984	
战年子女 有股份	持股比率	0	0	
配偶、未成年子女 利用他人名 現在持有股份 義持有股份	股數(仟股)	0	0	
	持股 比率	13.69	1.55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仟股)	25,765	2,911	
時 及份	持股 比率	13.70	0	
選任時 持有股份	股數 (仟股)	25,765	0	
	3 年 3		25 年	
國籍 初次選任 選任日期 年 田地 日期		108.06.27	108.06.27	
		105.06.27 108.06.27 3 年 25,765 13.70 25,765	105.06.27 108.06.27 3 年	
		中華國	中 氏 辯 國	
[] [] [] []		次馬	魠	
4		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宜泰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念慈	
職雜		;	運事長	

哉!	7 記 屬	
11.		獻
A內關係 或監察人	關係	唯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内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姓名	雌: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籍	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照司中司观司明限调司观院日限宜司盗司谓司台司中有对先秦司商限宪法论法维法生公惠法成公友公泰法成法泰法灣董華限團生年法山公全務新人生人生司生人投司璟司投入投入营人选事海汝法教投人人公司政等领责监查证证法 英数别 查证事 埃 我 我 人 人 您 陈 随 尊 遊 董 保 最 專 永 人 力 引 国 鬼 奉 永 人 力 创 愿 慰 董 海 孫 京 太 有 齊 數 華 堯 本 可 人 有 資 董 壽 光 白 窈 解 敬 事 取 事 祝 本 可 成 尊 我 连 被 惠 郑 華 说 查 衛 惠 華 赤 大 积 聚 聚 惠 郑 曹 郑 事 躬 奉 躬 事 祝 華 茂 華 茂 曹 有 表 有 表 有 表 皮 專 我 曹 我 曹 有 代 有 表 有 表 有 表 有 表 有 表 有 表 有 表 有 表 皮 專 的 使 明 思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明
	主要經(學)歷	英國 倫敦 大學 沃 學 通出 永豐金融 建股股份 有限公司監察人
利用他人名	持股 比率	О
	股數 (仟股)	0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持股 比率	0
配偶、未 現在持	股數(仟股)	0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0
現在持	股數 (仟股)	0
時股份	持股 比率	0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仟股)	Θ
	任期	年
	選任日期	108.06.27
	初次選任日期	105.06.27
图	國 汶 审	中 氏華 國
	性別	別
	社	重 加
職雜		॰ पान्। व्यक्ति

當職 經理	表 為 親屬		
W.	人)與董事長為 同一人、互為配 偶或一親等親屬 之情形	不適用	嫌
以內關係 或監察人	關係	谯	嫌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姓名	谯	
具配偶点 之其他主	職稱	鎌	集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儎	區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裁特別助理中裕新樂股份有限公司海裁特別助理中裕新樂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Tanvex BioPharma, Inc.(泰福生技股份有合比大學會計系 限公司)法人董事代安保建業聯合會表 限公司)法人董事代安保建業聯合會表 高監察人司監察人 司監察人司監察人 自監察人 自監察人 自監察人 自監察人 自監察人 自監察人 自監察人 自
	主要經(學)歷	不適用	
5人名 育股份	持股 比率	0	0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股數 (仟股)	0	0
战年子女 有股份	持股比率	0	0.15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股數 (仟股)	0	284
	持股比率	1.03	0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仟股)	1,940	0
時段份	持股 比率	0.13	0
選任時 持有股份	股數(仟股)	250	0
	任期	3#	ん 件
選任日期		108.06.27 3 年	108.06.27
初次選任日期		105.06.27	105.06.27
國或冊籍註地		中氏華國	中 氏
体别		水 適 用	
型分		盛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廢 本 人 大 人 之 心 可 以 之 之 。 。 之 之 。 。 。 。 。 。 。 。 。 。 。 。 。
職雜		革	神

100	53	
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	_ ~ ~	棋
A內關係 或監察人	關係	礁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姓名	礁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籍	棋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地方的 國際 中國 國際 中國 國際 中國 國際 中国 国际 中国 国际 中国 国际 中国 医牙壳 對 國 国 司 中
	主要經(學)歷	令 光 照 理
利用他人名義特有股份	持股比率	0
	股數 (仟股)	0
: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持股比率	0.01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股數 (仟股)	20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0.43
現在持	股數 (仟股)	008
時股份	持股比率	0
選任時持有股份	股數 (仟股)	Θ
	任期	4
	選任日期	108.06.27
	初次選任 日期	105.06.27
£7.	國政時期出來	中 氏
	性別	配
	姓 名	題 本 水 水 水 水 水 、 、 、 、 、 、 、 、 、 、 、 、 、
	職稱	神

a 監職 經理	長為 為配 親屬						
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	人)與董事長為 同一人、互為配 偶或一親等親屬 之情形	集	唯	唯			
X內關係 或監察人	關係	継	谯	谯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姓名	継	谯	谯			
具配偶点 之其他主	職稱	厳	谯	堆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 持有的分轉教授 請英電腦股份有限公 司獨立董事,薪酬麥 員,審計麥員 開慶商豐祥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薪酬委員,審計麥員 縣酬委員,審計麥員 縣副本程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國家衛生研究院名譽 研究員 逢甲大學特聯顧問 國立陽明大學織生物 及免疫學研究所榮譽	國立台灣大學教授 週泰全球股份有限公 司獨立董事,辦酬麥 員,審計麥員 中裕對藥股份有限公 可獨立董事,辦酬委 員,審計麥員			
	主要經(學)歷	美國廉乃爾夫學 法律博士 美國寶州大學法 舉領士 國立政治大學智 國立政治大學曾 聽財產研究所所 長、法學院財經法 研究中心主任	美國天普大學微生物及免疫學博士 國家衛國家衛生研究院 研究員 特聘研究員 建甲大特聘研究員 建甲大學董事長 國立陽國立陽明大學徵表與學研教授 生物及免疫學研教授	美國寶州大學華 為博學院財務金融 馬博士 國立台灣大學特 國立台灣大學特 國立台灣大學特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持股 比率	0	0	0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股數 (仟股)	0	0	0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持股比率	0	0	0			
配偶/未) 現在持	股數 (仟股)	0	0	0			
有股數	持股 比率	0	0	0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仟股)	0	0	0			
:時股份	持股 比率	0	0	0			
選任時 持有股份	股數 (仟股)	Θ	0	0			
	任期	3 #	3年	3 年			
	選任日期	108.06.27	108.06.27	108.06.27			
	初次選任日期	103.07.23	103.07.23	105.06.27 108.06.27			
	电波电话计算	中 民 華 國	中 民華 國	中 民華 國			
	性別		魠	魠			
	姓名	馬鹿	張仲明	H 株			
	職稱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2. 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該法人之股東股權比例超過百分之十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單: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基準日:109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山土田次四八十四八 日	任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5.10
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	14.90
	潤華染纖廠股份有限公司	48.98
+ 1 1 7 1 1 1 1 7 1 1 7	任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3.81
盛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盈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31
	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90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基準日:109年4月30日

	本午日・109 千	- 11 20 H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	19.55
	任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9.14
	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44
调益沈健应职八七阳八 日	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96
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	尹衍樑	13.70
	王綺帆	6.55
	財團法人紀念尹珣若先生教育基金會	4.40
	尹崇恩	0.26
	潤華染纖廠股份有限公司	63.53
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	19.93
	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54
在历宙坐肌<u></u> 公去阻八日	尹衍樑	92.86
任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王綺帆	7.14
调表 翩 肌 	尹衍樑	99.997
潤泰興股份有限公司	王綺帆	0.003
历宏机容肌必去阻入习	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5.86
· 盈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潤華染纖廠股份有限公司	24.14

3. 董事、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9年4月30日

	. • - /	五年以上工作 < 下列專業資格	涇驗			î	夺合	獨立	性情	形((註	1)				
姓名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須公司 業務所之公 村系之院校講師 人上	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	務、財 務、 會計 或 公 司 系 所 須 之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宜泰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張念慈			√	✓			√		√	√	✓	√	√	√	✓	-
宜泰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曾達夢			√	✓		✓	✓		✓	✓	✓	✓	✓	√	√	-
盛成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卓隆燁		√	√	✓		✓	✓		✓	√	✓	✓	✓	√	√	-
盛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志全			√	✓		~	~		√	✓	>	√	√	√	√	-
馮震宇	✓		✓	✓	✓	✓	✓	✓	✓	✓	✓	✓	✓	✓	✓	3
張仲明 王泰昌	✓	√	✓ ✓	√	✓	✓	- 1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 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備註		董念8011任執在董任工人下董能公發及各会事務全日本行過事公或之,事並司、財面發長自84起公長半未司經情維會強於臨務向展假 月兼司,數兼員理形持效化研床等健。									
及;%	举 人 汉	股數	· 二个华人的个二一一切在公外人子。									
: 仟月	配偶或二親等 內 關係之經理人	松 名	礁									
日單位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 關係之經理人	職稱	僷									
月 30			. के बी stralia Inc.									
109 年 4 月 30 日單位: 仟股; %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股份有限ma USAma Ausma Ausma,topharma,									
1	目前兼任		週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OBI Pharma USA, Inc. 董事 O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 董事 Ansun Biopharma, Inc. 董事									
			神 中 吹									
	蜃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博士後研究 美國布蘭戴斯大學有機化學博士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Inc.創辦人、董事長									
	主要經(學)歷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博士後研究 美國布蘭戴斯大學有機化學博士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Inc.創辦									
	主要經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博士後研究 美國布蘭戴斯大學有機化學博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Inc.創									
			省理工導 蘭 栽 斯子 Pharma									
١.١												
人域将工员具件	人名義 股份	持股比 率	3.18									
X/书1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股數	5,984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持股比 率	0									
1.10	配偶、》 子女持3	股數	0									
r 久 句		持股比 率	1.55									
CA COOL	持有股份	股數	2,911									
4 4	選(就) 年日期	? !	108.07									
1 H	國籍		中 氏举 國									
(一) %年生,即%年生,则在众女旷门势力	性别		野									
<u>l</u>	姓名		表 令 									
	職籍		读 六 录									
												

備註		漸 財事 務 長 長
1等以2人	股數	雌: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 關係之經理人	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具配偶關係	職稱	蛛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態態恭來 養緣 養緣 養養 養養 養養 養養 養養 養養 養養 養養
主要經(學)歷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領土 調泰集團投資管理處副總經理及總裁特別助理
人名義 股份	持股比 率	0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0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持股比 率	0.01
配偶、未成子女持有股子女持有股	股數	50
持有股份	持股比 率	0.43
持有	股數	800
選(就) 任日期		108.08
國		中 氏
性別		町
本名		聚 也 令
職		校 校 小

4	 - 																											\neg
4	備註		礁				棋							棋						単					1	<u>#</u>		
見等以	五	股數	谯				棋							棋						単					1	ŧ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 二二	關係之經理人	姓名	棋				棋							棋						単					7	Ķ.		
具配得	關係	職稱	谯				棋							棋						単					1	ŧ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	職務		蛛				兼							兼						巣					ム 上 笠 間 TT 党 公主権	口入村用外九川専門		
對(簡) 209 年 十	王要經(學)歴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博士後研究美國明尼蘇達大學生物有機化學博士等國明尼蘇達大學生物有機化學博士等國際法事故由共產的組合	天<u></u> <u> </u>	英國劍橋大學分子遺傳學及生物學博士字亦生技臨床研絡副總總理	大暑生技臨床研發副總經理	*************************************		花蓮慈濟醫 舉中心小兒科及清傳該詢中心主任	17年30月四十一十八八十八七八七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十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石溪分校遺傳所博士		經濟部技術處生技醫藥與民生材化顧問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生物製藥研究所蛋	白質工程組組長	中央研究院生物醫學研究所助研究員	社團法人台灣抗體協會理事	加拿大 Simon Fraser 大學化學所博士		財團法人醫樂品查驗中心審查員/研究員	寧波斯邁克化學製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研究員	美國杜蘭大學公共衛生研究碩士		秀傳醫療體条媒體總監	財團法人海健會秘書長	民生報生活、綜合新聞中心主任	歐洲日報副總編輯
人名義股份	3	持股比 率	0	31	171 1		0	1 '51	- 17		,,		***	0		_	75	7		0	• 1	11			""			EB
利用他人名特有股份	3	股數	0				0							0					4	0					c	>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持股比 率	0				0							0						0					100	0.01		
配偶、子女持、子女持、	; (股數	0				0							0					(0					71	10		
		持股比 率	0				0							0.05					4	0					100	0.01		
持有股份		股數	0				0							94					4	0					ò	07		
選(就)	任日期		108.04				107.07							103.03					000	103.03					105.03	50.501		
\$\$	型		中 氏華 國			中掛	- 民						中	- 吐	3				中神	阳	3				中	风圆		
4	年		男				民							民					1	蚇					4	×		
	姓名		賴明添	1	蔡承恩				賴建勳					遊機					李 淡 逸									
4	黄		研發長			緊學處副	!						#		OF HOUSE				年發處化	無事處	岷			多田井へ	分光照布	写及 产业效率系统	スペメ	

性別	國籍	選(就) 任日期	持	持有股份	配偶、子女持	成年 股份	利用他持有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 關係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 關係之經理人	樂 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職稱	姓名	股數	
魠	中海國	106.08	18	0.01	0	0	0	0	美國雪城大學化工領士 台灣大學化工學士	堆	鎌	谯	棋	棋
									輝瑞生技技術服務處長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國立中興大學經濟系學士					
民	中 氏華 國	100.03	0	0	0	0	0	0	燦星旅遊網股份有限公司稽核部副理 錢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室副理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	儎	棋	谯	棋	棋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學碩士					
既	中氏華國	106.10	25	0.01	0	0	0	0	台灣及英國會計師遠銀租賃會計主管	棋	棋	谯	#	棋
									功學社會計主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最近年度(108)支付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事業或 母公司 E·F及G等七 領取來 司以外 轉投資 聖金 猟 猟 棋 棋 棋 棋 項總額占稅後 財務 報告 (0.18)(0.05)(0.05)有公 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内所 $A \cdot B \cdot C \cdot D$ % (0.18)(0.05)(0.05)股票 金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員工蟹券(G) 股票 金額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ı 本公司 現金 金額 ı ı ī 有公 財務報告 內所 退職退休 lin, ı **金(F)** 本公司 ı ı ī ı ı 薪資、獎金及 有公 報告 对死 特支費等(E) līD, 本公司 內所 税後純益之比 $A \cdot B \cdot C \not R D$ (0.05)等四項總額占 財務報告 有公 (0.18)(0.05)llD, (%)[6] 本公司 (0.18)(0.05)(0.05)内有一个分司 財務報告 業務執行 費用(D) 100 55 45 55 90 55 100 本公司 45 55 55 55 90 退職退休|盈餘分配 財務 報告 乙 有公 ク
聖
染 0 董事酬金 公司 * ı ı ı ı ı ı 有公 報告 內所 財務 **金(B)** llD, 公 * 回 ī ı ı 有公 報告 內所 2,508 009 009 機<u></u>(A) 2,508 900 009 本公司 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曾建夢 隆燁 忘金 盛成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 卓隆燁 盛成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志全 宜泰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張念變 姓名 馮震宇 張仲明 董事長 ተ 垂 ተ 職稱 華 獨立 立事 顲 量 蓮 箽 量

	sel la + sin	w 42 ==			
	E.F 及G 等七 領取來項總額占稅後 4 4 4 4 4 4 4 4 5 4 6 4 6 4 6 4 6 4 6 4 6 4 6 4 6 6 6 6 6 6 6 6 6 6 6 6 6 6 7 6 8 6 8 6 9 6 9 6 9 6 9 6 9 6 9 6 9 7 9 7 9 8 9 8 9 8 9 8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量	棋	議 発 憲 ※ 入 ※ 参 本
$C \cdot D \cdot$	G 等七 占稅後 : 比例 ()		内有所公司	(0.05)	:
A · B · C · D ·	EF及G等セ 領取來項總額占稅後 自子公純益之比例 司以外(%)		本公司	(0.05) (0.05)	醫職 合養液 董事之 爾介 幣一萬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股票金額	-	次額 次 海 本 海 東 海 瀬 中 河 瀬 中 川 瀬 下 日 瀬 下 日 瀬 十 日 瀬 七 日 邦 七 田 新 七
	員工螱澇(G)	財務幸 所有	現金 股票 金額 金額	1	酬題本本 送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馬
酬金	員工過	本公司	股票金額	-	海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	現金	ı	(
員工領	退職退休 金(F)	財務報告	内有所公司	-	等因素 曹龍 曹 龍 徳 徳 神 徳 徳 神 徳 徳 神 鶴 神 徳 神 御 神 御 神 神 神 神 神 歩 少 道 神 神 神 が 道 神 が 道 神 が 道 神 が 道 神 が 道 神 が 道 神 が 道 神 が 道 神 が 道 神 が 道 神 が 神 が
兼任	10年	#	公司		神間なるので、一般など、一般など、一般など、一般など、一般など、一般など、一般など、一般など
	獎金及 等(E)		内有所公司	ı	放及に極来に、大学と、大学と、大学を開発を開発を選択を開発と、対策を関サインに、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DA 本公司 有公 司	,	風險, 多類程, 心可猶可 工董事之 后際事之 品幣出,
$C \not B D$		財務報告	内有所公司	(0.05)	職事、司營運司務海人公本公本公本公本公司。 該獨立
A · B · C & D	等四項 稅後純 例(本公司	00 100 (0.05) (0.05)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董事之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後,再提報董育會決議之。本公司對獨立董事得訂與一般董事不同之薪資報酬。另依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規定,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應於公司章程或依股東會決議訂之,並得酌訂與一般董事不同之合理酬金。該獨立董事之酬金亦得經相關法定程序酌定為月支之固定酬金,而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本公司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現行每月給付獨立董事新台幣五萬元報酬、每次董事會出席車馬費用新台幣一萬元。
	業務執行 費用(D)	財務報告	内有所公司	100	滋 禁 徐 徐 徐 徐 徐 徐 徐 徐 徐
		#	公司	100	講訓同不行听 多之同母有
領	退職退休 金(B) (C)		内有所公司	ı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董事之報酬,由薪資報酬到事會決議之。本公司對獨立董事得訂與一般董事不同司章程或依股東會決議訂之,並得酌訂與一般董事不公司之盈餘分派。本公司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現行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了
董事酬金	母 ~	*	公司	ı	標曲銀子水路
当	5職退(金(B)	財務 報告	APF 公 APF 상 최상 리 최상 리 리 리	1	文 酬 記 名 分 顧 記 名 分 顧 記 表 為 記 表 為 別 表 表 過 過 光 湯
	製	*	公司	1	· · · · · · · · · · · · · · · · · · ·
	報酬 (A)			009 (攻 违 立 之 參 莨皮 葷 蓮 、 酌 分
		*	公司	009	给受 類類 公司 是 明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 一种 · · · · · · · · · · · · · · · · · ·
		英名			蓮司。 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
				王泰昌	過過である。 様々 なん なん なん なん なん なん とん なん とん なん とん いん ない とん ない とん ない とん ない とん ない とん はい ない これ はい いん はい しょう はい しょう はい しょう はい しょう はい しょう はい しょう しょう はい
		職籍		海 神神	衛生の神の次後をはる大田の大田の大田の大田の大田の大田の大田の大王田の大王
		毌		類重	計谷事司公以

2. 最近年度(108)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3. 最近年度(108)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可壓金 棋 財務報告 内所有公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3.67)之比例 (%) (III) 本公司 (3.75)財務報告內 跟 等級 所有公司 0 員工酬券金額(D) 現金 金額 0 股票额额 0 本公司 現金 金額 0 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 18,610 獎金及特 支費等(C)(註) 18,610 本公司 財報內有務告所公 退職退休金 0 līD, (B)本公 lin, 0 内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 34,166 薪 資(A) 本公司 34,166 賴明添 (轉任) 陳志全 詹孟恭 張念慈 黄秀美 游丞德 史又南 蔡承恩 (離職) 賴建勳 林曉瑩 李淑華 (離職) (離職) (離職) (離職) 莊名 董事長兼執行長 研發處研究副總 董事兼財務長 職稱 醫學處副總 品保副總 總經理 財務長 研發長 統計處 法務長 副總 副總

註: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依 IFRS 2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 (非現金支出)。

酬金級距表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總經理姓名
これには、これにはいて、日本のでは、これには、これには、これには、これには、これには、これには、これには、これに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陳志全	陳志全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林曉瑩	林曉瑩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張念慈、李淑華、詹孟恭、史又南	張念慈、李淑華、詹孟恭、史又南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単	集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蔡承恩、游丞德、賴明添、賴建勳	蔡承恩、游丞德、賴明添、賴建勳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黄秀美	黄秀美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単	棋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単	単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単	集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淮
總計	11 人	11 人

註: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非現金支出)。

4. 最近年度(108)支付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領取來自十分 回以外 轉轉替換業司官 礁 猟 棋 棋 金 猟 内所有公 团 財務報告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0.89)(0.43)(0.68)(0.36)(0.49)A、B、C及D等 **え比例 (%)** (III) 本公司 (0.91)(0.44)(0.70)(0.37)(0.50)股票 金額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0 0 0 0 0 工酬券金額(D) 現金額 0 0 0 0 0 金額 股票 0 0 0 0 0 本公司 買 現金 金額 0 0 0 0 0 **思** 卷 名 为 所 分 可 6,856 4,832 獎金及特 支費等(C)(註) 3,299 604 805 本公司 6,856 4,832 3,299 604 805 财報內有務告所公 退職退休金 0 0 0 0 0 $\widehat{\mathbf{B}}$ 本公 الا 0 0 0 0 0 財務報告 内所有公司 5,905 5,630 4,968 4,356 3,806 薪 資(A) 本公司 5,905 5,630 4,968 4,356 3,806 蔡承恩 賴建勳 明添 游丞德 洲 姓名 秀 丰 対 研發處研 究副總 醫學處副 總 職稱 總經理 研發長 轉任) 離職) 副總

(非現金支出)。 註: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

(四)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無。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標準或結構與制度,將依據未來風險因素而調整,且不應引導董事、總經理為追求酬金而從事提高公司風險之行為,以免本公司支付酬金後蒙受損失。有關盈餘分配明定於公司章程,董監酬勞發放需依公司法之規定辦理。總經理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等,依本公司薪資相關制度規章辦理,本公司支付董監事之酬金係著眼於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為考量。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酬金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公司別	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 總經理酬金總	稅後純益 比例(%)	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 總經理酬金總	稅後純益 比例(%)
	總經理師並總額	FU19¶(70)	總經達師並總額	FU191(70)
本公司	103,494	(8.47)	57,584	(4.09)
合併報表中所有公司	103,494	(8.28)	57,584	(4.00)

註:酬金總額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依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08 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 (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 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念慈	10	0	100	
董事	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達夢	8	2	80	
董事	盛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卓隆燁	10	0	100	
董事	盛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志全	10	0	100	
獨立董事	馮震宇	9	1	90	
獨立董事	張仲明	7	2	70	
獨立董事	王泰昌	9	0	9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及
(期別)	34 XK 1 4 . D	公司處理情形
108年3月8日	訂定本公司庫藏股註銷之減資基準日。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第5屆第18次)	本公司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簽證會計師。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分條文案。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108年4月19日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第5屆第19次)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08年6月20日	修訂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案。	
(第5屆第21次)	新增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108年8月12日	本公司財務主管及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第6屆第3次)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108年9月6日	修訂本公司「108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	
(第6屆第4次)	部分條文案。	
108年11月8日	修訂本公司「採購及付款循環」條文案。	
(第6屆第5次)	稽核部門擬提出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稽核計畫。	
108年11月28日	擬參與子公司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第6屆第6次)		
109年3月13日	民國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承認案。	
(第6屆第7次)	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簽證會計師。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内容 利益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108.5.10 馮震宇 張仲明 王泰昌 挺提請董事會審 查提名之董事 (会獨立董事)條 吳人馮震宇先 (含獨立董事)條 吳人馬震宇先 生、張仲明先生 及王泰昌先生依法 迴避此議案之審查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 案通過。					
108.3.10 張仲明 王泰昌 查提名之董事 (含獨立董事)條 選人名單。 保選人馮震字先 生、張仲明先生及王泰昌先生依法 迎避此議案之審查及決議。本案經 主席徵詢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 案通過。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展仲明 王泰昌 「後選人為震字先生と表情の明先生及王泰昌先生依法との音事)候選人名單。 108.7.22 張念慈 本公司人事提案。 「張念慈董事長人依法迴避。 「張念慈董事長人依法迴避。」 「張念慈董事長人依法迴避。」 「張念慈董事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對為因決議。本案經代理主席曾達等董事徵的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下列事項: 「108.8.12 陳志全 本公司財務主管及代理發言人異數案。 「陳志全財務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陳志全財務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陳志全先生是當案。 「108.9.6 張念慈 本公司擬提民國 108年夏工協股權憑證第一次發行名冊及案。 「限念慈董事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不案經主席後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限念慈董事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後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限志全財務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前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後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張念慈董事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本案經代理主席張何明獨立董事徵詢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張念慈董事長係當事人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經代理主席張極調之。」 「張念慈董事長係當事人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經代理主席張極調之。」 「張念慈董事長係當事人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經代理主席張極過。	108 5 10	馮震宇	擬提請董事會審	被提名獨立董事	被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馮震宇先
選人名單。 及王泰昌先生是 當事人依法迴避。	100.5.10	張仲明	查提名之董事	候選人馮震宇先	生、張仲明先生及王泰昌先生依法
當事人依法迴避。 Thi Biolar 如		王泰昌	(含獨立董事)候		迴避此議案之審查及決議。本案經
一次			選人名單。		主席徵詢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
Tobs. 108.7.22 張念慈 本公司人事提案。					案通過。
108.7.22		モムエ	1.17.40		T 人 丛 杜 幸 E 八 J \ \ \ \ \ \ \ \ \ \ \ \ \ \ \ \ \ \
本案經代理主席曾達夢董事徵詢 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下列事項: (1)張念慈董事長兼任執行長一職,生效日為民國 108 年 8 月 1 日。 (2)公司發言人為張念慈董事長,生效日為民國 108 年 8 月 1 日。 (2)公司發言人為張念慈董事長所案語過。 秦宗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表慈董事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本案經代理主席張中明獨立董事徵詢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9.6 摄念慈 擬改派代表人擔任台灣浩鼎澳洲子公司 O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 董事二	108.7.22	张念 慈			
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下列事項: (1)張念慈董事長兼任執行長一職,生效日為民國 108 年 8 月 1 日。 (2)公司發言人為張念慈董事長,生效日為民國 108 年 8 月 1 日。 (2)公司發言人為張念慈董事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中志全財務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表慈董事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本案經代理主席張仲明獨立董事徵詢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11.28) 張念慈董事長係當事人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本案經代理主席曾達夢董事徵詢 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日)第11.28 張念慈董事長係當事人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本案經代理主席曾達夢董事徵詢 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茶 。	留事人。	111
項: (1)張念慈董事長兼任執行長一職,生效日為民國 108 年 8 月 1 日。 (2)公司發言人為張念慈董事長,生 效日為民國 108 年 8 月 1 日。 (2)公司發言人為張念慈董事長,生 效日為民國 108 年 8 月 1 日。 陳志全財務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 案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 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8.12 「陳志全」 「蔣志全」 「蔣本会」 「蔣本会」 「宋本会」 「宋本会」 「宋本会」 「明ィ田」 「「明知」 「明知」					
(1)張念慈董事長兼任執行長一職、生效日為民國 108 年 8 月 1 日。 (2)公司發言人為張念慈董事長,生效日為民國 108 年 8 月 1 日。 (2)公司發言人為張念慈董事長(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公司發言人為張念慈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公司發言人為張念慈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公司發言人為張念慈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公司發言人為張念慈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公司發言人為張念慈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公司發言人為張之慈董事長係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代理主席張神明獨立董事徵詢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					
職,生效日為民國 108 年 8 月 1 日。					~ `
108.8.12 陳志全 本公司財務主管 陳志全先生是當 東志全財務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 案計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 豐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8.12 陳志全 本公司人事提 東志全先生是當 事人。					
放日為民國 108 年 8 月 1 日。 陳志全 本公司財務主管 東志全財務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 案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 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8.12 陳志全 本公司財務主管 及代理發言人異 動案。 陳志全先生是當 東志全財務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陳志全 大公司人事提案。 陳志全先生是當事人。 陳志全財務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9.6 張念慈 本公司擬提民國 108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第一次發行名冊內有張念慈生,依法迴避。 徐念慈董事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本案經代理主席張迴避。 張念慈董事長係當事人依法迴避。 張念慈董事長係當事人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本案經代理主席張何明獨立董事徵詢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張念慈董事長係當事人依法迴方公司 OBI					(2)公司發言人為張念慈董事長,生
B					效日為民國 108 年 8 月 1 日。
及代理發言人異 事人。 案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 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陳志全 本公司人事提 案。 陳志全先生是當 事人。 陳志全財務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 案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 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程憑證第一次發 指憑證第一次發 行名冊提案。 报念慈董事長條當事人條法 迴避。 仲明獨立董事徵詢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程於派代表人擔 任台灣浩鼎澳洲 子公司 O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 董事二	108.8.12	陳志全	本公司財務主管	.,	陳志全財務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
108.8.12 陳志全 本公司人事提案。 陳志全先生是當事人。 陳志全財務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9.6 張念慈 本公司擬提民國 發行名冊內有張 張念慈董事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本案經代理主席張權憑證第一次發行名冊提案。 提改派代表人擔任台灣浩鼎澳洲子公司 OBI			及代理發言人異	事人。	案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
事人。			動案。		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人。 事人。 審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9.6 張念慈 本公司擬提民國 發行名冊內有張 張念慈董事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 案討論及表決。本案經代理主席張 權憑證第一次發 行名冊提案。 108.11.28 張念慈 擬改派代表人擔 任台灣浩鼎澳洲 子公司 O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 董事二 事人。 案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張念慈董事長係當事人依法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本案經代理主席曾達夢董事徵詢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 8 12	陳志全	本公司人事提	陳志全先生是當	陳志全財務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
108.9.6	100.0.12		案。	事人。	案討論及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
108.9.6 108 年員工認股					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 年員工認股 念慈先生,依法 案討論及表決。本案經代理主席張 推憑證第一次發 行名冊提案。 張念慈 擬改派代表人擔 張念慈董事長係 丁公司 O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 董事二 名慈先生,依法 案討論及表決。本案經代理主席張 中明獨立董事徵詢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宋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本案經代理主席曾達夢董事徵詢 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 9 6	張念慈	本公司擬提民國	發行名冊內有張	張念慈董事長依法迴避,未參與本
行名冊提案。 108.11.28 張念慈 擬改派代表人擔 張念慈董事長係 張念慈董事長係當事人依法迴	100.7.0		108 年員工認股	念慈先生,依法	案討論及表決。本案經代理主席張
程			權憑證第一次發	迴避。	仲明獨立董事徵詢在場出席董
世子之司 O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 董事二 當事人。 當事人。 本案經代理主席曾達夢董事徵詢 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行名冊提案。		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任台灣浩鼎澳洲 當事人。 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 子公司 OBI 本案經代理主席曾達夢董事徵詢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 董事二 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 11 28	張念慈	擬改派代表人擔	張念慈董事長係	張念慈董事長係當事人依法迴
Pharma Australia 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Pty Ltd 董事二	100.11.20		任台灣浩鼎澳洲	當事人。	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
Pty Ltd 董事二			子公司 OBI		本案經代理主席曾達夢董事徵詢
			Pharma Australia		在場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席。			Pty Ltd 董事二		
			席。		

三、 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執行情形。

二、里尹胃日叔	(以內齊)計鑑訊	.行 1月 715°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及	本公司董事會	評估之方式包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至少應含
每年執行內部	外部績效評估	評估之範圍,	括董事會內部	括下列五大面向:
績效評估。	結果,應於次	包括整體董事	自評、董事成員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每三年一次由	一年度第一季	會、個別董事	自評、同儕評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外部專業獨立	結束前完成。	成員之績效評	估、委任外部專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機構或外部專		估。	業機構、專家或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家學者團隊執			其他適當方式	五、內部控制。
行評估。			進行績效評	董事成員(自我或同儕)績效評估之衡
			估。	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	•	•	•	

-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本公司於 104 年 3 月 23 日上櫃,所有董事會運作均依相關法規制度辦理。為強化公司治理,於 106 年 1 月 18 日由三位獨立董事成立併購特別委員會。
 - 2.本公司獨立董事三席,分別為馮震宇博士、張仲明博士及王泰昌博士,於法律智財、生醫研發、會計及 財務分析等領域具有豐富之專業能力及經驗,就董事會相關議案及公司經營,提供良好建議。
 - 3.本公司本屆董事會成員均已參加公司治理主題相關進修課程。
 - 4.本公司為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105年明文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本公司董事會108年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已於108年度結束前執行完成。另,每三年一次的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於108年1月25日由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執行完成,並於108年第一季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且公佈於公司網站。
 - 5.本公司財務報告係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對於法令要求之各項資訊公開,均能正確及時完成,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能及時允當揭露。本公司之網站除了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外,及時更新相關活動、公告與財務資訊,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108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9 次 (A),獨立董事 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主席	馮震宇	8	1	89	
委員	張仲明	7	2	78	
委員	王泰昌	9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 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第2屆第16次)	107年度財務報告。 訂定本公司庫藏股註銷之減資基準日。 本公司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簽證會計師。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分條文案。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 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8年5月10日 (第2屆第18次)	108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	
	108年6月20日 (第2屆第19次)	修訂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案。 新增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108年8月12日 (第3屆第2次)	108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本公司財務主管及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108年11月8日 (第3屆第4次)	108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 修訂本公司「採購及付款循環」條文案。	
•	108年11月28日(第3屆第5次)	稽核部門擬提出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稽核計畫。 擬參與子公司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109年3月13日 (第3屆第6次)	民國 108 年度決算表冊案。 民國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	
		民國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承認案。 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簽證會計師。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 與表決情形:無。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 方式及結果等)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對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08.03.08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之工作	洽悉		
			進度報告。			
		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就民國 107 年	洽悉		
			決算表冊合併財務報告查核完成階段			
			與治理單位溝通事項報告。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 之工作進	進 洽悉		
			度報告。			
		內部稽核主管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	洽悉		
			明書」承認案。			
		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就民國 107 年	洽悉		
			決算表冊合併財務報告查核完成階段			
			與治理單位溝通事項報告。			
108.04.19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之工作	洽悉		
			進度報告。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之工作	洽悉		
			進度報告。			
108.05.10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之工作	洽悉		
			進度報告。			
		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就民國 108 年	洽悉		
			第一季財務報表核閱完成階段與治理			
			單位溝通事項報告。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之工作	洽悉		
			進度報告。			
		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就民國 108 年	洽悉		
			第一季財務報表核閱完成階段與治理			
			單位溝通事項報告。			
108.06.20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之工作	洽悉		
			進度報告。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之工作	洽悉		
			進度報告。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對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08.07.22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 之工作進	洽悉
			度報告。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之工作	洽悉
			進度報告。	
108.08.12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之工作	洽悉
			進度報告。	
		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就民國 108 年	洽悉
			第二季財務報表核閱完成階段與治理	
			單位溝通事項報告。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之工作	洽悉
			進度報告。	
		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就民國 108 年	洽悉
			第二季財務報表核閱完成階段與治理	
			單位溝通事項報告。	
108.09.06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之工作	洽悉
			進度報告。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之工作	洽悉
			進度報告。	
108.11.08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之工作	洽悉
			進度報告。	
		內部稽核主管	稽核部門擬提出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	通過提報
			稽核計畫。	董事會決
				議後執行
		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就民國 108 年	洽悉
			第三季財務報表核閱完成階段與治理	
			單位溝通事項報告。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之 作進	洽悉
			度報告。	
		內部稽核主管	稽核部門擬提出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	洽悉
			稽核計畫。	
		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就民國 108 年	洽悉
			第三季財務報表核閱完成階段與治理	
			單位溝通事項報告。	
108.11.28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之工作	洽悉
	4-1274	14-11/18/2015	進度報告。	1273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之工作	洽悉
	王 1 日	17可相极工品	進度報告。	70 70
109.03.13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之工作	洽悉
103.03.13	一	17可相极工品	進度報告。	70 70
		內部稽核主管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	洽悉
		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	明書」承認案。	73 73
		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就民國 108 年	洽悉
		8 0 0 0	決算表冊合併財務報告查核完成階段	70 /0
			與治理單位溝通事項報告。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依年度稽核計畫之工作	洽悉
	王丁日	11月11日1次工戶	進度報告。	10 10
		內部稽核主管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	洽悉
		17时有次工品	明書」承認案。	旧心
		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就民國 108 年	洽悉
		胃可叩	決算表冊合併財務報告查核完成階段	石心
			洪昇衣 而合併	
	1		六/1/14	<u> </u>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與上市上櫃公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る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	✓	本公司目前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	尚無重大差異
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		網站,公司並建立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	
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則、董事選舉辦法、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	
		與制度等,藉以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	✓	(一)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	7,111
序處理股東建議、疑		建議或糾紛等問題,另若涉及法律問題,將	
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移請法務部門處理。	
並依程序實施?		D 3/11/20/2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			
	✓	(二)本公司已掌握股務代理所提供之股東名冊。	
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			
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	 	(三)本公司已訂定相關管理辦法,未來將視公司	
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		營運發展,因應業務需要而適時加以修訂。	
防火牆機制?		B CAME TOWN WANT A TOWN TO THE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	√	(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明	
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		確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	
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		賣有價證券。	
價證券?		X / IX Can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尚無重大差異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	✓	(一) 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	
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		守則」,皆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性方針並	
行?		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	
11:		董事具備不同專業背景,第六屆董事會成員	
		皆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與素	
		養。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包	
		含四位董事及三位獨立董事,成員具備財	
		金、醫學及法律等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	
		三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都在4~6年。	
		財會 法律 產業 管理 國際	
		張念慈 V V V	
		曾達夢 V V	
		卓隆燁 V V	
		陳志全 V V V	
		馮震宇 V V V	
		張仲明 V V V	
		王泰昌 V V V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	√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	
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		員會外,並於105年設置併購特別委員會及組	
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		織規程,業於106年1月18日由三位獨立董事	
性委員會?		成立併購特別委員會。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	
		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未來將視需要,加以	
		評估後設置。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		(三)本公司為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以提高公司	
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	✓	治理程度,105年明文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	
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		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至少執行一次董	
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		事會績效評估。最近期受評年度107年董事會	
		•	

				也 1十1厘八
				與上市上櫃公
			運作情形	司治理實務守
評估項目			连作用 //	則差異情形及
		I	No and the last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			內部績效評估已於107年年底前完成。本次評	
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估範圍為個別董事成員及董事會兩類。一為	
			董事成員自評,以問卷型態包含25項次進行	
			六大面向(包含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	
			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	
			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	
			部控制等)的評估,均績效良好。另一為董事	
			會績效考核,以自評問卷型態,包含48項次	
			進行五大面向(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的評	
			估,均績效良好。本公司就評分較弱的項次	
			檢討,為來年改進之道。	
			另,每三年一次的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於108	
			年1月25日委託外部機構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針對106年12月01日至107年11月30	
			日期間進行董事會效能評估,該機構委派五	
			位評估專家;該機構及執行專家與本公司無	
			業務往來具備獨立性。該機構之董事會效能	
			評估係分別就董事會之組成、指導、授權、	
			監督、溝通、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董事會	
			之自律暨其他(董事會會議、支援系統等)共	
			八大項構面,38題指標內容。評估方式係以	
			問卷、公司自評,該協會書面審閱本公司提	
			供評估所需檢視之相關文件,於108年1月25	
			日委派五位評估專家至本公司進行實地訪	
			評,與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獨立董事、	
			董事等人訪談,藉由評估過程的互動與分享	
			協助本公司精進。於108年2月21日提出董事	
			會效能評估報告,本公司己於108年3月8日董	
			事會報告評估結果。該機構總評、建議事項 及本公司未來改善計畫公佈於公司網站。	
(一) () 司目下户勘证儿祭政会			及本公可未來改善計畫公佈於公司網站。 (四)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				
計師獨立性?	✓		性與適任性,針對會計師事務所規模與聲 譽、連續提供審計服務年數、提供非審計服	
			答, 连领提供番目服伤干数,提供升番目服務之性質及程度、審計簽證公費、同業評鑑、	
			份之性貝及程及、番目	
			之案件、審計服務品質、是否有定期進修、	
			與管理階層及內部稽核主管之互動等指標,	
			請會計師及事務所提供相關資料及聲明書,	
			由董事會據以評估,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於	
			109年3月13日完成。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	✓		本公司對於善盡公司治理有具體的推動計畫,訂有	尚無重大差異
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	•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同時持續更	四灬王八左六
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			新公司治理最新修訂之相關法規;公司現由財務處	
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			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迄今執行情況良好,俟資	
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			本額及規模等達法令要求時,將配置公司治理人員	
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			及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			《上戶只只公司/10世代 卿 于幼	
里事、血奈八过侗広 · 依 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				
(A 747	l	<u> </u>		l

	1			* 1 - 1 1 - 1
				與上市上櫃公
VE 11			運作情形	司治理實務守
評估項目			TETE IA IV	則差異情形及
	13	_	Ib T 10 or	原因
公送与明市内 制ルサ市 众	是	否		
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 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機制,並定期公開	尚無重大差異
(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	,		財務資訊,供利害關係人快速瞭解公司營運狀況,	问無主八左共
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			以維護其權益。	
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			以社政共作血。	
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				
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				
社會責任議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	✓		本公司委託元富證券(股)公司委辦股務事務。	尚無重大差異
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安配儿田亚分(成)公司安州成初事物	问無里八左共
七、資訊公開				尚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	✓		(一) 本公司網站已揭露公司概況及財務業務相關	· v エノ (ユラド
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			資訊。	
訊?			A M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	✓		(二) 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重大資訊揭露,並	
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			按時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公司並設有	
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			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依法將法說會	
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			錄影實況於公司網站公開播放。	
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			AND A DOWN A THIRD A PHILIPME	
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	✓		(三) 本公司依相關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	
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			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	
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			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	
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			各月份營運情形,有關上述資訊之揭露請參	
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			考公開資訊觀測站。	
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	✓		(一) 保障、關懷員工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			本公司遵循勞基法、勞工安全衛生法及相關規定,	
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			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不遺餘力,並定期與不定期舉辦	
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			各項教育訓練,與員工建立互信、互賴良好關係。	
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			(二)投資者關係:	
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			為維護股東權益,便於投資大眾瞭解公司經營狀	
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			況,本公司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	
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			(三) 供應商關係:	
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長期往來,已建立良好互信關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			係,合作愉快。	
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除設有指定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外,亦有股務單位	
			處理股東及本公司利害關係人之相關問題及建議事	
			項;若涉及法律問題,則本公司聘有律師顧問或法	
			務人員處理,以維護利害關係人權益。	
			(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本公司視需要不定期提供董事及經理人需注意法規	
			資訊及相關單位舉辦之專業知識進修課程資訊,本	
			公司董事進修方式及情形詳如次頁。	
			(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對風險管理政策強調「預防勝於一切」,除依	
			法制定嚴密內控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定時及不定時	
			查核執行情形、提出報告外,財務方面,匯率等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 司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合理避險措施,以降低風險,並隨時審視財務結構,避免財務風險過高。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產品尚處研發階段,並無營業收入,未來產品上市銷售,將由專人提供往來客戶相關服務。 (八)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自101年6月14日起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每年皆辦理續保。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於105年首次列入公司治理評鑑受評公司(第三屆),未來每年均會對未評鑑通過項目審視當年度及未來策略的可行性,因此每年均會在主管機關政策發展及公司主體發展之間取得平衡,就現階段能改善的項目 推動施行計劃,並就現階段未能改善的項目設定改善年度及目標。

本公司董事 108 年主要進修方式及進修情形如下:

- 於董事會由經營團隊為董事做業務及其他相關資訊簡報。
- 於董事會為董事安排公司治理等相關課程。
- 各董事視需要自行參加相關進修課程。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張念慈	10801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效能(含績效)評估	3
##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08110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制裁與出口管制-美中貿易戰台商因應之道	3
	10801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效能(含績效)評估	3
曾達夢	10810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反避稅政策及措施之因應	3
	108110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制裁與出口管制-美中貿易戰台商因應之道	3
	10801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效能(含績效)評估	3
占败城	10810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反避稅政策及措施之因應	3
卓隆燁	108110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制裁與出口管制-美中貿易戰台商因應之道	3
	10812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勞動事件法對企業勞資關係之影響及因應	3
	10801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效能(含績效)評估	3
陳志全	10810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反避稅政策及措施之因應	3
	108110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制裁與出口管制-美中貿易戰台商因應之道	3
	10812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勞動事件法對企業勞資關係之影響及因應	3
	10801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效能(含績效)評估	3
馮震宇	108073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台北場	3
	108110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制裁與出口管制-美中貿易戰台商因應之道	3
張仲明	10801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效能(含績效)評估	3
JK 17 -91	108110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制裁與出口管制-美中貿易戰台商因應之道	3
王泰昌	108012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效能(含績效)評估	3
上	108110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制裁與出口管制-美中貿易戰台商因應之道	3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	是否具有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及	下列專業資格	}												
	∖ 條件	商務、法	法官、檢察	具有商												
	\	務、財務、	官、律師、	務、法											兼任其他公開	
		會計或公	會計師或其	務、財											發行公司薪酬	
身分別	\	司業務所	他與公司業	務、會計											委員會成員家	備註(註 2)
	\	須相關科	務所需之國	或公司	1	2	3	4	5	6	7	8	9	10	數	
	姓名 \	系之公私	家考試及格	業務所												
	\	立大專院	領有證書之	須之工												
	\	校講師以	專門職業及	作經驗												
	\	上	技術人員													
獨立董事	馮震宇	✓		✓	✓	✓	✓	✓	✓	✓	✓	✓	✓	✓	3	符合
獨立董事	張仲明			✓	✓	√	√	✓	✓	✓	✓	✓	✓	✓	-	符合
獨立董事	王泰昌	✓	✓	√	✓	✓	✓	✓	✓	✓	✓	✓	✓	✓	1	符合

-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 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 或 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註 2: 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08年6月27日至111年6月26日,108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7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張仲明	6	1	86	
委員	馮震宇	7	0	100	
委員	王泰昌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 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 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入世社会事
評估項目	是否	摘要說明	司企業社會責 任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 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 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 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 或策略?	制定嚴密內控 執行情形、提 進行風險分類 定期風險評估	管理政策強調「預防勝於一切」,除依法 是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定時及不定時查核 出報告。此外,本公司並依重大性原則 頁,分別擬定因應對策,由相關部門進行 5.與檢討,以期降低風險事件之衝擊。	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府事務處、人	L會責任之推動,目前委由公共關係暨政 事行政處及財務處主責,並由財務長視 需要,協調各處室共同效力,並向董事會	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 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營運所 驗室廢	所屬產業係從事生技研發,就產業特性 需,設有安全衛生管理小組,並制定實 ·棄物管理辦法,執行清理及回收廢棄 遵循主管機關環保規範。	無生產作業,對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 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 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 料?	(二)本公用續四次 用類推收印將資	係屬生技研發產業,,以實驗室為主,無環境所不,以實驗室內,與實驗室為主,與實驗室為時實驗之,與實驗的,其所,所有,與實際,與實際,所,所以與其一,與其一,與其一,與其一,與其一,與其一,與其一,以之,與其一,與其一,以之,與其一,以之,與其一,以之,以之,以,以之,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	影響持續進行永 續環境守明 上, 主 大 差 其 。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 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 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 議題之因應措施?	市溫災價司日節活改事亦氣接上極行用辦製之	目的。務首重新藥研發,為古重新藥研發,為者重新藥子產素發生,為者質製氣候變,不可導致,有產素發生變,不可導致,有產素發生變,不可導致,有產素發生變,不可導致,不可導致,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一個人。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 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 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 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 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 策?	基地,排水房,海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	藥物研發業務以南港軟體園區實驗室為目前研發進程尚未進入量產階段,故無放汙水、廢棄物、溫室氣體等之疑慮。 遵循政府相關環保規定,本公司訂有《事物清理計畫書》(廢清書)及《實驗室廢 理辦法》,作為妥善處理事業性廢棄物 。凡有危害之虞的固體性與感染性廢棄 以非開放式有蓋鐵桶暫存,液體性廢棄	

			運作情形		下上櫃公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任實系	条守則差 沙及原因
			物則暫存於密封HDPE桶,定期由合格合約廠商 代為處理、清運。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 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 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員工手冊」 1.不定期舉辦員工交誼等活動,有助員工身心發展。	司企業 任實務	下上櫃公
			 定期舉行員工健康檢查。 訂定社團設置辦法,鼓勵員工自發性成立藝文、休閒社團,定期舉辦活動,倡導員工樂在工作、健康,鍛鍊身心,並提高內聚力。 本公司每季召開勞資會議,均依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並提例退休金。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推派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 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 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 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 於員工薪酬?			(二)本公司訂有同仁守則及薪酬、員工認股相關辦法,明確規範薪酬及獎懲標準,讓同仁分享公司經營績效及營運成長之成果,符合社會責任。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 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 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 育?			(三)本公司重視員工安全與健康,一年舉辦二次以 上員工及實驗室安衛教育及消防演練、實施作 業環境危害控制評估、提供適當充足之防護工 具,及危急事件的灑水、消防及救護醫療等急 救設施。致力於建立安全的員工工作環境並保 護人身安全,預防職業災害。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 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 畫?	✓		(四)本公司關切同仁發展,視個別需要訂定完整培訓計畫,務求同仁發揮所長,並透過進修取得 升遷之知能與技能。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 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 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 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 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 訴程序?			(五)本公司產品之行銷及標示皆符合相關規定。本公司產品之行銷及標示皆符合相關規定。本公司成立之初,即制定從新藥成分組成確選供應商等,相關所有流程一整套完整管理制度。與實力,並強調秉持道德標準及倫理原則,遵照全球國際協和化法規,如《優良製造規範》(PIC/SGMP)、《優良實驗室操作規範》(GLP)、《優良臨床試驗規範》(GDP)為基礎,嚴格遵守《醫療法》、《人體試驗管理辦法》、《藥事法》等法規。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 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 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 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 實施情形?			(六)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前,均經蒐集資訊,充分了解並評估後,始列為合作註來對象。本公司 並對供應商訂有嚴格規範,除了要求符合《優 良製造規範》(GMP)、《優良運輸規範》(GDP)、 《ISO品質標準》或符合其他業界標準者,列為 優先選擇對象外,對該供應商在專業領域的表 現、業界評價、廠房設備完善度、員至簽約 企業價值與其社會責任之履踐等,在簽約合作 前,內部主管單位必須先進行綜合評比,並撰 寫報告。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工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		青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依全球永續性標準理事會(Global Sustainability Standards Board,簡稱GSSB)提出之《GRI準則(GRI Standards)》的核心選項編製;目前尚未執行外部確信程序,將列入未來規劃目標。 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	異。	

15 II - 5 - 7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任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依據該守則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執行與其精神一致, 無重大差異。

-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 (一)環保:本公司依相關法令執行環境保護,善盡環保公民之責任。
 - (二)社會公益:本公司致力於本業經營外,並視情況捐助研究或慈善機構。
 - (三)人權、員工權益:
 - 1.本公司係依照「性別工作平等法」、「性別騷擾防治法」等法令維護良好之工作環境,藉以保障員工之工作權利。
 - 2.本公司為提昇員工素質及工作技能並加強工作之效率及品質,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以期達到培訓優秀專業人才,進而提高營運績效且有效開發利用人力資源。
 - 3.不定期召開會議,提供正式溝通管道,讓各階層彼此相互協調,讓各部門人員充分反應意見。

(四)安全衛生:

- 1.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職業安全衛生之管理,並由各部門主管隨時注意以控制職業安全衛生風險及改善績效。
- 2.本公司制定實驗室相關操作規範,藉以規範員工操作設備基本步驟,並不定期舉辦在職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確保工作環境安全。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加工十二屆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評 估 項 目			建作用 D	公司誠信經
	是	否	摘要說明	營守則差異
	及	古	梅女 就奶	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尚無重大差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	✓		(一)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	異。
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			序及行為指南與道德行為準則作為公司內部運	
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			作遵循之依據。誠信、透明乃本公司經營之重	
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			要核心價值,依此建立公司治理及風險控管機	
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			制,以追求公司永續發展。	
承諾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				
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	1		(二) 本公司訂有員工行為準則,以廉潔、正直原則	
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	V		自律,誠實對待客戶、投資人、同事、供應商	
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			及每一業務接觸對象,並嚴禁員工收受不當飽	
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			贈與款待。本公司並定期進行各部門誠信經營	
小			自評,以有效掌控各業務範圍內之相關風險。	
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				
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或具有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	1		實質控制能力者,嚴禁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	
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			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	
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			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之不誠信行為。本	
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			公司並設置不法檢舉信箱,訂定檢舉案件處理	
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			辦法,以明確檢舉案件之處理流程及權責單位。	
正前揭方案?			州 囚 · 以 · 明唯 做 半 杀 什 人 処 垤	
二、落實誠信經營				尚無重大差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	✓		(一) 本公司上下高度自律,商業活動從未涉及其他	異。
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			非法事務或目的;對於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	
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			本公司得將其降等、停權或剔除合格供應商名	
定誠信行為條款?			單。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	1		(二) 本公司法務暨智財處為負責誠信經營之專責	
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	•		單位,負責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制定及監督	
◆ 排 初 止 未 喊 后 在 召 寻 貝			一一人人人 1000年1月10日 1100年1	

		1			由上士	1. 上版
				運作情形	與上市	
	評估項目			连作用心	公司誠	
		是	否	摘要說明	營守則	
	四八 从户地(工小 左	Æ	0	i i	情形及	原因
	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			執行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確保誠信經營		
	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			守則之落實,該專職單位於109年3月13日向董		
	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			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		(三)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		
	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			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於當		
	道,並落實執行?			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如有損於公司利益		
				之虞,即不加入討論及表決,且在討論及表決		
				時迴避,亦不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	✓		(四) 建立有效會計及內控制度,本公司推行作業		
	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			電腦化,管理機能可由電腦串連,層層勾稽,		
	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			執行異常管理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委		
	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			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					
	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					
	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					
	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					
	查核?					
(五)		✓		(五) 公司不時宣導並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教		
	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			育訓練。		
	練?			M miles		
三、	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設置不法檢舉信箱,並訂定檢舉案件處理	尚無重	大差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	✓		辦法,接受任何不法或不道德情事之通報,由獨	異。	7 - 2
	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			立專責單位負責調查,並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	~	
	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			容確實保密;調查結果並定期呈報董事會成員。		
	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					
	員?					
(=)						
	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	✓				
	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					
	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	✓				
	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				
	之措施?					
70 > 1	一 <u>~</u> 相心: 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網站揭露公司概況且配合法令要求於公開資	尚無重	大 羊
	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	✓		訊觀測站上公告即時資訊。	馬 異。	八丘
	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				77	
	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B	77/17 谷八华 31 八八八	<u> </u>	L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相符,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公司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於103年首次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依法令及公司實務修訂誠信經營守則。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亦完成「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選舉辦法」、「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對子公司監督及管理辦法」及「內部控制制度」

等作業程序之訂定,依據公司治理精神運作並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範, 未來將視需求,循相關法令修訂管理辦法,強化公司治理。

-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請參閱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第 七項」。
-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參閱次頁。
 -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3月13日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 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 (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 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 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 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3月1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無人 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長:張念慈

題別

簽章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 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 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4.	2.不自入里于自~	(主义 // 叫
股東會/ 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董事會	第五屆第 18 次 董事會 108.03.08	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決算表冊案。 2.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通過訂定本公司庫藏股註銷之減資基準日。 4. 通過本公司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簽證會計師。 5.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 修正後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分條文案。 7. 修正後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8.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營運計劃。 9. 通過改選本公司第六屆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三席)。 10. 通過董事會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11.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2. 通過受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期間、應選名額及受理處所。 13. 通過訂定民國 108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會議事項案。 14. 通過民國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承認案。 15. 通過追認本公司改派代表人擔任子公司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一席。 16. 通過審查本公司民國 108 年擬實施之薪資調整,以及本公司經理人民國 108 年度調薪提案。 17. 通過本公司品保處暨供應鍵處副總經理人事提案。 18. 修正後通過本公司研發處執行副總經理人事提案。 19. 通過本公司人事提案。 20. 通過追認圓祥子公司生技新藥處副總經理任命與薪資福利案。 21. 通過追認圓祥子公司總經理何正宏職稱調整案。
董事會	第五屆第 19 次 董事會 108.04.19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核准權限表」部分條文案。 通過補充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通過補充民國 108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通過本公司現金增資員工認股名冊提案。
董事會	第五屆第 20 次 董事會 108.05.10	 通過董事會審查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董事會	第五屆第 21 次 董事會 108.06.20	 通過修訂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案。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健全營運計畫書案。 通過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案。 通過本公司增加對孫公司浩鼎生物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投資額度案。 通過追認本公司改派代表人擔任子公司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一席。 修正後通過新增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通過訂定本公司民國 108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以及認股辦法,據此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股東會	108 年 股東常會 108.06.27	承認事項 1.民國 107 年度決算表冊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依原提案內容進行票決。 經統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 110,479,537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贊成 107,544,956 權,反對 109,739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 2,824,842 權;贊成權數佔總表決權數 97.34%,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2.民國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依原提案內容進行票決。 經統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 110,479,537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贊成 107,707,946

股東會/	日期	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 章	日期	 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權,反對109,748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 2,661,843 權; 贊成權數佔總表決權數 97.49%,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討論事項 1.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決議:經主席微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依原提案內容進行票決。經統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 110,479,537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贊成 107,707,953 權,反對109,742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 2,661,842 權;赞成權數佔總表決權數 97.49%,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2.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依原提案內容進行票決。經統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 110,479,537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贊成 107,672,950 權,反對109,745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 2,696,842 權;赞成權數佔總表決權數 97.45%,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3.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依原提案內容進行票決。經統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 110,479,537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贊成 107,706,946 權,反對110,749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 2,661,842 權;赞成權數佔總表決權數 97.49%,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4.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依原提案內容進行票決。經統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 110,479,537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贊成 107,706,952 權,反對 110,743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 2,661,842 權;赞成權數佔總表決權數 97.49%,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選舉事項 1.選舉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案。選舉結果: (1)董事。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廣達夢,當選權數:101,379,355 權(2)董事。查處投發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廣達夢,當選權數:101,379,355 權(3)董事。查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廣達夢,當選權數:101,770,537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贊成 107,706,952 權(5)獨立董事、悉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志全、當選權數:101,175,016 權(5)獨立董事、悉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志全、當選權數:101,175,016 權(5)獨立董事,是後(含電子股票),贊成 107,457,101 權(5)獨立董事,是條制企會電子投票),贊成 107,457,101 權、反對 121,783 權、無效權數 100,077,781 權 其解於新任董事統業禁止之限制案。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依原提案內容進行票決。經統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 110,770,537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贊成 107,457,101 權、反對 121,783 權、無效權數 100,177,783 權、無效權數 100,177,781 權、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計定所及。未經經數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 110,770,537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贊成 107,457,101 權、反對 121,783 權、無效權數 100,4457,101 權、反對 121,783 權、無效權數 7,00%, 起結於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董事會	第六屆第1次 董事會 108.06.27	1. 通過選任本公司第六屆董事長。
董事會	第六屆第2次 董事會 108.07.22	 通過追認委任新任之獨立董事擔任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通過追認委任新任之獨立董事擔任本公司第三屆審計委員會委員。 通過規劃本公司資金配置架構案。 臨時動議: 通過邀請研發執行副總經理至審計委員會暨董事會報告。 通過本公司人事提案。
董事會	第六屆第3次 董事會 108.08.12	 修正後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部分條文案。 通過本公司財務主管及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通過本公司人事提案。
董事會	第六屆第 4 次 董事會 108.09.06	 1. 通過修訂本公司「108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部分條文案。 2. 通過本公司擬提民國 108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第一次發行名冊提案。 3. 通過本公司人事提案。
董事會	第六屆第 5 次 董事會 108.11.08	 通過修訂本公司「採購及付款循環」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部分條文案。 通過稽核部門擬提出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稽核計畫。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9 年預算案。 通過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民國 109 年之工作計畫提案。

6. 通過遊認本公司美國子公司醫務長任命與薪資福利提案。 7. 通過本公司擬提民國 108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第二大發行名冊提案。 1. 通過參與子公司關料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2. 通過報本公司之積公司清鼎生物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得實施本公司部分智慧財產權中國大陸地區之權利。 3. 通過本公司資金配置提案。 4. 通過放案代表人擔任台灣浩鼎澳洲子公司 O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 董事二席。 5. 通過本公司高階經理人事異動提案一。 7. 通過本公司高階經理人事異動提案一。 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於算養補業。 2.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於算養補業。 4.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於解養結成計畫案。 4.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於解養結成計畫案。 4.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於解養持度, 6. 通過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簽證會計論。 8. 通過每在公司進行臨床試驗所需,擬增資澳洲子公司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制作業辦法」幹分條文案。 10. 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制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11. 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制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11. 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制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11. 通過修訂本公司「「新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12. 通過修訂本公司「「新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13. 通過修訂本公司「「新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14. 通過增訂本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類法」。 15. 通過修訂本公司「黃事會讀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 16. 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發夏度應循事類法」。 15. 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政政是應有與則」部分條文案。 16. 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政職責務時則」部分條文案。 17. 通過修訂本公司「黃建養等中則」部分條文案。 18.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章會讀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 20.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章養養於評估新」部分條文案。 2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考望計劃。 22. 通過訂定民國 109 年度考望計劃。 23. 通過訂定民國 109 年度考望計劃。	股東會/ 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1. 通過家與子公司關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2. 通過讓本公司之族公司浩鼎生物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得實施本公司部分智慧財產權-中國大陸地區之權利。 3. 通過本公司資金配置提案。 4. 通過改派代表人擔任台灣浩鼎澳洲子公司 O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 董事二席。 5. 通過本公司民國 ToB 生產 是數提案。 6. 通過本公司民國 ToB 年度 大專表酬業。 2. 通過本公司民國 ToB 年度 大專表酬業。 3. 通過基公司民國 ToB 年度 大專表酬業。 4. 通過本公司民國 ToB 年度 大專表刪業。 2. 通過本公司民國 ToB 年度 下內部控制制度 聲明書 可承認業。 6. 通過是國 ToB 年度 「內部控制制度 聲明書 可來認業。 7. 通過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簽證會計會。 8. 通過是在資本公司「財務報表編制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10. 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制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11. 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制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12. 通過修訂本公司「新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14. 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政費及應遵循事項辦法」。 15. 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政費及應遵循事項辦法」。 15. 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改費及應應規律項」部分條文案。 16. 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改費及應應稅學有資務。 21. 通過修訂本公司「或信經營官則」部分條文案。 16. 通過修訂本公司「或信經營官則」部分條文案。 17. 通過修訂本公司「或信經營官則」部分條文案。 18. 通過修訂本公司「或信經營官則」部分條文案。 21. 通過本公司「或信經營官則」部分條文案。 21. 通過本公司「宣華會積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 21. 通過本公司「或信經營官則」部分條文案。 22. 通過可定受理股東保實期間整處所。 23. 通過可定受理股東保實期間整處所。 23. 通過可定受理股東保實期間整處所。 23. 通過可定受理股東保實期間整處所。 23. 通過可定受理股東保實期間整慮所。 23. 通過可定受理股東保實期間整慮所。 23. 通過可定受理股東保實期間整慮所。 23. 通過可定民國 ToB 中與東常會日期、地點及會議事項案。 24. 通過就公司董事及高階管理階層依法應出具連循減信經營政策之聲明。	7 14		
5. 通過公司印鑑保管人異動提案。 6. 通過本公司高階經理人事異動提案二。 7. 通過本公司高階經理人事異動提案二。 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決算表冊案。 2.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決算表冊案。 4. 通過本公司黃金貸與孫公司浩鼎生物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案。 5. 通過程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案。 4. 通過在公司進行臨集試驗所需,擬增資澳洲子公司案。 6. 通過民國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整學接簽證會計師。 8. 通過查任實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民國 109 年度財稅報查核簽證及公費案。 9. 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制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10. 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制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11. 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12. 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13. 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 15. 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 15. 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的議稅程」部分條文案。 16. 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的規則」部分條文案。 16. 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自動於與則」部分條文案。 17.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18.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19.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21. 通過修訂本公司「試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案。 21. 通過修訂本公司「試信經營中則」部分條文案。 22. 通過可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暨處所。 22. 通過可定民國 109 年度營運計劃。	董事會		 通過讓本公司之孫公司浩鼎生物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得實施本公司部分智慧財產權-中國大陸地區之權利。 通過本公司資金配置提案。
2.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通過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案。 4.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浩鼎生物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案。 5. 通過因應本公司進行臨床試驗所需,擬增資澳洲子公司案。 6. 通過民國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承認案。 7. 通過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簽證會計師。 8. 通過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簽證會計師。 9. 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制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10. 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制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11. 通過修訂本公司「富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12. 通過修訂本公司「富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14. 通過增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部分條文案。 15. 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部分條文案。 16. 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部分條文案。 17.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18.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19.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20. 通過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21. 通過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22. 通過訂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暨處所。 23. 通過訂定民國 109 年度營運計劃。 22. 通過訂定民國 109 年度營運計劃。 22. 通過訂定民國 109 年度營運計劃。 23. 通過訂定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會議事項案。 24. 通過就公司董事及高階管理階層依法應出具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之聲明。		£ 7 H 100.11.20	5. 通過公司印鑑保管人異動提案。6. 通過本公司高階經理人事異動提案一。7. 通過本公司高階經理人事異動提案二。
司	董事會	.,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 通過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案。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孫公司浩鼎生物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案。 通過因應本公司進行臨床試驗所需,擬增資澳洲子公司案。 通過民國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承認案。 通過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簽證會計師。 通過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民國 109 年度財稅報查核簽證及公費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制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嚴重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 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或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或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宣議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運計劃。 通過過訂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暨處所。 通過司定民國 109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會議事項案。 通過就公司董事及高階管理階層依法應出具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之聲明。 通過審查本公司民國 109 年擬實施之薪資調整,以及本公司經理人民國 109 年度調薪提案。

2.股東大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之檢討:

浩鼎 108 年股東常會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7 日在台北舉行。

會中出席股東決議通過事項與執行情形檢討如下:

報告事項:

(1)民國 107 年度營業報告。

全體出席股東洽悉。

(2)民國 107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全體出席股東洽悉。

(3)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況。

全體出席股東洽悉。

(4)本公司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

全體出席股東洽悉。

(5)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全體出席股東洽悉。

承認事項:

【第一案】民國 107 年度決算表冊案。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依原提案內容進行票決。

經統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 110,479,537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 贊成 107,544,956 權, 反對 109,739 權, 無效權數 0 權, 棄權/未投票 2,824,842 權; 贊成權數佔總表決權數 97.34%, 超過法定數額, 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民國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依原提案內容進行票決。

經統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 110,479,537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 贊成 107,707,946 權, 反對 109,748 權, 無效權數 0 權, 棄權/未投票 2,661,843 權; 贊成權數佔總表決權數 97.49%, 超過法定數額, 本案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

【第一案】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依原提案內容進行票決。

經統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 110,479,537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 贊成 107,707,953 權, 反對 109,742 權, 無效權數 0 權, 棄權/未投票 2,661,842 權; 贊成權數佔總表決權數 97.49%, 超過法定數額, 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依原提案內容進行票決。

經統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 110,479,537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 贊成 107,672,950 權, 反對 109,745 權, 無效權數 0 權, 棄權/未投票 2,696,842 權; 贊成權數佔總表決權數 97.45%, 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三案】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依原提案內容進行票決。

經統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 110,479,537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 贊成 107,706,946 權, 反對 110,749 權, 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 2,661,842 權; 贊成權數佔總表決權數 97.49%, 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四案】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决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依原提案內容進行票決。

經統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 110,479,537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 贊成 107,706,952 權, 反對 110,743 權, 無效權數 0 權, 棄權/未投票 2,661,842 權; 贊成權數佔總表決權數 97.49%, 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選舉事項:

【第一案】選舉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案。

選舉結果:

1.董事-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念慈,當選權數:145,913,687權

2.董事-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曾達夢,當選權數:101,379,355權

3.董事-盛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卓隆燁,當選權數:101,278,126權

4.董事-盛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志全,當選權數:101,175,016權

5.獨立董事-馮震宇,當選權數:100,812,719權

6.獨立董事-張仲明,當選權數:100,154,302權

7.獨立董事-王泰昌,當選權數:100,077,781權

其他議案:

【第一案】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依原提案內容進行票決。

經統計出席股東總表決權 110,770,537 權票決後(含電子投票), 贊成 107,457,101 權,反對 121,783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 3,191,653 權; 贊成權數佔總表決權數 97.00%,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本次股東會未有通過臨時動議之情形。股東會各項議案票決情形,請參照本公司 民國 108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 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 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長	詹孟恭	107.03.09	108.07.31	個人生涯規劃
研發長	游丞德	101.01.01	108.09.06	職務調整
總經理	黄秀美	101.01.01	108.11.28	轉任孫公司浩鼎生 物醫藥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執行長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	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玉寬	鄧聖偉	108/1/1-108/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公費項目 金額級距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 (含)~4,000 千元	-	-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3,600	609	4,209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以上	-	-	-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ᅪ	審計公費			會計師	<i>m</i>
會計師事 務所名稱		審計公費		₹F	番引公員			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資誠聯合 會計師事		3,600		182		427	609	108.01.01~	
務所	鄧聖偉	3,000	-	102	-	427	009	108.12.31	費詳後註

- 註:非審計公費之服務內容及公費列示如下:
 - 1.現增發行新股專案服務費80仟元;員認專案服務費110仟元;代墊款項17仟元。
 - 2.資訊安全檢測諮詢服務費 220 仟元。
 -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 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 例及原因:無。

-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會計師事務所依相關法令規定內部輪調而更換簽證會計師。
-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 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 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及質押 情形:

單位:仟股

rab est	11.7	108 -	年度		年度 30 日止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念慈	153	0	396	1,500
董事	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達夢	0	0	0	0
董事	盛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卓隆燁	0	0	0	0
董事兼財務長	盛成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志全	0	0	0	0
獨立董事	馮震宇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仲明	0	0	0	0
獨立董事	王泰昌	0	0	0	0
10%大股東	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總經理	黄秀美(註 1)	0	0	0	0
副總	游丞德(註 2)	0	0	0	0
研發長	賴明添(註 3)	0	0	0	0
品保暨供應鏈 處副總	史又南(註4)	0	0	0	0
財務長	詹孟恭(註 5)	0	0	0	0
統計處副總	李淑華(註 6)	0	0	0	0
研發處研究副 總	賴建勳	15	0	0	0
醫學處副總	蔡承恩	0	0	0	0

मक्षे ४०	luk ##	108 -	年度	109 截至4月	年度 30 日止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研發處化學藥 學處長		(16)	0	0	0
商務處商業資訊處長	陳建國(註 7)	0	0	0	0
公共關係暨政 府事務處處長	李淑娟	2	0	0	0
法務長	林曉瑩(註 8)	(4)	0	0	0
	徐景生	18	0	0	0
財務處資深經 理	高國霖	0	0	0	0

註1:該經理人於108年11月28日轉任孫公司浩鼎生物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執行長。

註2:該經理人於108年11月28日離職。

註3:該經理人於108年9月6日就任研發處執行副總。

註 4:該經理人於 108 年 10 月 31 日離職。 註 5:該經理人於 108 年 7 月 31 日離職。 註 6:該經理人於 108 年 7 月 31 日離職。 註 7:該經理人於 108 年 5 月 31 日退休。 註 8:該經理人於 108 年 5 月 22 日離職。

-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無。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之資訊:

109年4月24日 單位:仟股;%

						10.	, , , , , =	「日 平位・	1 /1/2 / / 0
姓名	木 人		年子。	、未成 女持有 份		也人名義 持有股份	有關係人。 二親等以	東相互間具 或為配偶、 人內之親屬 名稱或姓名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宜泰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25,765	13.69	0	0	0	0	匯弘投資 潤泰全球 長春投資	同一集團 企業	無
宜泰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張坤隆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545	8.26	0	0	0	0	宜泰投資 潤泰全球 長春投資	同一集團 企業	無
匯弘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尹衍樑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潤泰全球股份有 限公司	8,409	4.47	0	0	0	0	宜泰投資 匯弘投資 長春投資	同一集團 企業	無
潤泰全球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王綺帆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許慶祥	4,488	2.38	0	0	0	0	無	無	無
英屬維京群島商 Alpha Corporate Holdings, Ltd.	3,756	2.00	0	0	0	0	無	無	無
英屬維京群島商 Alpha Corporate Holdings, Ltd. 代表人: Ken, Chung-Hsuan	27	0.01	0	0	0	0	無	無	無
張念慈	2,911	1.55	0	0	0	0	無	無	無
花旗託管挪威中 央銀行投資專戶	2,495	1.33	0	0	0	0	無	無	無

姓名	本持有。		1 化千分坯石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 有關係人或為配偶、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 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57	1.25	0	0	0	0	宜泰投資 匯弘投資 潤泰全球	同一集團 企業	無
長春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尹衍樑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渣打商銀營業部 託管列支敦士登 銀行投資專戶	2,225	1.18	0	0	0	0	無	無	無
大通託管先進星 光先進總合國際 股票指數	2,143	1.14	0	0	0	0	無	無	無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9年4月30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	司	投	資	董事 或間	、監 接挖	察人	人、糸 事業	巠理 <i>)</i> 之投	人及』 資	直接	綜	合		投		資
(註1)	股	數	持	股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OBI Pharma Limited	1,650,0	000		100%	1		0				0%	ó	1,65	0,000		100)%	
浩鼎生物醫藥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註 2)	0			0%			0				100	%		0		100)%	
OBI PHARMA USA, INC.	2,701,0	000		100%	ı		0				0%	ó	2,70	1,000		100)%	
圓祥生命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8,040,0	000		67%			0				0%	ó	8,04	0,000		67	%	
O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	3,650,0	000		100%	1		0				0%	ó ó	3,65	0,000		10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本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 11 月、102 年 3 月、102 年 4 月、107 年 6 月分別完成香港 OBI Pharma Limited、浩鼎生物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OBI PHARMA USA, INC. 及 O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 之設立登記。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以受讓 Ablogix Inc.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轉投資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2:香港 OBI Pharma Limited 以資金轉投資浩鼎生物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並無股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最近五年度):

109年4月30日單位:仟股;新臺幣仟元

						107 - 1	7 50 4 4	2位·什股,新室帘什九
		核定	こ股本	實必	C股本			着註
年月	發行價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財產抵充股 款者	其他
104.1	員 工 認 股:10 元	300,000	3,000,000	150,267	1,502,672	已執行員 工認股權 273 仟股	無	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006770 號函核准
104.3	現 金 增資:310元	300,000	3,000,000	170,267	1,702,672	現金增資 20,000仟股	無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30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056370 號函核准
104.4	員 工 認 股:10 元	300,000	3,000,000	170,656	1,706,564	已執行員 工認股權 389 仟股	無	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27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071630 號函核准
104.7	員 工 認 股:10 元	300,000	3,000,000	170,697	1,706,974	已執行員 工認股權 41 仟股	無	中華民國 104 年 8 月 18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172200 號函核准
104.10	員 工 認 股:10 元	300,000	3,000,000	170,720	1,707,120	已執行員 工認股權 23 仟股	無	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27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249070 號函核准
105.1	員工認 股:10元 、247.40 元	300,000	3,000,000	170,970	1,709,702	已執行員 工認股權 250 仟股	無	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15 日經授商字第 10501028350 號函核准
105.4	員工認 股:10元 、214.42 元、 227.62 元、 247.40元	300,000	3,000,000	171,200	1,711,995	已執行員 工認股權 230 仟股	無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2 日 經授商字第 10501117520 號函核准
105.7	員工認股:10元、214.42元、 227.62元、 247.40元	300,000	3,000,000	171,465	1,714,645	已執行員 工認股權 265 仟股	無	中華民國 105 年 8 月 29 日經授商字第 10501212150 號函核准
105.10	員工認股:10元、214.42元、 227.62元、 247.40元	300,000	3,000,000	171,584	1,715,838	已執行員 工認股權 119 仟股	無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30 日經授商字第 10501276980 號函核准

		核定	足股本	實的	[股本		1	備註
年月	發行價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財産抵充股 款者	其他
106.1	員工認 股:10元 、214.42 元、 247.40元		3,000,000	172,013	1,720,132	已執行員 工認股權 429 仟股	無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經授商字第 10601039450 號函核准
106.4	員工認股: 214.42元、 227.62元、 247.40元	300,000	3,000,000	172,061	1,720,610	已執行員 工認股權 48 仟股	無	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 日 經授商字第 10601070650 號函核准
106.7	員工認股: 214.42 元、、 247.40元	300,000	3,000,000	172,116	1,721,156	已執行員 工認股權 54 仟股	無	中華民國 106 年 8 月 29 日經授商字第 10601123450 號函核准
106.10	員 工 認 股:10 元	300,000	3,000,000	172,166	1,721,656	已執行員 工認股權 50 仟股	無	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7 日經授商字第 10601151380 號函核准
107.1	股 份 交 換:10 元	300,000	3,000,000	173,841	1,738,406	發行新股 1,675 仟股	無	中華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 經授商字第 10701013600 號函核准
107.1	員 工 認 股:10 元	300,000	3,000,000	173,991	1,739,906	已執行員 工認股權 150 仟股	無	中華民國 107 年 2 月 9 日 經授商字第 10701013620 號函核准
108.3	庫藏股減 資:10 元	300,000	3,000,000	173,129	1,731,286	註銷庫藏 股862仟股	無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6 日經授商字第 10801033180 號函核准
108.6	現 金 增資:135 元	300,000	3,000,000	188,129	1,881,286	現金增資 15,000仟股	無	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28 日經授商字第 10801077480 號函核准

註:本公司發行流通在外股數為 188,228,674 股;員工行使員工認股權所發行之 100,000 股,計 1,000,000 元尚待辦理變更登記。

109年4月24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88,228,674	111,771,326	300,000,000	上櫃股票

(二) 股東結構:

109年4月24日 單位:仟股

股 數量	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	數	0	0	182	21,292	141	21,615
持有	股 數	0	0	61,309	103,682	23,238	188,229
持股比	:例(%)	0	0	32.57	55.08	12.35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09年4月24日;單位:仟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例(%)
	1至	999				5,53	1		3:	59		0.191
	1,000 至	5,000				12,85	1		25,00	01		13.282
	5,001 至	10,000				1,66	8		12,6	15		6.702
	10,001 至	15,000				55	4		6,98	88		3.712
	15,001 至	20,000				27	1		4,80	04		2.552
	20,001 至	30,000				25	9		6,30	67		3.383
	30,001 至	50,000				20	6		7,98	81		4.240
	50,001 至	100,000				13	4		9,33	35		4.959
	100,001 至	200,000				6	8		9,18	85		4.880
	200,001 至	400,000				4	0		11,28	86		5.996
	400,001 至	600,000					4		1,80	66		0.991
	600,001 至	800,000					6		4,08	84		2.170
	800,001 至	1,000,000					3		2,5	71		1.366
	1,000,00	1 以上				2	0		85,78	87		45.576
	合	計				21,61	5		188,22	29		10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9年4月24日;單位:仟股;%

股 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宜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765	13.69%
匯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545	8.26%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8,409	4.47%
許慶祥	4,488	2.38%
英屬維京群島商 Alpha Corporate Holdings, Ltd.	3,756	2.00%
張念慈	2,911	1.55%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495	1.33%
長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57	1.25%
渣打商銀營業部託管列支敦士登銀行投資專戶	2,225	1.18%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2,143	1.14%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Į	— 頁	目			_		年 —	度		107年	108 年	當年度截至 109年4月30日
				最					高	196.50	192	134
每	股	市	價	最					低	118	127.50	58.60
				平					均	163.51	158.71	94.12
血	股	淫	估	分		西面	3		前	24.98	27.13	25.55
4	ル又	伊	伹	分		西	3		後	24.98	27.13	25.55
血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173,080	181,348	188,129
4	ЛХ	m	际	每		股	盈		餘	(7.06)	(7.76)	(1.67)
				現		金	股		利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盈食	余配)	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	股	股	利	無	償	配 股	資和配別	本公 殳	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ın.	次	±n	I nl	本		益	Ĺ		比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投分	資	報	酬析	本		利]		比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7/1	現	金服	足利殖	ī利	率()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107年度及108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圖表中當年度截至109年4月30日之每股淨值、每股盈餘係指會計師核閱之109年第一季數據。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為 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 東紅利。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資本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 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原則上,將採取平衡股利 政策,以部份股票股利及部分現金股利互相搭配,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 總發放股利之 10%為原則。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 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提董事會擬具議案,經股東會決議之。董事會擬具盈 餘分派議案原則不低於可分配盈餘 10%,且現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 10%。

- 本年度擬(已)議股東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108年度尚無盈餘,無盈餘分派之情事,故不適用。
-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經109年 3月1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因彌補虧損不分配股利,故不適用。
-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含經理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含經理人)酬勞、不 超過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 額。

員工(含經理人)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 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酬勞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含經理人),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 本期估列員工(含經理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含經理人)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本期因虧損故未估列員工(含經理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2)股東會決議分派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 為分配當期損益。
-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本公司 108 年度尚無盈餘可供分派,故不適用。
- 4. 前一年度員工(含經理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含經理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前一年度尚無盈餘可供分派,故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9年4月30日

買			回			期			次	第 一 次(期)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5年2月25日至105年4月24日
買		回		品	間		價		格	348 元至 933 元
린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862,000 股
린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新台幣 386,720,591 元
己	買回	數量	占有	定買	1 回數	量 :	之比率	(%)	28.73%
린	辨	理组	消除	及	轉譲	之	股 份	數	量	862,00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0 股
累利	積持有	「本公	司股份	數量。	占已發行	股份	う總數比	率 ((%)	0.0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9年4月30日

											107 T T 7 30 H
員	エ	認	股	權	憑	證	看	重	類	第 一 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 二 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	報 生 效						日		期	不適用(註1)	102年7月9日
發	· 行 日								期	99.3.8	102.11.27
存		;	續		期				間	10 年	10 年
發		行		單		位			數	7,996,000	4,140,000
發總	行得		購 股 數	數	占已比		行	股	份率	4.25%	2.20%
得		認		股		期			間	認股權自被授予員工 認股權憑證屆滿一年 後	認股權自被授予員工 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 後
履		;	約		方				式	發行新股交付	發行新股交付
限	制認	股	期「	间 及	支 比	率	(%)	屆滿1年可行使認股權25% 屆滿2年可行使認股權50% 屆滿3年可行使認股權75% 屆滿4年可行使認股權100% 自第2年起,每年按月 等比例可行使其認股權利	屆滿2年(即第3年起)可行使認股權50% 屆滿2年後起24個月 每屆滿一個月,累積最 高可行使認股比例則 增加1/48, 屆滿3年可行使認股 權75% 屆滿4年(即第5年起) 可行使認股權100%
已	執	į	行	取	得	-	股		數	6,068,081 股	853,922 股
已	執		行	認	股		金		額	60,680,810 元	195,915,194 元
未	執	,	行	認	股		數		量	1,927,919 股(註 2)	3,286,078 股(註 2)
未	執行	認)	股 者	其	每 股	認	購	價	格	10 元	247.40 元;214.42 元; 227.62 元(註 3)
未已	執 發 行	行股			股	數 率	量 (<u>-</u> %	占)	1.02%	1.75%

對 股 東 權 益 影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係為吸引及留 任公司所需專才,並激勵、提升員工員工向 心力及生產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利 益,對股東權益具有正面影響。

-											_		
員	エ	認	凡	r X	權	憑	į	證	利	重	類	第 三 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 四 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	幸	報 生 效 日					期	104年4月15日	106年1月20日				
發	行 日							期	104.5.6	106.3.9			
存	續期間									間	10 年	10年	
發		行			單			位			數	4,679,000	5,000,000
發總	行 得	認	購數	股	數		已比	發	行	股	份率	2.49%	2.66%
得		認			股			期			間	認股權自被授予員工 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 後	認股權自被授予員工 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 後
履			約				方				式	發行新股交付	發行新股交付
限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增加 1/48, 屆滿 3 年可行使認股 權 75% 屆滿 4 年(即第 5 年起)	可行使認股權 50% 屆滿 2 年後起 24 個月	
已	執		行		取		得		股		數	0 股	0 股
已	執		行		認		股		金		額	0 元	0元
未	執		行		認		股		數		量	4,679,000 股(註 2)	5,000,000 股(註 2)
	執行	認	股	者	其	每	股	認			格	334 元; 283 元; 422 元; 727 元; 420 元 (註 3)	326 元;261 元; 191 元;169 元;170.50 元(註 3)
未已	執 發 行	行 股		認介紹		股 改 b		文 率	量 (%	占)	2.49%	2.66%

對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係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專才,並激勵、提升員工員工向心力及生產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利益,對股東權益具有正面影響。

_																
員	エ	認	彤	ζ	權	憑		證	種 類		類	第 五 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	朝	Ž	:	生		效		日			期	108年8月5日				
發			行			1	日 其					108.9.6				
存			續			ļ	钥				間	10 年				
發		行 單			位				數	1,510,000						
發總	行得	認	購數	股	數		己七	發	餐 行 股		份率	0.80%				
得		認 股			期			間	認股權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							
履		約 方		方				式	發行新股交付							
限者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2 年(即第 3 年起)可行使認股權 50% 屆滿 2 年後起 24 個月每屆滿一個月,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比例則增加 1/48, 屆滿 3 年可行使認股權 75% 屆滿 4 年(即第 5 年起)可行使認股權 100 %				
린	執		行		取	1	导		股		數	0 股				
己	執		行		認	J	段		金		額	0 元				
未	執		行		認	J.	段		數		量	1,510,000 股(註 2)				
未	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		購	價	格	131 元;144 元 (註 3)										
未已	執 發 行	行股		認戶總		股 炎 比		 文	量	%	一中	0.80%				
對	股	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影		響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係為吸引及留 任公司所需專才,並激勵、提升員工員工向 心力及生產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利 益,對股東權益具有正面影響。									

註 1: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時,並非公開發行公司,故依公司法第 167-2 條之規定經本公司 99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 註 2:第一次(期)至第五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未執行數包含離職收回股數分別為 1,570,419 股;1,011,463 股;1,882,610 股;1,472,045 股;160,000 股。
- 註 3:經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故依法另訂定每股認購價格。
 -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 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ť	. 執行			未執	<u>.</u> .行	
第一次 員工認 股權		姓名	取得級量	取股占行總部量發份比	認數量	認 股 價 在 (元)	認額	認量發份 比數已股數	認數量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	認數占發股總比股量已行份數率
	副暨全球規 寒 寒 寒 寒 寒 寒 寒 寒 寒 寒 寒 寒 寒 寒 寒 寒 寒 寒 寒	許友恭										
	總 經 理 (轉任)	黄秀美										
	研發長暨執行副總(離職)	游丞德										
	品保副總 (離職)	曾毓俊										
經理人	臨床醫學處 處長(離職)	林雨新	6,180	3.28%	4,862	10	48,620	2.58%	1,318	10	13,180	0.70%
	資深研發處 長(離職)	廖為誠										
	事業發展處 處長(離職)	李敏碩										
	財務處副總(離職)	王振東										
	稽核室資深 經理	簡志仲										
	人力資源處 處長(離職)	包佩華										
	資深經理	張穗芬										
	財務處處長(離職)	姚雪梅										
	臨床營運處 經理(離職)	黄玉满										
	研發處資 深行攻經 理	柯麗娜										

	美國子公司 研發處經理 (離職)	王正琪										
員工	藥學研發處 經理(離職)	簫佳欣	1,064	0.57%	583	10	5,832	0.31%	481	10	4,808	0.26%
	產品企劃處 副處長 (離職)	吳惠華										
	研發處免疫 抗體資深經 理	陳怡如										
	研究發展處 研究員 (離 職)	莊靜怡										
	臨床營運處 副處長 (離職)	張靜蓉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e	執行			未執	l行	
				取得認股數量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 量占已	認股數量	認 股 價 格 (元)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
第二次 員工認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	占已發	X ±	(元)	亚叭	發行股	X ±	10 (70)	57	占已
及上級股權	地神	姓石	数量	行股份				份總數				發行
742 112			X <u>T</u>	總數比				比率				股份
				率								總數比率
	總 經 理 (轉任)	黄秀美										73
	營運長 (離職)	孟芝雲										
	研發長暨執行副總(離職)	游丞德										
	品保副總(離職)	曾毓俊										
	研發處研究 副總	賴建勳				214.42				214.42		
經理人	研發處化學 藥學處長	謝義簧	1,535	0.82%	133	~ 247.40	30,026	0.07%	1,402	~ 247.40	318,238	0.75%
	臨床營運處 處長(離職)	楊孟慧										
	財務處副總(離職)	王振東										
	人力資源處 暨行政管理 處處長 (離 職)	羅婷玉										
	稽核室資深 經理	簡志仲										

	美國子公司 商務長	Kevin Poulos										
	美國子公司 營運長	Mitch Che										
	美國子公司 全球醫藥法 規副總經理	David Hallinan										
	美國子 資 資 是											
員工	商務處商業 資訊處長 (離職)	陳建國	1,470	0.78%	170	214.42	41,387	0.09%	1,300	214.42	310,553	0.69%
	職)	楊子濂	ŕ			247.40			ŕ	247.40		
	資訊暨採購 處副處長 (離職)	張俊博										
	公共關係暨 政府事務處 處長	李淑娟										
	美國子公司 研發處經理 (離職)	王正琪										
	採購處資深 經理	孫燕玲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ť	執行			未執	.行	
第三次 員工認 股權		姓名	取認數量	取股占行總部最務份比	認數量	認	認額	認量發份 比數已股數	認數量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	認數占發股總比股量已行份數率
	醫務長暨藥物 臨床研發副總 (離職)	陳純誠										,
	研發處轉譯醫 學副總(離職)	余装文										
	總經理(轉任)	黄秀美										
	商務醫學處長 (離職)	廖宗志										
	研發長暨執 行副總 (離職)	游丞德										
	營運長 (離職)	孟芝雲										

	1	1	1		1	1						
	品保副總(離職)	曾毓俊										
經理人	研發處研究副 總	賴建勳	2,265	1.20%	0	334 ~	0	0%	2,265	334 ~	807,852	1.20%
	財務處副總(離職)	王振東	,		-	420	-		,	420		
	人力資源處暨 行政管理處處 長(離職)	羅婷玉										
	研發處化學藥 學處長	謝義簧										
	臨床營運處處 長(離職)	楊孟慧										
	商務處商業資訊處長(離職)	陳建國										
	投資人關係處 處長(離職)	楊子濂										
	公共關係暨政 府事務處處長	李淑娟										
	稽核室資深經 理	簡志仲										
	美國子公司商 務長	Kevin Poulos										
	亞太區業務發 展資深處長	俞效鋒										
	美國子公司營 運長	Mitch Che										
	美國子公司全 球醫藥法規副 總經理	David Hallinan										
	臨床研發副處 長	歐建志				334				334		
員工	資訊處副處長 (離職)	楊儒津	1,094	0.58%	0	~ 422	0	0%	1,094	~ 422	413,190	0.58%
	法務暨智財處 處長(離職)	陳穎杰										
	美國子公司醫 藥法規副處長											
	美國子公司人 力資源暨行政 管理處副處長	Dee Warren										
	臨床營運處臨 床專案群組資 深經理	梁承忻										

							 .執行			未執	 .行	
第四次 員工認 股權	職稱	姓名	取得認數量	取股占行總認量發份比	認數量	認 股 價 格 (元)	認額	認量發份 股占行總數 已股數 比率	認數量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	認數占發股總比股量已行份數率
	財雜統雜總 醫 研行離 別職 財雜 人政雜 研學 臨長 投處 商訊 公府 商長 法縣 選 學 發副職 保) 務職 發 力管職 發處 床離 資長 務處 共事 務離 醫 總 總 究 暨處 保離 黃人雜 處長 關務 醫職 暨處 處 學 處 係的 業職 暨處 處 財 智處 處 學 處 處 與 對 致長 處 處 黃 對 政長 處 處 處 黃	王振 東賴建勳	1,813		0	169 ~ 326	0	化率	1,813	169 ~ 326	531,331	總比率
	處長(離職) 供應鏈處長 財務處會計經 理 圓祥生命科技	陳穎 条 國 正宏										
	理	门业丛										

	美國子公司營 運長	Mitch Che										
	美國子公司商 務長	Kevin Poulos										
	美國子公司全 球醫藥法規副 總經理	David Hallinan				170.50				170.50		
員工	圓祥生命科技 (股)公司研發 處長	游忠哲	1,050	0.56%	0	326	0	0%	1,050	326	251,332	0.56%
	亞太區業務發 展資深處長	俞 效 鋒										
	美國子公司醫 藥法規副處長	Patricia Ha										
	臨床研發副處 長	歐建志										
	資訊處副處長 (離職)	楊儒津										
	美國子公司人 力資源暨行政 管理處副處長	Dee Warren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ť	執行			未執	l行	
第五次 員工認 股權	職稱	姓名	取認數量	取股占行總署數已股數率	認數量	認 假 格 (元)	認額	認量發份 比數已股數	認數量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	認數占發股總比股量已行份數率
	董事長兼執行長 研發長	張念慈賴明添										
經理人	醫學處副總品保副總(離職)	蔡承恩史又南	630	0.33%	0	144	0	0%	630	144	90,720	0.33%
	美國子公司醫	Tillman Elder Pearce Mitch Che										
	臨床營運處副 處長	許珮										
	研發處研究資 深經理	蘇重禎				131				131		
員工	研發處研究主 任研究員	吳宗舜	570	0.30%	0	~ 144	0	0%	570	~ 144	77,335	0.30%

法務暨資財處 資深經理	徐碩延					
	劉 勝 丁					
研發處研究資 深研究員 II						
臨床營運處專員	劉佳蓉					
品保處副理	莊兆祺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9 年第一季為止,前次現金增資計畫已完成,茲說明前次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效益分析如下:

(一) 計畫內容:

- 1.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80305202 號函核准。
- 2. 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2,025,000 仟元。
-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5,000,000 股,每股發行價格 135 元,共 募集資金新臺幣 2,025,000 仟元。

(二) 計畫進度及資金支用情形:

截至 109 年第一季止,募資計畫已支用金額為 151,361 千元,未支用資金餘額為 1,873,639 千元,未來將用於 OBI-866、OBI-999、OBI-898、OBI-998 及 OBI-3424 等五項新藥研發專案進度陸續支用。本次現金增資款項均用於五項新藥研發專案,符合原募資計畫之規劃用途,目前無涉及計畫變更之情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截至 109 年	F第一季止執 <i>往</i>	行狀況
OBI-866 新藥研發專案	支用金額	預定	33,810
ODI-000 利架研發等系	又用金額	實際	12,494

計畫項目	截至 109 年	手第一季止執 行	
	H 45-16 (0/)	預定	16.04
	執行進度(%)	實際	5.93
		預定	179,243
	支用金額	實際	65,517
OBI-999 新藥研發專案		預定	33.79
	執行進度(%)	實際	12.35
		預定	88,054
	支用金額	實際	32,252
OBI-898 新藥研發專案		預定	13.11
	執行進度(%)	實際	4.80
		預定	21,400
	支用金額	實際	8,562
OBI-998 新藥研發專案	11 45 45 40 (2)	預定	6.11
	執行進度(%)	實際	2.44
		預定	114,554
	支用金額	實際	32,536
OBI-3424 新藥研發專案	11 45 45 40 (2)	預定	43.11
	執行進度(%)	實際	12.24
	1 m 4 5-	預定	437,061
.	支用金額	實際	151,361
合計		預定	21.54
	執行進度(%)	實際	7.46

(三)預計執行效益:截至 109 年第一季止,本次募資計畫之各新藥研發專案尚未產生授權收入。公司本次募資計畫各新藥研發專案之規劃進度,其各新藥預期產生之授權收入預計於 111 年以後陸續顯現,故目前之執行效益尚符合原預期進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收入別	授權時點	111年	112 年	113 年	114年	115 年	合計
OBI-866	授權金收入 (Upfront Payment)	臨床二期	-	•	397,207	502,793	1	900,000
OBI-999	授權金收入 (Upfront Payment)	臨床二期 (2A)	1,170,000	630,000	ı	1	ı	1,800,000
OBI-898	授權金收入 (Upfront Payment)	臨床二期 (2A)	ı	1	ı	168,000	882,000	1,050,000
OBI-998	授權金收入 (Upfront Payment)	臨床二期 (2A)	1	1	1	1,170,000	630,000	1,800,000
OBI-3424	授權金收入 (Upfront Payment)	臨床二期 (2A)	210,000	90,000	-	-	-	300,000
	合計	-	1,380,000	720,000	397,207	1,840,793	1,512,000	5,850,000

⁽四) 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108年6月14日。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 1. 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1) 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 (2) F108021 西藥批發業。
 - (3) F208021 西藥零售業。
 - (4)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5) IG02010 研究發展服務業。
 - (6)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 2. 108 年度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本公司於 108 年度各新藥產品仍處於研發階段,故當年度主要產品 尚無營業收入。本公司 108 營業收入 872 仟元,主係認列 Difficid 台灣區 銷售權利金。

- 3. 公司開發中產品線如下:
 - (1) Adagloxad Simolenin (A/S;原OBI-822)乳癌主動免疫抗癌藥:A/S係將Globo H 醣分子連接於載體蛋白 KLH 表面,經皮下注射後,促使人體產生對抗Globo H 抗體。A/S 全球臨床三期以免疫組織化學染色法測量受試者腫瘤醣抗原Globo H 的表現程度,篩選Globo H 較高表現之受試者進入臨床試驗;以目前仍存在未被滿足醫療需求(Unmet Medical Need)的三陰性乳癌(Triple Negative Breast Cancer, TNBC)病患為受試對象,預定在美國、歐洲、亞洲以及澳洲等地共招募668 位受試者。
 - (2) OBI-833 新世代 Globo H 主動免疫抗癌藥,主動式癌症免疫療法: OBI-833 臨床一期劑量遞增階段之安全性評估已經完成,以肺癌病患 為收案目標的的族群擴增(Cohort Expansion Study)試驗亦已完成收 案,進行治療及追蹤。
 - (3) OBI-866 SSEA-4 主動免疫抗癌藥:目前在動物實驗階段,已證實會在小鼠體內引發專一性抗體產生,抑制腫瘤效果相關實驗持續進行中。包含效價試驗(引發專一性抗體產生)、藥效試驗(抑制腫瘤效果)及毒性試驗。預計於109年中向台灣衛生福利部申請進入臨床一期試驗。
 - (4) OBI-888 Globo H 被動免疫單株抗體:OBI-888 是針對 Globo H 為標的設計的被動式免疫療法單株抗體。國際專利申請 (PCT) 已進入各國審查程序 (National Phase),目前已取得美國、臺灣及南非專利。靈長類的單一劑量毒性試驗,發現無重大不良反應;已完成臨床前

重覆劑量毒性(Repeated-Dose Tox)試驗的病理分析,並於107年1月獲得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DA)進行第一期臨床試驗許可,已在全球聞名的MD Anderson Cancer Center 完成第一期臨床試驗的劑量遞增(dose escalation)階段,並已開始後續的族群擴增(cohort expansion)試驗,於108年12月開始進行收案。

- (5) OBI-999 Globo H 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Antibody Drug Conjugate/ADC):本產品將利用 Globo H 抗體識別 Globo H 高度表現的癌細胞,藉由抗體的專一性釋放小分子化療藥物的方式,針對 Globo H 高度表現的癌症細胞進行直接細胞毒殺的治療。不但能增強藥物的療效更避免傳統化療對正常組織所造成的傷害,以期有效 降低副作用的產生,已完成動物藥理試驗,並提出相關專利申請與 佈局,已完成 Chemistry Manufacturing Control (CMC)計畫及臨床前 GLP 毒理試驗,並於 108 年 12 月進入第一期人體臨床試驗。
- (6) OBI-898 SSEA4 被動免疫單株抗體: OBI-898 是針對 SSEA4 為標的設計的被動式免疫療法單株抗體。已申請專利且國際專利申請(PCT)已公開。目前正進行藥物動力學及毒理評估。
- (7) OBI-998 SSEA4 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 (ADC): OBI-998 為將具細胞毒殺特性的小分子藥物透過化學鍵結以連接子(linkers)結合於抗 SSEA4 抗體上的複合體。其利用具有高度專一性的抗 SSEA4 抗體能將毒性藥物瞄準惡性腫瘤,不但能增強藥物的療效更避免傳統化療對正常組織所造成的傷害,以期有效降低副作用的產生。目前製程開發已大致就緒,並完成 OBI-998 適當的連接子評估,目前正進行毒理評估。
- (8) OBI-3424 小分子化療前驅藥:本公司於 106 年 5 月自美國 Threshold Pharmaceuticals 取得 TH-3424 抗癌藥物(更名為 OBI-3424) 全球主要市場(亞洲除外)研發及商品化權利。OBI-3424 已於 107 年 4 月 18 日取得 FDA 核准進行人體臨床試驗 (IND)。AKR1C3 酶在 15 種以上的腫瘤有高度表現,其主要功能在於參與激素合成和毒素的清除。OBI-3424 在腫瘤細胞內受到 AKR1C3 酶催化下,轉化為具細胞毒性之代謝物來達到抗腫瘤效果。本公司於 107 年 4 月獲得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 (FDA) 進行第一期臨床試驗許可,正在美國德州大學 MD安德森癌症中心 (MD Anderson Cancer Center) 以及俄亥俄州立大學綜合癌症中心的 James Cancer Hospital and Solove Research Institute進行第一/二期臨床試驗的劑量遞增 (dose escalation) 階段,預定將於109 年完成劑量遞增階段,接著將進入族群擴增 (cohort expansion) 階段。

(9) OBI-858 新型肉毒桿菌毒素製劑:本產品將以新菌種發展成新型肉毒桿菌毒素,其製劑預定用於醫學及美容用途。已完成毒理試驗與臨床用原料藥生產,並展開原料藥安定性試驗。已委託博謙生技進行臨床試驗用成品藥生產。公司並準備尋求合作夥伴,共同進行後續開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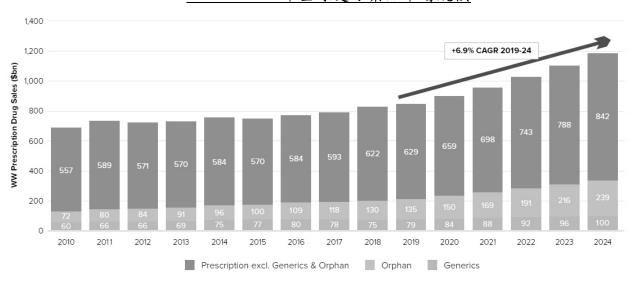
(二) 產業概況:

1. 全球藥品市場現況與發展趨勢:

根據 Evaluate Pharma 的分析資料顯示,2019 年起至2024 年全球處方藥品市場的年複合成長率 (Compound Annual Growth Rate, CAGR) 估計將會是2010至2018年的三倍,而孤兒藥市場規模將倍翻。

全球處方藥市場在 2010 年至 2018 年的年複合成長率為 2.3%。雖然全球經濟發展趨緩,但隨著全球人口總量增加與高齡化社會趨勢,對於醫療藥品的需求持續上升,加上藥品新興市場的崛起,以及生物製劑藥物的發展,未來處方藥品市場仍然有相當的成長潛力。

然而由於藥品市場深受各國政府的醫療保健政策、預算及成本控制與 消費者自費醫療預算的影響,因此新藥與學名藥的市場消長變化及藥價控 管措施將會為全球未來的藥品市場規模帶來變數,但整體而言仍是成長趨 勢,預估 2019 年起至 2024 年的年複合成長率則預估為 6.9%, 並將在 2024 年達到 1.18 兆美元的市場規模。



2010~2024 年全球處方藥品市場規模

目前全球藥品市場的一個重要趨勢,就是生物科技產品的高度成長, 並且在全球百大藥物排行榜中,銷售額首度超過傳統製劑。在全球處方及 非處方藥品市場中,生物製劑的銷售額佔比,預估將從 2018 年的 28%,持續成長,並於 2024 年達到 32%。全球銷售百大藥物中預估將有一半的品項會是生物製劑。

90% 82% 82% 80% 79% 78% 77% 75% 80% Technology % of Prescription & OTC Sales 74% 72% 71% 70% 70% 69% 69% 68% 70% 60% **Biotech Products Within Top 100** 2024 Split: 50% Rapid increase in share of Top 100 products: Biotech: n=50 (avg. \$4.1bn) 2010: 34% - 2018: 53% Conv.: n=50 (avg. \$3.2bn) 40% - 2024: 50% 30% 31% 32% 31% 30% 30% 29% 28% 20% 26% 25% 23% 22% 21% 20% 18%

0%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Biotechnology

2016

2017

2018

Conventional/Unclassified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全球處藥品市場規模:生物科技與傳統製藥科技

依據 BMI 資料顯示,2017 年全球各區域的藥品市場占全球藥品市場規模的比例,以北美洲最大,歐洲次之,亞太地區第 3,拉丁美洲第 4,非洲及中東地區則是第 5。雖然北美洲、歐洲長期以來是全球藥品銷售最主要的區域市場,但因已屬成熟市場,在經濟發展減緩的壓力及醫療支出的管控下,藥品市場的成長速度相對較緩,對全球市場的占比有降低趨勢,即使北美洲的藥品市場占比自 2013 年的 28.9%成長至 2017 年的 33.4%,但 2017 年與 2016 年相比卻下降了 0.9%,歐洲市場占比則是從 2013 年的 34.0%一路下滑至 2017 年的 28.9%。

亞太地區除了具人口高成長性的優勢外,加上經濟發展帶動對醫療的 需求,而中國大陸、印度、孟加拉、伊朗、越南等國家尚處於新興市場, 藥品市場潛力被看好,且增長快速,因此亞太地區在全球藥品市場的占比 仍逐年上升中,從 2013 年的 25.3%提升至 2017 年的 28.2%。

拉丁美洲的藥品市場占比自 2013 年的 7.2%下降至 2017 年的 5.1%,非洲及中東地區的平均占比約為 3.9%,此兩大藥品區域市場因受到 政治、經濟、貨幣等情勢不穩定的影響,讓藥品市場的發展受限。

BMI 資料統計顯示,2017 年全球前 10 大國家藥品市場的排名與2016

年相同,依序為:美國、中國大陸、日本、德國、英國、法國、義大利、西班牙、巴西、加拿大,合計約8,745.7億美元,占全球藥品市場的74.2%。其中,美國、中國大陸、日本的藥品市場規模均超過千億美元,且此三個國家的藥品市場規模總和已超過全球藥品市場的一半,占52.3%:美國藥品市場規模約3,733.2億美元,占全球藥品市場31.7%;中國大陸藥品市場規模1,403.1億美元,占全球藥品市場11.9%;日本藥品市場規模1,029.9億美元,占全球藥品市場8.7%。

在全球前 10 大國家藥品市場的未來成長性方面,預估 2017~2022 年的 CAGR 為 4.6%,與全球藥品市場的 CAGR 相當,其中只有中國大陸的未來藥品市場仍將呈現快速成長之現象,成長性達雙位數為 12.4%,而其他藥品市場則因較為成熟,預估 CAGR 皆在 4.6%以下。

2017年全球前10大國家藥品市場

單位:億美元

COR cobo	2017年		占全球藥品	2013~2017年	2017~2022年
國家	銷售額	成長率	市場比率	CAGR	CAGR
美國	3,733.2	3.1	31.7	7.1	3.2
中國大陸	1,403.1	29.7	119	14.4	12.4
日本	1,029.9	-1.0	8.7	-1.1	1.4
德國	642.2	3.9	5.5	1.4	2.5
英國	442.5	-2.4	3.8	-0.8	4.4
法國	410.3	3.8	3.5	-2.4	2.3
義大利	337.3	3.7	29	-0.9	2.2
西班牙	295.5	3.9	2.5	-2.1	2.2
巴西	246.6	16.8	2.1	-1.5	3.7
加拿大	205.0	5.2	1.7	-2.8	2.9
合計	8,745.7	6.3	74.2	4.2	4.6
	美國 中國大陸 日本 德國 英國 法國 義大利 西班牙 巴加拿大	銷售額 美國 3,733.2 中國大陸 1,403.1 日本 1,029.9 德國 642.2 英國 442.5 法國 410.3 義大利 337.3 西班牙 295.5 巴西 246.6 加拿大 205.0	銷售額 成長率 美國 3,733.2 3.1 中國大陸 1,403.1 29.7 日本 1,029.9 -1.0 德國 642.2 3.9 英國 442.5 -2.4 法國 410.3 3.8 養大利 337.3 3.7 西班牙 295.5 3.9 巴西 246.6 16.8 加拿大 205.0 5.2	銷售額 成長率 市場比率 美國 3,733.2 3.1 31.7 中國大陸 1,403.1 29.7 11.9 日本 1,029.9 -1.0 8.7 德國 642.2 3.9 5.5 英國 442.5 -2.4 3.8 法國 410.3 3.8 3.5 養大利 337.3 3.7 2.9 西班牙 295.5 3.9 2.5 巴西 246.6 16.8 2.1 加拿大 205.0 5.2 1.7	銷售額 成長率 市場比率 CAGR 美國 3,733.2 3.1 31.7 7.1 中國大陸 1,403.1 29.7 11.9 14.4 日本 1,029.9 -1.0 8.7 -1.1 德國 642.2 3.9 5.5 1.4 英國 442.5 -2.4 3.8 -0.8 法國 410.3 3.8 3.5 -2.4 義大利 337.3 3.7 2.9 -0.9 西班牙 295.5 3.9 2.5 -2.1 巴西 246.6 16.8 2.1 -1.5 加拿大 205.0 5.2 1.7 -2.8

註:因數據四捨五入,使得各國銷售額數據之加總與合計數值稍有差異

資料來源: BMI (2018.05); 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整理

觀察全球治療疾病類別用藥 2017 年銷售額排名發現,自 2012 年起,癌症用藥已連續 6 年位居榜首;因全球第二型糖尿病患者數急遽增加,以及新機轉藥物研發有成,讓原本排名第 3 名的糖尿病用藥躍居第 2 位,而現代人常會使用到的疼痛治療藥物則從第 2 名往後至第 3 名;由於對自體免疫疾病的廣泛研究,讓致病機轉得以更加被瞭解,提升早期診斷的準確度與加速治療藥物的開發上市,因此自體免疫疾病用藥銷售額排名迅速上升,由 2013 年的第 8 名躍升至 2015 年的第 4 名;至於精神疾病用藥,因近幾年缺乏具突破性的創新藥物開發成功,加上多數傳統藥物已專利保護

到期,經歷專利懸崖的衝擊,所以此類別用藥的市場規模正在逐年減少中, 排名也是逐漸下滑。

2017~2022年 2013年 2015年 2017年 CAGR 癌症 癌症 癌症 7~10% 糖尿病 糖尿病 疼痛 8~11% 糖尿病 疼痛 疼痛 2~5% 降血壓 自體免疫疾病 自體免疫疾病 7~10% 抗生素 降血壓 呼吸系統 2~5% 精神疾病 呼吸系統 抗生素&疫苗 $1 \sim 4\%$ 呼吸系統 抗生素 心血管疾病 -2~1% 自體免疫疾病 精神疾病 抗愛滋病毒 5~8% 調節血脂 病毒性肝炎 精神疾病 -2~1% 皮膚 抗病毒 -7 ~ -4% 皮膚

2013年、2015年及2017年全球前10大治療疾病類別用藥排名變化

註1:2017年的抗病毒藥物銷售額不含抗愛滋病毒用藥銷售額

註 2:2017 年的心血管疾病藥物銷售額包含降血壓用藥及調節血脂用藥銷售額

資料來源: IQVIA (2018.03); 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整理

隨著全球癌症的發生率與盛行率不斷升高,對於抗癌藥物的開發與市場規模預估亦是持續成長的趨勢,推估 2017~2022 年的 CAGR 為 7.0~10.0%,主要研發類別包括癌症免疫療法、針對多種分子的標靶藥物及細胞治療。

因為全球第 2 型糖尿病患數的急遽增加,以及糖尿病藥物在升糖素胜肽-1(Glucagon-Like Peptide-1, GLP-1)類似物/升糖素胜肽-1 受體促效劑(GLP-1 Receptor Agonists)與第二型鈉-葡萄糖共同運輸蛋白(Sodium-Glucose Cotransporter 2, SGLT2)抑制劑的新機轉類別藥物上市後,加上已存在的胰島素、二肽基肽酶-4(Dipeptidyl Peptidase IV, DPP-4)抑制劑、複方藥物等,使得市場規模持續擴張,預估 2017~2022 年的 CAGR將達 $8.0 \sim 11.0\%$ 。

藉著醫學研究對於自體免疫疾病的瞭解程度愈多,以及診斷技術開發的愈先進,提升了確診率,再加上全球的罹患率逐年升高,讓自體免疫疾病的治療需求大幅增加;再者,由於自體免疫疾病藥物多為新藥及高價格之生物藥品,因此自體免疫疾病藥物成為近幾年高成長的用藥類別,預測2017~2022年的 CAGR 將以7.0~10.0%持續增加。

2. 我國藥品市場發展現況:

臺灣藥品市場規模多年來維持穩定成長,但由於醫療支出越來越高,

我國政府為降低醫療成本,持續透過實施調整保險費率、部分負擔新制以及健保藥價管制來控制醫療支出,自 2000 年開始每兩年執行一次健保藥價調整,影響臺灣藥品市場成長幅度。2017 年 3 月中央健康保險署宣布藥價調整結果,排除臨床治療不可或缺的特殊藥品及罕見疾病用藥後,共調升332 項,調降 7,331 項,調降藥費總金額為新台幣 57.1 億元,平均調幅約為 3.5%。根據 IQVIA (原名為 IMS Health) 統計,2017 年臺灣藥品市場規模為新台幣 1,735.4 億元,較 2016 年成長 3.3% (下圖),2017 年仍面臨藥價調降制度,市場成長幅度受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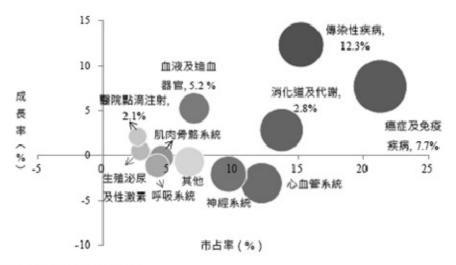
2,000 1,735.4 1,800 1.629.3 1,600 1,467.9 1,400 額 1,200 1,000 台 幣 600 400 元 200 0 2017 年 2013 2014 2015 2016

2013~2017 年臺灣藥品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IQVIA(2018.05);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整理

觀察 2017 年各治療疾病類別用藥市場,前 5 大領域依序為癌症及免疫疾病、傳染性疾病、消化道及代謝、心血管系統以及神經系統用藥,此前 5 大疾病領域別共占臺灣藥品市場的 72.1%。其中癌症及免疫疾病由於臺灣病患人數持續增加,多年來銷售額持續穩占臺灣藥品市場治療疾病類別首位,2017 年銷售額達 369.7 億元,成長率亦為第 2 高,達 7.7%。觀察成長率前 5 高之治療疾病類別,分別依序為傳染性疾病用藥(成長率為 12.3%)、癌症及免疫疾病用藥 (7.7%)、血液及造血器官用藥 (5.2%)、消化道及代謝 (2.8%)、醫院點滴注射 (2.1%),其中傳染性疾病用藥由於 Viekirax (維建樂) +Exviera (易奇瑞)組合用藥、Daklinza (坦克干) +Sunvepra (速威干)組合用藥等 C型肝炎用藥於 2017 年 1 月開始有條件納入健保給付,以及三合一複方藥品 Atripla (亞翠佩)、Complera (康普萊)及 Triumeq (三恩美)從 2016 年 6 月起列為愛滋病第一線推薦處方,上述用藥的銷售額成長,使傳染性疾病用藥成為 2017 年成長率最高的治療疾病類別。

2017年臺灣各治療疾病類別用藥市場分布及成長表現



註:泡泡大小為2017年銷售額

資料來源: IQVIA (2018.05); 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整理 (2018.06)

2017年臺灣前 10 大暢銷藥品銷售額合計為新台幣 174.9 億元,約占國內藥品市場的 10.1%。比較 2016 年和 2017 年前 10 大暢銷藥品名單及排名變化,除 C 型肝炎用藥 Viekirax (維建樂)空降第 5 大暢銷藥品,以及晚期腎/肝細胞癌用藥 Nexavar (蕾莎瓦)被擠出前 10 大排行外,其餘產品皆為 2016 年前 10 大暢銷藥品,只是排名稍有變動。

以治療疾病類別分析臺灣前 10 大暢銷藥品,近年雖癌症死亡率下降,但由於相關篩檢漸趨普及,造成癌症發生率上升,接受治療的人越來越多,臺灣前 10 大暢銷藥品中就有 4 件為癌症用藥,包括乳癌用藥 Herceptin (賀癌平)、血癌用藥 Glivec (基利克)、結腸直腸癌用藥 Avastin (癌思停)及非小細胞肺癌用藥 Alimta (愛寧達);另外,傳染性疾病用藥及心血管用藥各有 2 件,血液及造血器官用藥和免疫疾病用藥各 1 件。

2017 年臺灣藥品市場前 10 大暢銷藥品

單位:新台幣億元;%

排	名	di na ta	201	7 年	ور ساسساس	浓盛. 产	
2017	2016	產品名	銷售額	成長率	廠商名	適應症	
1	1	Herceptin (賀癌平)	24.6	1.2	Roche	乳癌	
2	2	Baraclude(貝樂克)	21.4	0.1	Bristol-Myers Squibb	慢性B 型肝炎	
3	4	Plavix(保栓通)	18.5	-0.5	Sanofi	粥狀動脈栓塞	
4	3	Glivec (基利克)	17.9	-4.2	Novartis	慢性骨髓白血病	
5	-	Viekirax (維建樂)	16.4	999.0	AbbVie	慢性C 型肝炎基因型 1、4	
6	6	Lipitor (立普妥)	15.8	1.3	Pfizer	高膽固醇血症、高三酸甘油脂 血症	

7	5	Crestor (冠脂妥)	15.7	-6.6	AstraZeneca	高膽固醇血症、高三酸甘油酯 血症
8	10	Avastin (癌思停)	15.4	25.2	Roche	轉移性結腸直腸癌、轉移性乳癌等
9	9	Humira (復邁)	14.7	8.3	AbbVie	類風溼性關節炎等
10	7	Alimta (愛寧達)	14.5	2.3	Eli Lilly	惡性肋膜間皮癌、非小細胞肺 癌
	合計		174.9		_	_

資料來源: IQVIA (2018.05); 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整理 (2018.06)

就成長率來看,2017年成長率最高為 C 型肝炎用藥 Viekirax (維建樂),由於其在2017年1月開始第一階段有條件納入健保給付,自此銷售額快速成長,2017年銷售額達新台幣 16.4億元,成長率高達999.0%,空降2017年第5大暢銷藥品;次其第2和第3高成長率分別為結腸直腸癌用藥 Avastin (癌思停)和類風溼性關節炎用藥 Humira (復邁),成長率分別為25.5%和8.3%。

3. 新藥開發產業及其上、中、下游關聯性:

現代製藥業歷經過去幾十年來的發展,在歐美市場已形成了成熟的產業鏈,從研究開發新藥、生產、行銷,乃至學名藥市場,均有一定的發展及分工模式。藥品因使用在人體上,故藥品之安全性及有效性必須受到各國政府的主管機構嚴格管制。以小分子新藥開發為例,藥品的研發是一連串複雜、耗時又耗費資金的過程,預估從10,000個候選分子中,才能成功研發上市一個新藥,平均成功率為萬分之一,因而往往一個藥品需要15年或更久的時間才能上市,平均研發經費至少12億美元。因此,製藥產業與其他一般產業相比,具有下列特色:政府主管機關嚴格管理、技術門檻高、研發時程長、成本高及風險高、跨技術領域的結合性工業、市場專業化、產品市場大、生命週期長、獲利高。

美國藥品開發及審核程序

階段	新藥探索	臨床前 試驗		臨床Ⅰ期	臨床Ⅱ期	臨床III期	NDA 申請	IV 期
所需年數	5	1.5		1~2	2~3	2~3	1~2	2
試驗對象	實驗室	實驗室及動物試驗	IND 申請	20~100 個健康受 試者	100~500 個 自願病患	1,000~5,000 個自願病患	登記審	上市後新藥監
目的	發現候選 藥物	評估安全 性及生物 活性		決定安全 性及使用 劑量	評估有效 性,監視副作 用的產生	確認有效 性,做長期之 副作用監視	核核准	視(FDA 要求)
成功率	評估 10,000 個 化合物	250 個化 合物進入 臨床前		5 個化合物進入臨床			1 個化合 物核准	

資料來源: FDA; DCB產資組 ITIS 計畫整理

(1) 新藥探索:

新藥探索通常透過上游基礎研究單位學校、研究機構或藥廠實驗室研究開發新的研究標的(target identification),接著並進行標的評估(target validation),評估之後,當標的受到證實之後,隨即開發偵測方法,接著進行藥物篩選,找出新的先導藥品(lead compound)。再對先導藥品作進一步優化(optimization),在優化過程中,通常需再合成千百個衍生物,這些衍生物都必須經過生物活性評估,並進行離體(in vitro)到活體(in vivo)試驗如酵素、受體(receptor)、G-蛋白、細胞、組織、器官、活體動物到各種疾病動物模式等,並瞭解藥物之所以有藥理療效、生理反應、副作用及藥物間交互作用。經過優化的化合物中,必須評估並比較其活性、毒性、安定性、藥物代謝、藥物動力,且了解化合物暴露與劑量(exposure and dose)之間的關係以及安全的邊際(safety margin),(optimization)進而評估其發展性及可能的風險,最後選一個最具有潛力候選藥品(candidate)進入下一階段之臨床前試驗。

(2) 臨床前試驗:

臨床前實驗主要的重點在於進行動物安全實驗,這時期花費時間,一般為六個月到一年。首先必須優化整個製程,以增加產率並簡化製程,必須放大候選藥物的製程,以生產足夠的候選藥物,進行動物安全實驗。因為在送試驗新藥(IND)申請之前,必須完成至少兩種以上的動物安全實驗,而且所試驗期間必須不短於進行臨床一期人體試驗的時間(末期癌病人的臨床實驗,不受此限),此時所使用的劑量則可用為人體一期臨床試驗劑量的參考。

(3) 試驗新藥 (IND) 申請:

在臨床前試驗結束後,可檢附研究結果及臨床試驗計畫書向主管當局提出試驗新藥申請(Investigational New Drug, IND),以進行人體臨床試驗。以美國為例:30天的 IND 審核期中,若主管機關未提出任何的顧慮考量,申請者於30天後即可開始進行臨床試驗。

(4) 臨床試驗:

臨床試驗的目的是要確認新藥對人體的有效性及安全性,申請者委託 臨床醫師進行試驗,並需通過人體試驗委員會(Institutional Review Board, IRB)審查方可執行;根據 DCB 產資組 IT IS 計畫整理,臨床 試驗一般分為三期:

A. 第一期臨床試驗 (Phase I):

以 20~100 位志願的健康成年人作安全性測試,目的在於建立人體對不同劑量的忍受度,並建立藥物其在人體中吸收、分布、代謝和排泄的相關資料;這個時期通常需費時 1~2 年。

B. 第二期臨床試驗 (Phase II):

以 100~500 位志願的病患進行控制性的有效性試驗,目的在於測試 用於人體時的最適劑量、功效、耐受性及副作用,這時期所選定的 劑量將用在第三期臨床試驗,這個時期平均約費時 2~3 年。

C. 第三期臨床試驗 (Phase III):

以 1,000~5,000 位病患進行大規模跨國性的有效性試驗,目的在於 以更大的樣本數驗證第二期試驗的藥效,並找出未發現到的不利反 應,取得新藥的適應症、禁忌及副作用等全部資料,這個時期通常 需費時 3~5 年,或依藥物臨床試驗設計與收案進度而定。

(5) 新藥上市申請(NDA):

成功完成臨床試驗後,可檢具試驗結果(包含臨床前試驗的結果)並備齊所有相關資料,向主管當局提出新藥上市申請(New Drug Applicatipon, NDA),亦即查驗登記的手續,當主管當局接受申請之後,審核的時間平均約一年左右。如果資料中能證明申請的新藥是透過新的機制或較市面上的藥品對同一種病症具有更好的治療或預防效果,將有機會進入快速審核程序而縮短審核時間至6個月左右。

(6) 上市後安全監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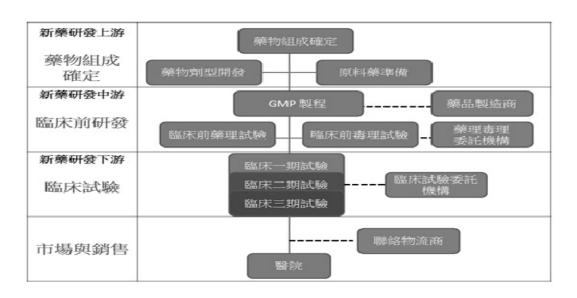
藥品上市後安全監視 (post-marketing surveillance),為確保民眾用藥安全不可或缺的一環,透過藥物不良反應通報系統,由臨床醫生監視上市新藥使用後長期的反應,以進行藥品上市後安全監視。

在如此漫長的新藥研發過程中,如何有效串連產業上、中、下游,縮 短開發時程、加速產品上市,是一個很重要的競爭關鍵。從上游的基礎科 學研究,將國內優秀學術研究成果,推至中游的技術開發與應用,由民間 業者與相關財團法人密切合作,發展至下游的藥物商品化與行銷策略,促 進台灣生技界的產、官、學、研共同發展,能使得台灣的生物科技有更廣 闊的全面發展,進而走向國際市場。

台灣浩鼎以創新為基礎,除著重自主研發外,並積極從學、研各界尋找有發展潛力的新藥研發案,以降低新藥研發早期投入的成本。並透過有效率地管理探索階段的藥物開發程序,來加速完成產品開發,投入市場。台灣浩鼎的經營模式是研究、開發及行銷加值,除了厚植研發能量並自建行銷團隊,有關生產部份則結合國內製造能力,以委外方式進行。委外合作廠商對象將以台灣本土廠商為優先考量,以助生技新藥在台生根。依此模式,台灣浩鼎最先引進的就是已經在美國 Memorial Sloan-Kettering Cancer Center (MSKCC) 做完臨床一期的 OBI-822,接著則是從中央研究院

引進尚在臨床前階段的 OBI-833 及 OBI-866;同時,浩鼎的研發團隊以內部研發量能,進行自主研發出 OBI-888、OBI-999、OBI-898 以及 OBI-998。不論是技轉得來或是自主研發的案件,台灣浩鼎都以優秀的經營團隊及高效率的管理模式,執行臨床前及臨床一二三期試驗,進而申請藥證推動新藥上市。浩鼎期能以此經營模式創造國際級的台灣品牌,以立足台灣放眼全球。

台灣浩鼎採取研發與市場行銷加值的經營模試,創造國內外的產業經濟,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圖如下所示:



4. 台灣產業競爭力分析:

我國製藥產業包括原料藥、西藥製劑及中藥。原料藥廠商以生產有效成分原料藥為主,產品少樣多量,大部分以外銷為主。製劑廠商由原料藥加工生產製劑,共143家,並有約50間通過PIC/S GMP 評鑑之西藥製劑廠商,頗具生產實力。然台灣製藥產業以生產專利過期學名藥為主,由於國內市場小,產品少量多樣,同質性高、藥價較低、競爭激烈。台灣製藥產業已具新藥開發實力,其競爭力優弱,及產業趨勢分析如下:

優勢—台灣在新藥臨床試驗的實力堅強,在亞洲居於優勢。除了醫療環境優秀、臨床醫師參與新藥臨床試驗的經驗豐富外,台灣的病患人數也充分、且可代表東亞人種,因此台灣具有成為早期臨床試驗發展基地的條件,發展一期/二期臨床試驗,並以此成果吸引國際合作。此外,台灣教育水準高,培育出許多國內外生技製藥相關人才,更可進一步堅實台灣產業實力。

弱勢—缺乏經驗乃台灣生技產業的難題。如何充實台灣生技人才的產業經驗,建立資本市場的信心,以長期支持生技製藥產業,是台灣目前的挑戰。

發展趨勢—由於生技業是一個高風險、高投資、長時程及高獲利的產業,在台灣投資生物科技新藥開發,短期需要引進具有國際觀的研發人才及管理團隊,並藉由與國外企業間策略聯盟,共同承擔開發風險,並有利踏入國際市場。中長期需要產官學的合作及人才的培養,才能立足台灣,放眼全世界。在成長的過程必須不斷的募資、策略聯盟或透過合併公司,才能與世界一級藥廠競爭。

5. 浩鼎產品之競爭力分析:

台灣浩鼎以新藥研發自我定位,挑戰當前仍乏有效治療的疾病領域,期以創新藥物填補未被滿足的醫療需求,以改善人們健康、提升生活品質。以癌症為核心治療領域,以在多種癌症高度表現的細胞表面醣類抗原「Globo Series」為目標,積極開發一系列創新癌症治療的新產品,發展為台灣一流生技產業。本公司在開發早期,即參考市場需求與未來競爭性,來做為選題基準,各產品的競爭力分析如下:

(1) OBI-822、OBI-833、OBI-866 主動免疫抗癌藥:

就安全性而言,OBI-822、OBI-833 及 OBI-866 為主動免疫療法新藥劑,透過訓練人體免疫系統去抗癌,所需劑量非常低,且針對的癌症標的僅在癌細胞表面出現,故對於正常細胞組織並無傷害性。主動免疫療法具有效果相對持久、副作用較低的優勢,各界均引頸期待其能促使癌症治療改觀,帶給癌症病人較現今化療及標靶療法更安全、有效的治療。OBI-822 是經由皮下注射,且在門診治療即可。根據目前已完成收集的臨床數據顯示,病人接受 OBI-822 治療期間,副作用多僅限於注射部位出現紅腫或疼痛現象,明顯遠低於一般癌症化療及標靶治療法的副作用,有效提升病患與家屬的生活品質。

Evaluate Pharma 乳癌市場趨勢分析—於 2017 年銷售金額達 172 億美金,預估每年以 9.9%成長,2024 年將達到 334 億美金。2017 年市場最大類別 HER2 治療藥物市占率為 58%,明日之星 CDK4/6 抑制劑市占率約 19%,預估 2024 年 CDK4/6 抑制劑市占率將成長到 39%,反之 HER2 治療藥物市占率將從 58%降至 39%。

OBI-822之競爭優勢—由於目前全球尚未有乳癌主動性癌症免疫療法藥物,OBI-822在市場尚無類似競爭者。凡是 Globo 系列醣抗原呈陽性的患者,都可能接受 OBI-822治療,大約占了乳癌族群的 60-80%以上;這包括了乳癌病人的各種族群,包含 ER/PR 陽/陰性患者、HER2陽/陰性患者,及藥物選擇空間很少的難治三陰性乳癌患者。另外,因為此標靶免疫治療與其他治療並不衝突,所以正在接受荷爾蒙療法,或其他不影響患者免疫力的療法,OBI-822都可能併用治療。

OBI-822 與其它開發中及已上市競爭藥物比較,分化酶 CDK 4/6 抑制劑已逐漸成為停經後賀爾蒙受體陽性、HER2 受體陰性

(HR+/HER2-)之晚期轉移性乳癌的標準治療藥物,第一線治療需合併芳香環轉化酶抑制劑,包含2015年上市的Ibrance® (palbociclib)與2017年核准的Kisqali® (ribociclib)與Verzenio® (abemaciclib);CDK4/6抑制劑用於第二線治療需合併fulvestrant,包含Ibrance®,及Verzenio®。值得注意的是,CDK4/6抑制劑的副作用會導致白血球數量減少。

乳癌藥物市場相當大,亦吸引其他新類別藥物:

- Afinitor® (everolimus): 2009 年上市,為 mTOR(哺乳類 rapamycin 標的)抑制劑,主要副作用包括口腔炎及非感染性肺炎。
- 免疫檢查點抑制劑: 此類藥物於 2014 年上市, 但於停經後 HR+/HER2-晚期轉移性乳癌患者僅約 6%有過度表現者為目標族群, 目前乳癌仍 在人體臨床試驗階段。
- PI3K (磷脂醯肌醇 3-激酶) 抑制劑: 停經後 HR+/HER2- 晚期轉移性 乳癌患者僅約 26% 有過度表現者為目標族群,目前仍在人體臨床試 驗階段,主要副作用為結腸炎、高血糖及肺炎。
- PARP (poly ADP-ribose polymerase)抑制劑,此類藥物於2015年上市,但於停經後HR+/HER2-晚期轉移性乳癌患者中僅約8%有過度表現者為目標族群,2018年 Lynparza®已核准用於 gBRCA 突變的HER2 受體陰性轉移性乳癌,主要副作用為血液方面的毒性。

針對在乳癌病人族群中,除了 HR+/HER2-、HER2+之外,尚有三陰性乳癌,目前尚無標準療法,除了少數 BRCA1/2 突變(約佔 8.5%)患者可以 PARP 抑制劑治療之外,其他以化療為主。相較之下,台灣浩鼎 OBI-822 標的 Globo H,在 60%~80%乳癌病人身上表現,再加上 OBI-822 極佳的安全性,其在未來乳癌治療領域極具發展潛力。

OBI-822 與 OBI-833 都是以癌細胞表面 Globo H 抗原為標的主動免疫抗癌藥,而 OBI-866 則是以癌細胞表面 SSEA-4 抗原為標的;本公司將持續評估 OBI-822、OBI-833 與 OBI-866,單獨使用或與其他療法合併,用於乳癌或其他癌症臨床試驗之可行性,來區隔潛在市場。

(2) OBI-888 單株抗體、OBI-898 被動免疫單株抗體:

OBI-888 是以 Globo H 為標的設計的被動式免疫療法單株抗體,主要針對 14 種 Globo H 有高度表現的腫瘤,已於 107 年 1 月獲得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DA)核准進行第一期臨床試驗。。

根據 Evaluate Pharma 資料,治療癌症的單株抗體藥品於 2017 年營業額為 421 億美金,預估每年以 10.9%成長,2024 年將達到 866 億美金。治療實體瘤的兩大領導品牌為 Herceptin®及 Avastin®,治療 HER2 陽性乳癌及胃癌的 Herceptin® 於 2017 年營業額為 71 億美金,治療大腸直腸癌等多種癌症的 Avastin® 於 2017 年營業額亦為 68 億美金,兩者銷售高峰分別為 2017 年和 2016 年,唯因專利於 2019 到期,業

績皆將逐年下滑。

治療癌症的單株抗體藥品市場成長動能主要來自於免疫檢查點抑制劑 (抗 PD-1/PD-L1 單株抗體) ,兩大領導品牌 Opdivo® 與 Keytruda®,治療黑色素瘤與非小細胞肺癌等癌症的 Opdivo® 於 2017 年營業額為 49 億美金,2017 年後陸續開發其他適應症,2024 年將達到 96 億美金,治療黑色素瘤與非小細胞肺癌等癌症的 Keytruda® 於 2017 年營業額為 38 億美金,2017 年後陸續開發其他適應症,2023 年將達到 136 億美金。

OBI-888、OBI-898 抗體所辨識的醣抗原分子與上述藥物並不相同, 其標的 Globo 系列醣於肺癌、乳癌、大腸癌、胃癌中有高度表現,明 顯高於 Herceptin®的目標族群 (HER2 陽性患者: 25%),未來在癌症 治療領域極具發展潛力。

- (3) OBI-999 Globo H和 OBI-998 SSEA4 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 根據 GlobalData 報告,ADC 於 2016 年為止全球只有兩個產品上市 (Adcetris®及 Kadcyla®),市場約 14 億美金。於 2017 年,市場約 16 億美金,美國食品藥物管理署(FDA) 再核准了兩個產品上市, inotuzumab ozogamicin (BESPONSA) 及 gemtuzumab ozogamicin (Mylotarg)。OBI-999 和 OBI-998 為本公司重點開發產品,OBI-999 於 108 年 12 月進入第一期人體臨床試驗。
- (4) OBI-858 新型肉毒桿菌素:

目前醫美市場以微整形為主流,市場主流產品中又以肉毒桿菌素、玻尿酸、膠原蛋白、化學換膚(如果酸、植物酸)及雷射美容為大宗;其中,肉毒桿菌素產品依據 GlobalData 報告指出,市場領導品牌Botox® 2017 年醫美及治療領域之業績即達 32 億美元。

根據 GlobalData 預測, Botox®全球市場至 2024 年將可達 52 億美元,2017~2024 年複合成長率為 7.4%,相當可觀。由於市場潛力相當大,陸續有 5~6 個生物相似藥品進入分食市場。OBI-858 是穩定性及安全性均佳的新型肉毒桿菌素,本公司掌握高品質製造技術,可望於臨床試驗完成後,以其藥效及安全性和市場領導品牌 Botox®相當,再以具競爭力的價格,進入高成長的肉毒桿菌素市場。

(5) OBI-3424 小分子化療前驅藥:

OBI-3424 目標市場為治療 AKR1C3 酶高度表現 (≥50%) 的腫瘤,如肝癌、藥物或手術去勢抗性的前列腺癌 (Castration Resistant Prostate Cancer; CRPC)、腎臟癌、胃癌、膀胱癌,以及臨床上亟需滿足之急性 T細胞急性淋巴性白血病(T ALL) ,在臨床前毒性實驗中,OBI-3424 亦顯示良好之安全性,因此具有巨大的市場潛力。根據臨床前動物實驗數據,OBI-3424 於急性 T 淋巴母细胞白血病亦顯示優異之抗腫瘤效果;OBI-3424 並獲美國國家癌症研究所 (NCI) 贊助,共同進行急性 T 淋巴母细胞白血病之研究計劃,研究結果顯示,OBI-3424 對表現 AKR1C3 酵素的 T 細胞急性淋巴性白血病 (T-ALL) 的患者來源腫

瘤異種移植(PDX)模型,有顯著的效果。

根據 Evaluate Pharma 資料,2017 年肝癌治療藥物全球市場營業額為8.65 億美金,2024 年全球營業額預估將增長為44 億美金。根據統計,肝癌患者的五年存活率僅有17.6%,因此許多肝癌患者亟需新的治療藥物來延長壽命。肝癌市場中標準療法(Standard of Care)為 Nexavar® (sorafenib),其專利於2020年失效,2017年全球營業額為7.72億美金,2024年估為2.41億美金(連同學名藥)。根據臨床前動物實驗數據,OBI-3424於肝癌細胞株模型中顯示優異之抗腫瘤效果,即使是對sorafenib 抗藥性細胞株,亦可於兩週時使腫瘤消失,具有遠優於Sorafenib 的優異藥效。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本公司創新的藥物機轉及獨家生產技術:
 - (1) Globo 系列醣癌症免疫療法:

Globo 系列醣為新穎之抗癌標的,它幾乎只在癌細胞、不在正常細胞表現之特性,以及它在癌細胞擴散時所扮演的角色,使它成為理想的抗癌標的。台灣浩鼎引進美國 Memorial Sloan-Kettering Cancer Center (MSKCC) 以及台灣中央研究院的研究成果,開發主動免疫抗癌藥 OBI-822 及 OBI-833,都已進入臨床階段;以 Globo H 為作用標的之單株抗體 OBI-888 於 107 年初獲美國 FDA 核准進入人體臨床試驗,以 OBI-888 為基礎的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 OBI-999 的臨床前試驗正積極進行中。除了 Globo H,本公司亦著手開發以醣抗原 SSEA-4 為作用標的之主動免疫抗癌藥 OBI-866、被動免疫單株抗體 OBI-898 及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 OBI-998 等,以期提供癌症病人安全、有效、更多元的選擇。

(2) OBI 特殊製醣技術、大規模酵素醣合成法:

傳統化學合成醣分子的方式,需要經過多步驟保護(Protecting Groups)及去保護(De-Protecting Groups)的操作,才能得到所需要的醣分子化合物。這樣的化學合成方式,需耗費大量的時間與操作步驟,因多步驟操作,最終產率極低並且容易帶有不純物,不具有商業化量產的可能,也因此限制了主動免疫抗癌藥的發展,而無法推向臨床研究。

大規模酵素醣合成法(Chemo-Enzymatic Process),將醣類透過酵素,在數步反應中完成六醣的製備,突破了傳統醣分子化學合成時,需要對醣分子進行官能基保護的概念。這項新技術,直接利用細菌體內的酵素專一性,輔以各類適當的合成用試劑,在醣分子不需要被保護的狀態下,將單醣,逐一聚合成多醣體,大幅簡化 Globo H 醣分子的合成步驟。

(3) 醣抗原主動免疫抗癌藥原料藥合成技術:

將醣抗原 Globo H 與載體蛋白 KLH 連結後,可得到抗癌疫苗 OBI-822 的原料藥;將醣抗原 SSEA-4 與載體蛋白 KLH 連結後,可得到抗癌疫苗 OBI-866 的原料藥。此化學合成技術,係由台灣浩鼎團隊結合上述的醣體免疫療法與醣合成技術,逐步調整優化後的成果;台灣浩鼎對生產關鍵步驟及控制參數等相關技術有充分掌控,期在抗癌疫苗上市後,以最佳化的條件,在良好品管的環境下,提供商業生產所需。

(4) 抗體藥物複合體技術:

將能毒殺癌症細胞的化療分子與單株抗體經化學連結後,即可得到針對癌症細胞的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Antibody Drug Conjugate,簡稱 ADC)。這個新一代藥物的原理,是利用抗體胺基酸上的特定官能基,經適當的化學活化後,將具毒殺癌症細胞的化療分子,有效連結在抗體上。藥物經注射到人體後,透過抗體的專一性,確保毒性化合物只會在人體產生癌症細胞的區域釋放,從而有效殺死癌細胞,同時又不會影響人體內其它正常細胞的生長。OBI-999 是浩鼎在這個研發新領域中的領先藥物。

2. 研究發展概況:

台灣浩鼎新藥研發項目進度如下:

(1) OBI-822 乳癌 Globo H 主動免疫抗癌藥:

本公司於106年1月與美國食品藥物管理署(FDA)召開第二期臨床試驗後會議(End of Phase 2 Meeting),4月收到歐洲EMA針對本公司有關OBI-822全球三期臨床試驗設計相關提問之書面回覆;107年2月與中國CFDA進行諮詢會議討論全球三期臨床試驗設計。台灣浩鼎參酌美國食品藥物管理署(FDA)、歐洲EMA及中國CFDA諮詢會議結論,啟動以三陰性乳癌(TNBC)為受試病患之OBI-822全球三期臨床試驗。目前已陸續通過美國、台灣、澳洲、香港、烏克蘭、俄羅斯及韓國等國家核准進行人體試驗,已開始收案且有受試病患入組。中國部分則預計與藥政主管機關開會溝通後重啟送審流程,而在歐盟數會員國所提出之臨床試驗申請,將待資料完善後遞交。

(2) OBI-833 新世代 Globo H 主動免疫抗癌藥:

OBI-833 第一期臨床試驗已完成所有劑量組別之安全性評估,以肺癌病患為收案目標的的族群延伸(Cohort Expansion Phase)試驗亦己完成收案,進行治療及追蹤。

(3) OBI-866 SSEA-4 主動免疫抗癌藥:

目前在動物實驗階段,已證實會在小鼠體內引發專一性抗體產生;抑制腫瘤效果相關實驗持續進行中,包含效價試驗(引發專一性抗體產生)、藥效試驗(抑制腫瘤效果)及毒性試驗。預計於109年中向台灣衛生福利部申請進入臨床一期試驗。

(4) OBI-888 Globo H 被動免疫單株抗體:

OBI-888 是針對 Globo H 為標的所設計的被動式免疫單株抗體,已提出國際專利申請,並取得美國、臺灣及南非專利核准。已完成在靈長類的單一劑量毒性試驗及重覆劑量毒性試驗的病理分析,發現並無重大不良反應。並已於 107 年 1 月獲得美國食品藥物管理署(FDA)核准進行第一期臨床試驗。已在全球聞名的 MD Anderson Cancer Center 完成第一期臨床試驗的劑量遞增(dose escalation)階段,並於108 年 12 月進入族群擴增(cohort expansion)試驗。

OBI-888 之醫療器材臨床研究申請(IDE)也已通過 FDA 審查,核准用於 OBI-888 第一期人體臨床試驗之族群擴增階段(Cohort Expansion Phase)。同時,FDA 也審核並同意給予 OBI-888 孤兒藥之資格,用於治療胰臟癌。FDA 會在孤兒藥之臨床開發過程給予協助,孤兒藥上市後也會給予較長之專賣權。

- (5) OBI-999 Globo H 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 (ADC):
 - 將利用 Globo H 抗體識別 Globo H 高度表現的癌細胞,藉由抗體的專一性釋放小分子化療藥物的方式,針對 Globo H 高度表現的癌細胞進行直接細胞毒殺的治療。已完成動物藥理試驗,並提出相關專利申請與佈局,已完成 Chemistry Manufacturing Control (CMC)計畫及臨床前 GLP 毒理試驗,並於 108 年 12 月進入第一期人體臨床試驗。
- (6) OBI-898 SSEA4 被動免疫單株抗體:
 OBI-898 是針對 SSEA4 為標的設計的被動式免疫療法單株抗體。已申請專利且國際專利申請(PCT)已公開。己完成抗體生化特性及穩

申請專利且國際專利申請 (PCT) 已公開。己完成抗體生化特性及穩定度測試,體內與體外藥效機制和穩定度評估,目前正進行毒理評估。

- (7) OBI-998 SSEA4 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ADC)
 - OBI-998 為將具細胞毒殺特性的小分子藥物透過化學鍵結以連接子 (linkers)結合於抗 SSEA4 抗體上的複合體。其利用具有高度專一性的抗 SSEA4 抗體能將毒性藥物瞄準惡性腫瘤,不但能增強藥物的療效 更避免傳統化療對正常組織所造成的傷害,以期有效降低副作用的產生。目前已完成動物模式藥效概念驗證,並完成 linkers 穩定性評估及藥物動力學和釋放出的小分子藥物於組織分佈評估。預計 109 年進行毒理評估及多樣癌症動物模式的藥效評估。
- (8) OBI-3424 小分子化療前驅藥:

本公司於106年5月自美國 Threshold Pharmaceuticals 取得OBI-3424全球主要市場(亞洲除外)研發及商品化權利。OBI-3424為一小分子化療前驅藥,在腫瘤細胞內 AKR1C3 酶催化下,轉化為具細胞毒性之代謝物來達到抗腫瘤效果;AKR1C3 酶在多種腫瘤具有高度表現,其主要功能在於參與激素合成和毒素的清除。本公司已於107年4月18日取得美國食品藥物管理署(FDA)核准進行OBI-3424 臨床試驗。OBI-3424 正在進行第一期臨床試驗的劑量遞增 (dose

escalation) 階段,預定將於 109 年完成劑量遞增階段,接著將進入族群擴增 (cohort expansion) 階段。

(9) OBI-858 新型肉毒桿菌素:

OBI-858 開發策略將先在台灣進行早期臨床開發。由於肉毒桿菌素的劇毒,製造工廠的規格極為嚴格,世界上僅少數公司有能力生產。本專案發展之初即通報疾病管制局(CDC),並在完全遵照相關規定且符合生物安全規範下進行小量生產。初步成果証實,本公司所生產肉毒桿菌素產品完全符合歐洲藥典規範,且已與衛福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進行溝通會議。已委託博謙生技,進行臨床試驗用成品藥生產。

3.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專職 人員	職稱	學歷	相關經歷
張念慈	董事長 兼執行 長	美國麻省理工 學院士 基國麻育深研究 博士 美國布蘭戴斯 人學 大學士	具 Merck、 Aventis、ArQule、Pharmanex、Optimer Pharmaceuticals 等藥廠 30 年以上研發及管理經驗,負責督導及協助多項新型西藥開發,其中三項獲美國食品及藥品管理局(FDA)通過上市,個人並擁有 35 項產品專利,在世界著名科學期刊發表逾 60 篇研究論文。
賴明添	研發長	美國明尼蘇達 大學生物有機 化學博士	超過23年國際大藥廠新藥研發與管理經驗;曾任默沙東資深首席科學家,也是藥物早期開發和產品開發的核心團隊成員,在任職期間,他帶領團隊發展10多項候選藥物,並將多項藥品成功推進臨床試驗階段。曾獲頒默沙東多個獎項,包含2007年分區員工獎、2009年特別成就獎以及2018年新藥開發獎等。領導開發抗病毒藥物於2018年取得美國FDA藥證。
蔡承恩	醫學處副總	英國劍橋大學 分子遺傳學及 生物學博士	台灣大學醫學院畢業,英國劍橋大學分子遺傳學及生物學博士。受過完整臨床訓練,並有豐富臨床診療經驗。加入浩鼎前,曾於太景與安成公司服務,督導第一至四期臨床試驗,並完成太景新成分新藥三期樞紐試驗,獲兩岸上市許可及台灣健保新藥給付。此前,曾任台灣醫藥品查驗中心(CDE)臨床組審查員、醫藥科技評估組資深研究員五年、必治妥施貴寶公司(台灣及香港)醫學顧問;對藥物研發、臨床試驗設計與執行及試驗結果評估具全方位且充足的經驗。
賴建勳	研發處研究副總	美國紐約州立 大學石溪分校 遺傳所博士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博士後研究、紐約州石溪大學冷泉港實驗室基因學博士及陽明大學微生物與免疫學碩士,具20年以上單株抗體新藥研發與管理經驗,包含先導候選藥物篩選、最適化、量產細胞株開發、臨床前藥理藥動與毒理試驗設計。曾任經濟部技術處生技醫藥與民生材化領域顧問、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DCB)生物製藥研究所蛋白質工程組組長、中央研究院生物醫學研究所助研究員。
謝義簧	研發處 化學藥 學處長	Simon Fraser 大學化學所博 士	有機合成、物理有機化學及理論化學專長。十年以上藥物設計研發、生產管理、分析方法開發及品質管理經驗,熟悉 GMP 相關法規及國際性 CMC 法規申請要求。曾任台灣浩鼎藥學化學研究部副處長、醫藥品查驗中心審查員兼研究員及 CMC 相關藥品諮詢輔導工作、寧波斯邁克化學製藥副總經理、浙江省寧波理工學院兼任教授、工業技術研究院研究員。

4.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u>'</u>	<u> </u>
年度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研發費用	1,184,195	1,127,083	848,729	859,480	648,157
期末實收資本額	1,881,287	1,739,907	1,721,657	1,716,119	1,707,200
研發費用佔實收 資本額比例(%)	62.95	64.78	49.30	50.08	37.97

B. 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五十及用發成功之· 開發進度	研發成果
鼎腹欣 DIFICID TM	取得藥證並獲健保給付	已於101年9月7日取得衛生署藥物許可證,獲准在台上市。103年8月已與健保署完成健保給付協議。104年10月透過默沙東藥廠子公司 Optimer Pharmaceuticals,將鼎腹欣 DIFICID TM 於台灣的產品開發及銷售權利,移轉予默沙東藥廠。浩鼎已獲得簽約金美金三百萬元整以及產品銷售權利金。
OBI-822 乳癌主動免疫抗癌藥	全球三期臨床 試驗進行中	已完成台灣臨床二/三期試驗,在全球 45個臨床醫療中心進行試驗,包含台灣 15家、香港 1家、美國 13家、韓國 11家及印度 2家;於 103年7月完成 349人收案目標,於 105年2月解盲。截至 109年4月,已獲准在台灣、澳洲、美國、香港、烏克蘭、俄羅斯、韓國等國家展開第三期人體臨床試驗。
OBI-833 新世代 Globo H 主動 免疫抗癌藥,主動式癌 症免疫療法	美國及台灣一 期臨床試驗進 行中	OBI-833 臨床一期安全性評估已經完成,並 選定其中一個劑量進入以肺癌病患為收案 目標的的族群延伸(Cohort Expansion Phase)試驗。
OBI-888 Globo H被動免疫單株 抗體	美國一期 臨床 試驗進行中	已完成臨床前重覆劑量毒性 (Repeated-Dose Tox)試驗的病理分析,並於 107年1月獲得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DA) 進行第一期臨床試驗許可,已在全球聞名 的 MD Anderson Cancer Center 完成第一期 臨床試驗的劑量遞增(dose escalation)階 段,並於108年12月進入族群擴增(cohort expansion)試驗。

產品	開發進度	研發成果
OBI-3424 小分子化療前驅藥	美國一/二期人 體臨床試驗進 行中	106年6月與美國加州 Threshold Pharmaceuticals 簽訂合約,收購小分子首創新藥 (first-in-class) TH-3424,並重新命名 OBI-3424,將開發為治療 AKR1C3 酵素高度表現癌症之潛力療法。 107年獲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 (FDA)核准治療肝細胞癌 (hepatocellular carcinoma, HCC)及急性淋巴性白血病 (Acute Lymphoblastic Leukemia, ALL)孤兒藥資格認定。預定將於 109年完成劑量遞增階段,接著將進入族群擴增 (cohort expansion)階段。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以針對全球尚未滿足的醫療需求(Unmet Medical Needs)開發抗癌新藥為主營業務。本公司短期發展計畫為繼續推動 OBI-822 主動免疫抗癌藥全球三期臨床試驗,並加速 OBI-833 主動免疫疫苗,OBI-888單株抗體及 OBI-3424 小分子化療前驅藥一期人體臨床試驗的推展。同時尋求與國際藥廠合作之可能性。

本公司的長程目標,為透過產品多樣化策略,如加強 OBI-866 主動免疫疫苗,OBI-898 單株抗體及 OBI-998 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的開發,輔以產品生命週期管理,持續擴大產品組合,最終成為世界級的癌症製藥公司。本公司會將這些成就回饋台灣,透過增加就業機會,引領生技業邁向國際化,創造世界級的台灣品牌,並利用資本投資以及新的研發計畫,進一步投資,貢獻台灣;並可望創造股東及公司價值。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銷售地區:

本公司以深耕臺灣、佈局全球,並發展為國際生技一流品牌為目標,策略上,將尋求與資源專長互補之國際藥廠策略結盟,以共同開發或授權等模式加速研發中產品的商品化時程。

2. 市場佔有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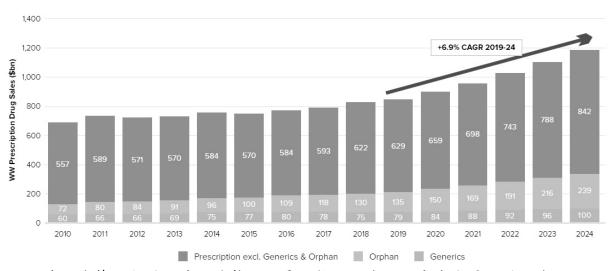
OBI-822 及其他產品為開發中新藥,故不適用。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成長性:

近年全球製藥產業朝積極正面的方向發展,包括研發生產力的提升,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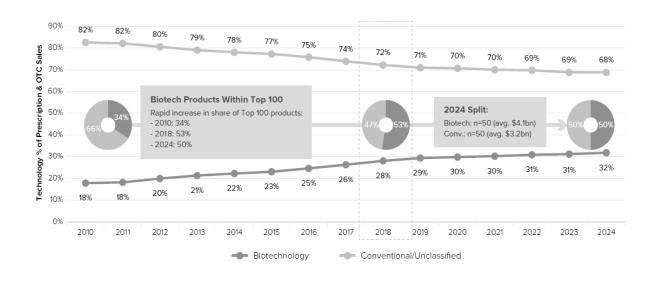
准上市的全新藥物件數達歷年新高、具治療突破性的藥物,如 Gilead Science 公司的肝炎用藥 Sovaldi 上市等因素,預測至 2020 年全球製藥產業將維持穩定成長。根據 EvaluatePharma 針對全球製藥產業 500 大公司所進行的銷售統計預測,2019 年起至 2024 年全球處方藥品市場的年複合成長率(Compound Annual Growth Rate, CAGR)估計將會是 2010 至 2018年的三倍,而孤兒藥市場規模將倍翻。

2010~2024 年全球處方藥品市場規模



目前全球藥品市場的重要趨勢,就是生物科技產品的高度成長,並且在全球百大藥物排行榜中,銷售額首度超過傳統製劑。在全球處方及非處方藥品市場中,生物製劑的銷售額佔比,預估將從 2018 年的 28%,持續成長,並於 2024 年達到 32%。全球銷售百大藥物中預估將有一半的品項會是生物製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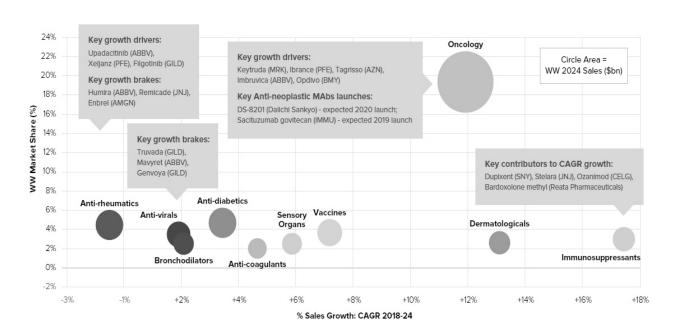
全球處藥品市場規模:生物科技與傳統製藥科技



綜觀未來全球藥品市場發展,藥品市場規模將持續成長。然而,未來值得注意的是,全球藥品定價與市場進入問題,雖然目前已逐漸開發出具有「治癒」意義的創新藥物,但這類創新新藥的使用仍須付出相當高額的代價。而從政府及私人醫療的觀點來看,也可很明確地看出支付方對於價格的考慮,越來越不願意提供資金支付或推薦使用極其昂貴的藥物治療方案。隨著撙節支出的趨勢成形,未來製藥產業將面臨不得不接受產品價格降低,或是得積極證明本身的產品可確實治療病患,進而降低國家醫療支出,或藥物本身使用效果高於使用成本。

根據 Evaluate Pharamm 於 2019 年推估的藥品市場各療效類別排名,抗腫瘤藥物將於 2024 年領導市場,佔全球處方藥市場銷售額的 19.4%,達 2370 億美元,主要的成長來自於 PD-1 抑制劑 Keytruda 及 Opdivo,以及 Ibrance與 Tagrisso。慢性病的發生率以及免疫療法的使用都是逐年增加,因此免疫抑制劑的市場也將維持高度成長,2019 至 2024 年複合成長率高達16.9%,為所有藥品類型之冠。另外,生物相似藥也將擴大市場佔比,因此抗風濕類藥物的市場即將在 2024 年被侵蝕而開始萎縮。

2024年全球 10 大療效類別用藥的市佔率及銷售成長率



因應上述廣大醫療市場需求,製藥界持續開發創新抗癌藥品,除了標靶 治療藥物持續發展,以取代傳統化學與放射療法外,癌症免疫療法則是 最新發展趨勢;這類藥品直接或間接作用在病人免疫系統,以提升病人 免疫力、或阻斷疾病抑制免疫系統能力,進而達到抗癌效果。這類嶄新 的免疫抗癌治療,最近受到醫界極大矚目;甫獲頒發唐獎生醫獎的美、 日學者,即為開發此類療法先驅。本公司醣合成技術的突破,不啻打開 了另一扇藥物開發的新大門。近年來多篇研究指出,特定醣分子僅在癌 細胞表面表現,使醣分子成為抗癌新標的。醣藥物開發已被認為是二十 一世紀藥品發展重點方向之一。

本公司自創立之初即署眼於全球市場,根據國際產業趨勢制訂策略,著重市場需求強大且預期未來十年強勢成長的癌症藥品市場,台灣浩鼎在2017 完成了重要的轉型,由單一化產品線蛻變為多元化的癌症醫藥品公司;不僅在以 Globo H 為靶點的抗癌新藥研發上,從原本抗癌疫苗的基礎上,跨入單株抗體(mAb)與抗體小分子複合體(ADC)領域,也針對另一個腫瘤醣分子 SSEA-4 進行多項臨床前研究,持續在以 Globo Series醣分子為標的之抗癌新藥研發領域保持領先地位。除此之外,取得以腫瘤內 AKR1C3 酵素為作用標的小分子化療前驅藥 OBI-3424,以及併購擁有多個臨床前免疫檢查點抑制劑的圓祥生技,使得浩鼎抗癌新藥研發項目更加多元,也為日後發展合併療法或開發雙特異性抗體(Bi-Specific Antibody)打下根基。

4. 競爭利基:

OBI-822、OBI-833、OBI-868、OBI 888、OBI 898, Globo 系列醣癌症免疫療法,其抗癌機轉係以只表現在癌細胞、正常細胞沒有表現的 Globo 系列醣抗原為標的,期能提供病人安全、有效及副作用低的抗癌新選擇,以改善治療成果,提高生活品質。

OBI-999 利用 Globo H 抗體識別 Globo H 高度表現的癌症,藉由抗體的專一性釋放小分子化療藥物的方式,來進行直接細胞毒殺的治療,此類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市場於 2022 年預估成長至 181 億美金,未來極具市場潛力。

OBI-3424 在腫瘤細胞內 AKR1C3 酶催化下,轉化為具細胞毒性之代謝物來達到抗腫瘤效果,AKR1C3 酶在 15 種以上的腫瘤有高度表現,而 OBI-3424 為此機轉中頗具潛力的研發中藥物。

OBI-858 是穩定性及安全性均佳的新型肉毒桿菌素,本公司掌握高品質製造技術,可望於臨床試驗完成後,以具競爭力的價格,進入高成長的肉毒桿菌素市場。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本公司核心技術突破傳統醣類合成瓶頸,可解決目前醣類無法廣泛用 於新藥研發及商業化量產的困難。

- 浩鼎的獨家生產技術可以突破產品生命週期,使其他競爭對手不易仿效,進而保護產品獨家組成。
- 以 Globo H 為標的之主動免疫療法,其抗原對癌症專一性高,不易影響正常細胞功能,產品效益高,應用範圍廣。
- 新世代主動免疫抗癌藥 OBI-833, OBI-866 則可應用於多種癌症,市場可期。
- 經營研發團隊具豐富的國際新藥開發、臨床試驗及營運管理經驗。
- 具多項專利保護核心產品。

(2) 不利因素及對應策略:

● 浩鼎產品多屬首創型(First-in-Class)突破性新藥,研發與臨床試驗的不確定性高。

對應策略:本公司以審慎態度規劃並執行各種臨床前與臨床試驗,定 期諮詢學者專家,以確保試驗設計之品質,並適時修正試驗方向,以 提高試驗成功機率。

● 乳癌主動免疫抗癌藥臨床試驗所需時間較長,費用亦較高,一旦未在 預定時間完成,恐須引進新資金挹注。

對應策略:本公司審慎評估各階段臨床試驗的投入成本以及風險,妥 善運用公司資源;與股東、投資人、潛在國際合作機構持續對話,及 早做募資的準備,以降低營運風險。

● OBI-858 較晚加入肉毒桿菌素市場。

對應策略:擬以共同開發與價格優勢進入市場。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OBI-822、OBI-833 為癌症免疫治療藥物;有關產製(開發)過程,由於現階段臨床試驗用藥品係委外製造原料藥與藥品,目前委外工廠建置之製程規模足以供應 OBI-822 全球多國多中心進行的臨床三期試驗及 OBI-833 臨床一期族群延伸試驗。待臨床試驗後期,將視臨床試驗結果與未來市場趨勢,提出因應策略,考慮在國內擴大生產,以達公司營運策略之最大效益。OBI-888 為癌症抗體標靶藥物;OBI-999 為抗體小分子複合體藥物,有關產製(開發)過程,包括細胞株開發與抗體量產的部份,現階段皆委外製造,目前委外製造,製程規模足以供應臨床一到二期試驗。待臨床試驗後期,將視臨床試驗結果與未來市場趨勢,提出因應策略,考慮在國內擴大生產,以達公司營運策略之最大效益,OBI-3424 為小分子藥物,將委外生產。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目前各項研發中產品原料供應尚稱穩定,本公司亦積極尋求高品質原料供應之備位廠商(secondary supplier),以確保未來供應無虞。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說明: 本公司自91年4月成立,目前仍處新藥研發階段,尚未有主要產品別或 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情事。

-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 其進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自91年4月成立,目前仍處新藥研發階段,107及108年度均 無商品進貨。
-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自 91 年 4 月始成立,目前仍處於新藥研發階段,107、108 年並無主要產品之銷貨事實,本公司 104 年 10 月 2 日與 Optimer 公司簽訂之鼎腹欣台灣地區產品權利移轉合約,已於民國 105 年第二季完成權利移轉,依合約已收取並認列 300 萬美元之簽約金收入。
-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不適用。
-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不適用。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本公司初期法務及研發、毒理和藥物品管工作多委外執行,在臺、美雨地委請專業顧問協助;近年來產品研發已逐步成熟,本公司陸續延攬專業人才及業界菁英加入,不但強化陣容,也讓公司功能更形完整。截至 109 年 4 月,本公司人力資源分布如下:

109年4月30日

年	<u>F</u>	107 年度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月30日止
員	主管級人員	8	4	4
工	一般職員	21	24	26
人	研發及技術人員	87	91	95
數	合 計	116	119	125
平均年歲	; ,	40.53	40.19	40.52
平均服務	年資	3.65	4.06	4.08
<i>m</i> –	博士	24.14	25.21	25.60
學歷	碩 士	53.45	53.78	52.80
分布	大 專	22.41	21.01	21.60
比率 (%)	高 中	0	0	0
(70)	合 計	100	100	1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 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 明:不適用。
- (二) 公司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其處理經過:無。
- (四) 最近二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金額:無。
- (五)最近二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六)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 二年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 (七)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1. 空調設施:空調設備定期檢修,以提高機器設備效率並降低故障率。
 - 環保減廢改善:實施垃圾分類並設置資源分類回收桶,依資源類別分類 處理及回收用。
 - 3. 污水處理:公司位在南港軟體園區二期生技樓層,其所產生的污水都要排向生技污水處理槽經處理後,再轉入一般汙水處理槽處理再排放,大樓管理單位每月固定做水質檢測,其檢測結果都符合政府法令並通過台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檢測通過,對於環境不會產生污染。
 - 4. 防護設備之準備、維護與使用:各實驗室依操作性質中可能危害狀況與 種類之不同而提供適當的個人安全防護具,較專業或特殊的防護具應 由專人保管與維護。
 - 5. 機械設備儀器廢棄之處理:實驗室內機器設備、分析儀器已達規定之使 周年限,且不堪使用者,若確定該儀器已達耐用年限,即可辦理報廢 手續。
 - 6. 用電改善:選用高功率因數之日光燈管照明器具,以改善用電效率及提高照明亮度,員工養成隨手關燈及關閉電源之良好習慣,以節省用電。
 - 噪音改善:選用高致率低噪音之儀器設備,以降低環境噪音。設置機房以隔絕相關設備運轉噪音。

8. 本公司各項工作設備實施定期檢查、維護與保養,以確保員工之工作 安全。並每年舉辦勞工安全衛生教育及預防災變訓練,以讓員工知悉 並遵守相關規則。實驗室也制訂實驗室安全衛生管理組織委員,使公 司實驗室安全衛生管理推展得以落實。

五、勞資關係

-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勞工保險:依勞工保險法令辦理。
 - (2) 全民健保:依全民健康保險法之規定辦理。
 - (3) 團體保險:全體員工均可享有由公司全額負擔的壽險、意外險、住 院醫療險、癌症醫療險等。
 - (4) 年節獎金/休閒類:發放生日禮金、婚喪喜慶補助、每年三節定期 發放禮金、托兒津貼補助等及定期舉辦員工旅遊。
 - (5) 員工紅利: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往年虧損後,擬訂當年度之員工紅利發放比例,經董事會通過後,提報股東會承認。
 - (6) 員工認股權:為吸引專業人員加入本公司工作團隊及留任未來有發展潛力之優秀員工,進而照顧員工並提高其生活水準,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利益,經董事會同意後,依照「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 2. 進修及訓練措施:
 - (1) 新進人員:於員工報到日當天,由公司相關人員負責說明人事規章、 公司簡介、工作規則、環境介紹、主管及同仁介紹。
 - (2) 在職員工繼續教育辦法:為落實終身學習,促進專業知識、技能與提升人文素養,進而提高服務品質及績效,凡在職專任員工經報准後,將鼓勵其參與各項在職教育及研修課程。
 -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實施辦理,定期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每年委請精算師精算,以確保退休金準備金 準備充足。

- 4. 勞資間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透過溝通、激勵、服務、教育等機制,適時地滿足員工的需求,使員工與公司建立志同道合、同舟共濟的良好關係,以提昇員工對公司的向心力與工作滿意度,使其願意為公司付出更大心力,為公司創造更大貢獻與價值,勞資雙方關係和諧。
-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視員工為最寶貴之資產,非常重視員工之未來發展。因此,勞

資雙方始終保持和諧,並無因勞資糾紛而導致之損失發生。

六、 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概要	限制條款
授權 移轉 合約	美商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Inc. Sloan-Kettering Institution for Center Research	98.05.07 簽約日起二 十年或專利到期日 止,前二者較晚者為 準。	取得專利授權	無
智慧財產權轉讓暨授權合約	美商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Inc.	98.10.30 生效	取得專利授權	無
智慧財產權轉讓暨授權合約	美商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Inc.	101.10.19(增補合約 生效日)起至 111.07.30止。	取得專利,及製造、銷售等一切權利 暨資訊	無
專屬授權合約	美商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Inc.	100.06 起至產品本身 及其組成於我國之及 利權到期期限,及於 我國首次銷售日起算 十年期間,兩者較晚 者	取得研究、發展及銷售專利產品之授權	無
專屬授權	中央研究院	99.07 起至合約雙方 得於(本公司)30 天前 或(中央研究院)60 天 前提出解除合約之書 面通知	取得技術授權	無
專屬授權	中央研究院	103.04.23 起至最後申請獲證專利到期為止	取得專屬技術授權	無
權利移轉契約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LLC	104.05 至最後專利到 期日	權利移轉合約	無
技術合作 合約	潤雅生技股份有限 公司	105.01.25-115.01.24	委託潤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代工製 造產品	無
供銷合約	潤雅生技股份有限 公司	105.01.25-115.01.24	委託潤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代工製造產品	無
長期借款 契約	玉山銀行台北企金 中心	105.09.26 生效	實驗室長期擔保借款	無
專屬授權	Abzena	106.07.11 生效	取得技術專屬授權	無
技術開發合約	博謙生技股份有限 公司	106.09.15-109.09.14	委託進行針劑廠之設計監造暨管理 維護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概要	限制條款
非 專 屬 授權合約	O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	107.06.13 生效	非專屬授權部分專利予澳洲子公司進行臨床試驗	無
委託服務 合約	A公司	108.2.14 生效	Development of GMP Product	無
技術合作 合約	EirGenix, Inc	104.08.27 生效	與 EirGenix, Inc 共同進行技術開發	無
技術合作 合約	圓祥生命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107.09.12 生效	共同開發抗體	無
委託服務 合約	Novotech (Australia) Pty Limited	108.12.16-115.12.15 生效	臨床試驗服務	無
非 專屬授權合約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 研究院	108.12.01-109.11.30	非專屬授權抗體技術	無
技術合作 合約	國立臺灣大學	109.01.01-110.12.31	共同開發抗體	無
產學合作 合約	國立成功大學	108.11.01-109.12.31	共同研究抗體功效	無
委託服務 合約	國立陽明大學	108.08.01-109.07.31	共同研究抗體功效	無
技術合作 合約	圓祥生命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108.08.12 生效	共同開發抗體	無
工程合約	震旦行股份有限公司	108.12.04-108.12.31	承攬消防工程	無
委託服務 合約	PSI CRO AG	109.01.06-116.01.05	臨床試驗服務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 ,	• 州日市1170
	年度		最近五	丘年度財	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項目	\ \ \ \ \ \ \ \ \ \ \ \ \ \ \ \ \ \ \ \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年3月31
				,	·		日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2,314,025	3,846,379	4,667,464	3,678,055	4,577,336	
不動產、 備	·廠房及設	74,317	226,251	234,441	234,296	241,259	
無形資產	È	56,983	46,462	127,266	105,950	87,967	
其他資產	<u>\$</u>	4,871,791	2,221,468	170,315	491,916	520,566	
資產總額	頁	7,317,116	6,340,560	5,199,486	4,510,217	5,427,128	
流動	分配前	133,124	109,940	78,110	111,138	193,606	
負債	分配後	133,124	109,940	78,110	111,138	193,606	
非流動負	負債	-	69,860	61,003	52,147	128,676	
負債	分配前	133,124	179,800	139,113	163,285	322,282	
總額	分配後	133,124	179,800	139,113	163,285	322,282	
歸屬於母主之權益		7,183,992	6,160,760	5,060,373	4,346,932	5,104,846	不適用
股 本		1,707,200	1,716,119	1,721,657	1,739,907	1,881,287	
資本公利	責	8,277,385	8,743,211	9,037,381	9,530,118	11,504,987	
保留	分配前	(2,803,149)	(3,913,277)	(5,292,713)	(6,514,955)	(8,259,036)	
盈餘	分配後	(2,803,149)	(3,913,277)	(5,292,713)	(6,514,955)	(8,259,036)	
其他權益	ź.	2,556	1,428	(19,231)	(21,417)	(22,392)	
庫藏股票	<u></u>	-	(386,721)	(386,721)	(386,721)	-	
非控制權					-	-	
股東權	分配前	7,183,992	6,160,760	5,060,373	4,346,932	5,104,846	
益總 額	分配後	7,183,992	6,160,760	5,060,373	4,346,932	5,104,846	

註: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2.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左立		最近五	·	當年度截至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0 年 庇	109年3月31
クロ		104 平及	103 平及	100 平及	107 年度	108 年度	日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È.	2,358,277	3,879,550	4,713,520	3,793,229	4,705,976	4,335,476
不動產、 備	·廠房及設	74,934	226,648	234,645	235,442	253,487	243,996
使用權資	資產	-	-	-	-	121,464	125,469
無形資產	È.	56,983	46,462	127,266	574,075	513,633	498,219
其他資產	<u>\$</u>	4,820,802	2,175,417	114,598	106,748	68,606	65,258
資產總額	頁	7,310,996	6,328,077	5,190,029	4,709,494	5,663,166	5,268,418
流動	分配前	127,004	97,457	68,653	103,817	200,004	114,048
負債	分配後	127,004	97,457	68,653	103,817	200,004	114,048
非流動負	負債	-	69,860	61,003	132,211	259,141	254,539
負債	分配前	127,004	167,317	129,656	236,028	459,145	368,587
總額	分配後	127,004	167,317	129,656	236,028	459,145	368,587
歸屬於母		7,183,992	6,160,760	5,060,373	4,473,466	5,204,021	4,808,539
股 本		1,707,200	1,716,119	1,721,657	1,739,907	1,881,287	1,882,287
資本公利	主貝	8,277,385	8,743,211	9,037,381	9,530,118	11,504,987	11,519,935
保留	分配前	(2,083,149)	(3,913,277)	(5,292,713)	(6,514,955)	(8,259,036)	(8,572,917)
盈餘	分配後	(2,083,149)	(3,913,277)	(5,292,713)	(6,514,955)	(8,259,036)	(8,572,917)
其他權益	益	2,556	1,428	(19,231)	(21,417)	(22,392)	(20,766)
庫藏股票	<u></u>	-	(386,721)	(386,721)	(386,721)	-	-
非控制權	堇 益	-	-	-	126,534	99,175	91,292
股東權	分配前	7,183,992	6,160,760	5,060,373	4,346,932	5,104,846	4,899,831
益總 額	分配後	7,183,992	6,160,760	5,060,373	4,473,466	5,204,021	4,899,831

註: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3. 個體簡明損益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最近五	1 年度財	務資料	<u> </u>	當年度截至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年3月31
項目	10寸十及			·		日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	92,422	376	5,162	872	
營業毛利	-	92,422	376	5,162	872	
營業(損)益	(1,060,288)	(1,110,256)	(1,188,216)	(1,300,667)	(1,321,659)	
營業外收入及支 出	118,951	128	(191,220)	78,425	85,367	
稅前淨利	(941,337)	(1,110,128)	(1,379,436)	(1,222,242)	(1,407,02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41,337)	(1,110,128)	(1,379,436)	(1,222,242)	(1,407,02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941,337)	(1,110,128)	(1,379,436)	(1,222,242)	(1,407,0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709	(1,128)	(20,659)	(2,186)	(975)	不適用
本期綜合損益總 額	(939,628)	(1,111,256)	(1,400,095)	(1,224,428)	(1,408,001)	
淨利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	ı	1	1	1	-	
淨利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ı	1	1	1	-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5.66)	(6.51)	(8.06)	(7.06)	(7.76)	

4.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最近五	丘年度財	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年3月31
項目 ** ** ** ** ** ** ** ** **	,	·	276	12 220		日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	92,422		,		279
營業毛利	-	92,422		,	872	279
營業(損)益	(1,063,218)	(1,112,470)	(1,189,642)	(1,427,683)	(1,450,861)	(369,491)
營業外收入及支 出	123,405	4,846	(187,815)	171,881	5,680	45,835
稅前淨利	(939,813)	(1,107,624)	(1,377,457)	(1,255,802)	(1,445,181)	(323,65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41,337)	(1,110,128)	(1,379,436)	(1,249,493)	(1,439,590)	(322,57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941,337)	(1,110,128)	(1,379,436)	(1,249,493)	(1,439,590)	(322,577)
本期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1,709	(1,128)	(20,659)	(2,287)	(975)	1,6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39,628)	(1,111,256)	(1,400,095)	(1,251,780)	(1,440,565)	(320,951)
淨利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	(941,337)	(1,110,128)	(1,379,436)	(1,222,242)	(1,407,026)	(313,881)
淨利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	-	-	(27,251)	(32,564)	(8,696)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母公司業主	(939,628)	(1,111,256)	(1,400,095)	(1,224,428)	(1,408,001)	(312,255)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27,352)	(32,564)	(8,696)
每股盈餘	(5.66)	(6.51)	(8.06)	(7.06)	(7.76)	(1.67)

註: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本公司自 102 年起採用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故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不適用。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更换原因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 張明輝	無保留意見	無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 張明輝	無保留意見	無
10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 張明輝	無保留意見	無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玉寬 曾惠瑾	無保留意見	因事務所內部業務調動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玉寬 鄧聖偉	無保留意見	因事務所內部業務調動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個體最近五年度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最近五年度財					务分析(註	1)	當年度 截至
分析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年3月31日
財務結	負債占資產比率	1.82	2.84	2.68	3.62	5.94	
州份紹構(%)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比率	9,666.69	2,753.85	2,184.51	1,877.57	2,133.86	
	流動比率	1,738.25	3,498.62	5,975.50	3,309.45	2,364.25	
償債能 力(%)	速動比率	1,706.95	3,440.61	5,880.37	3,229.38	2,305.14	
	利息保障倍數(倍)	-	(5,210.87)	(1,146.62)	(1,154.24)	(547.33)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ı	7.30	10.59	1.01	
	平均收現日數	-	-	50.00	34.47	361.39	
	存貨週轉率(次)	-	ı	-	-	1	
經營能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ı	-	-	1	
カ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	-	-	-	-	不適用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	
	資產報酬率 (%)	(21.39)	(16.25)	(23.89)	(25.16)	(28.28)	
	權益報酬率(%)	(21.82)	(16.64)	(24.59)	(25.98)	(29.79)	
獲利能 力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55.14)	(64.69)	(80.12)	(70.25)	(74.79)	
	純益率(%)	-	(1,201.15)	(366,871.28)	(23,677.68)	(161,356.19)	
	每股盈餘(元)	(5.66)	(6.51)	(8.06)	(7.06)	(7.76)	
現金流	現金流量比率(%)	-	-	-	-	-	
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	
(註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	
(註3)	財務槓桿度	-	-	-	-	-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2.償債能力: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減少主係圓祥授權金合約負債及南軟實驗室租賃續約適用 IFRS 16 認列租賃負債增加;另本公司產品尚處研發階段,尚無獲利故利息保障倍數為負數。

3.經營能力:本公司產品尚處研發階段,尚無營收及相關存貨。

4.獲利能力:本公司產品尚處研發階段,尚無獲利。

註 1:102 年度始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呈負值,故相關現金流量比例不予以計算。

註 3: 因公司尚處研發階段,故為營業淨損,因槓桿度呈負值故不予計算。

財務結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現增發行溢價、圓祥授權金合約負債暨 南軟實驗室租賃續約適用 IFRS 16 認列租賃負債增加所致。

(二) 合併五年度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	,		最近五	年度財務	务分析(註	1)	當年度截	
年 度分析項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財務結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4	2.64	2.50	5.01	8.11	7.00	
两份 構(%)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比率	9,587.09	2,749.03	2,182.61	1,922.18	2,070.05	2,112.48	
	流動比率	1,856.85	3,980.78	6,865.72	3,653.76	2,352.94	3,801.45	
償債能 力(%)	速動比率	1,823.31	3,914.01	6,756.39	3,566.55	2,295.11	3,696.06	
74 (70)	利息保障倍數(倍)	-	(5,199.11)	(1,144.97)	(750.08)	(532,67)	(447.90)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ı	ı	7.30	27.36	1.01	0.28	
	平均收現日數	ı	ı	50.00	13.34	361.39	1,303.57	
	存貨週轉率(次)	1	-	-	-	-	-	
經營能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	
カ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	-	-	0.06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		
	資產報酬率(%)	(21.40)	(16.28)	(23.94)	(25.22)	(27.72)	(5.89)	
	權益報酬率(%)	(21.82)	(16.64)	(24.59)	(26.21)	(29.75)	1 /	
獲利能 力	税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55.05)	(64.54)	(80.01)	(72.18)	(76.82)	(17.20)	
	純益率(%)	-	(1,201.15)	(366,871.28)	(9,367.22)	(165,090.60)	(115,619,00)	
	每股盈餘 (元) 追溯調整	(5.66)	(6.51)	(8.06)	(7.06)	(7.76)	(1.67)	
現金流	現金流量比率(%)	-	-	-	-	-	-	
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	-	
(註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	-	
(註3)	財務槓桿度	-	-	-	-	-	-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財務結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現增發行溢價、圓祥授權金合約負債暨 南軟實驗室租賃續約適用 IFRS 16 認列租賃負債增加所致。

2.償債能力: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減少主係圓祥授權金合約負債及南軟實驗室租賃續約適用 IFRS 16 認列租賃負債增加;另本公司產品尚處研發階段,尚無獲利故利息保障倍數為負數。

3.經營能力:本公司產品尚處研發階段,尚無營收及相關存貨。

4.獲利能力:本公司產品尚處研發階段,尚無獲利。

註 1:102 年度始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呈負值,故相關現金流量比例不予以計算。

註 3: 因公司尚處研發階段,故為營業淨損,因槓桿度呈負值故不予計算。

上列財務分析資料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佔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 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三) 個體最近五年度重要財務比率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本公司 102 年度始 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不適用。
- (四)合併最近五年度重要財務比率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本公司 102 年度始 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本公司已於 102 年 11 月 27 日由三位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原監察人於當日解任。故檢附 108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如下: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議案業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馮震宇



審計委員會委員 : 張仲明



審計委員會委員 : 王泰昌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三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詳本年報第 134 頁至第 195 頁。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詳本年報第196頁至第249頁。
-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 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 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書: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7 左 庇	100 左 应	差	額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流動資產	3,793,229	4,705,976	912,747	24.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需資產-非流	7,454	8,318	864	11.59
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5,442	253,487	18,045	7.66
使用權資產	-	121,464	121,464	-
無形資產	574,075	513,633	(60,442)	(10.53)
其他非流動資產	99,294	60,288	(39,006)	(39.28)
資產總額	4,709,494	5,663,166	953,672	20.25
流動負債	103,817	200,004	96,187	92.65
非流動負債	132,211	259,141	126,930	96.01
負債總額	236,028	459,145	223,117	94.53
股本	1,739,907	1,881,287	141,380	8.13
資本公積	9,530,118	11,504,987	1,974,869	20.72
累積虧損	(6,514,955)	(8,259,036)	(1,744,081)	26.77
其他權益	(21,417)	(22,392)	(975)	4.55
庫藏股票	(386,721)	-	386,721	(100.00)
非控制權益	126,534	99,175	(27,359)	(21.62)
權益總額	4,473,466	5,204,021	730,555	16.33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 108 年辦理現金增資 20.25 億元所致。
- 2. 使用權資產增加主係南軟實驗室租賃續約適用 IFRS 16 認列租賃資產所致。
- 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主係潤雅預付設備款轉列設備所致。
- 流動負債增加主係 108 年應計費用估列數較高及南軟實驗室租賃續約適用 IFRS 16 認 列租賃負債所致。
-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圓祥授權金合約負債及南軟實驗室租賃續約適用 IFRS 16 認列租賃負債所致。
- 資本公積增加主係現增發行溢價及員工認股權費用化增加所致。
- 累積虧損增加主係本公司尚處研發階段,尚未產生穩定營業收入,故 108 年度仍呈虧 損狀態。
- 8. 庫藏股票變動主係辦理銷除全數流通在外庫藏股所致。

二、 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 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7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差額		
項目	10/ 平及	10/ 年及 108 年度		百分比(%)	
營業收入	13,339	872	(12,467)	(93.46)	
營業成本	(5,286)	1	5,286	(100.00)	
營業毛利	8,053	872	(7,181)	(89.17)	
營業費用	(1,435,736)	(1,451,733)	(15,997)	1.11	
營業損失	(1,427,683)	(1,450,861)	(23,178)	1.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1,881	5,680	(166,201)	(96.70)	
本期淨損	(1,249,493)	(1,439,590)	(190,097)	15.21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1,251,780)	(1,440,565)	(188,785)	15.08	

說 明:

- 1. 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變化主係 107 年有授權金收入、銷售研發材料及勞務收入等。
- 2. 營業費用增加主係臨床研究委外服務費及臨床藥品生產費用增加所致。
-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美金貶值按年底匯率計算之未實現匯兌損失增加。
- 4. 本公司目前產品皆仍在開發階段,未來一年預計尚無重大銷售;惟各項產品臨床試驗數據完成分析後,將儘速申請新藥查驗登記,以期產品早日上市。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7 年 庇	108 年度	差	額
項目 107 年度		100 平及	金額	百分比 (%)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出)	(864,309)	(1,046,855)	(182,546)	21.12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1,981,120	(53,079)	(2,034,199)	(102.68)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7,500)	1,988,297	1,995,797	(26,610.63)
1.5 -m .				

說 明:

- 營業活動現金流出增加主係 OBI-888 委外生產費、OBI-898/998 委外開發費 用及 OBI-822 臨床試驗服務費較去年同期增加。
-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主係承作超過一年之定期存款於 107 年到期收回所 致。
- 3.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主係 108 年現金增資 20.25 億元所致。
-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其他活動淨現金流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1)+(2)+(3)	現 金 万之補救措施	下 足 額
		11 70 m (m = (°)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551,114	(1,400,000)	(100,000)	3,051,114	-	-

分析說明: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109年度本公司仍處產品研發階段,故為淨營業現金流出。

其他活動:109 年度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主係員工執行認股權繳納股款之現金流入及取得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暨無形資產、償還實驗室長期借款暨租賃本金之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依循「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 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 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 且本公司為提升對轉投資公司之監督管理, 訂有「對子公司監督及管理辦法」, 針對其資訊揭露、財務、業務、存貨及財務之管理制定相關規範, 本公司另定期執行稽核作業, 建立相關風險控管機制, 使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得以發揮最大效用。

(二)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公司為順利推展在大陸及美國臨床試驗,於民國 101 年 11 月、102 年 3 月及 4 月分別完成香港 OBI Pharma Limited、浩鼎生物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OBI Pharma Limited 再轉投資)及 OBI PHARMA USA, INC.設立登記,截至目前尚處於累積虧損狀態,未來隨著各項產品臨床試驗完成和順利上市,將為各轉投資事業帶來營收及獲利。

本公司為強化抗體新藥的研發能力、於澳洲進行臨床實驗並在當地申請澳洲政府所提供之研發補助。於民國 107 年 1 月及 6 月分別以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以及設立全資子公司方式,轉投資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O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現雖未產生獲利,未來隨著產品開發及試驗完成,將為各轉投資事業帶來營收及獲利。

為縮短研發時程,搶占市場先機,本公司正積極尋求與理念相近、資源技術互補的同業或上下游廠商建立夥伴關係,降低研發風險,並極大化產品線價值。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有不動產融資借款,唯負債面受利率之影響甚微;利息收入 目前雖利率走低,但對本公司影響不大。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營業活動中,未來以外幣計價而可能受到匯率影響者包括: A.自國外取得技術授權而給付國外之技術授權金和權利金。

- B. 將技術授權給國外而收取之技術授權金和權利金。
- C.在國外進行臨床試驗所需支付的相關費用。
- (3)通貨膨脹:

109 年 3 月份消費者物價總指數(CPI)為 101.73,較上月跌 0.45%,較去年同月跌 0.01%; 躉售物價總指數(WPI)為 95.53,較上月跌 2.56%,較去年同月跌 7.32%。本公司未來將密切注意通貨膨脹情形對各項費用之影響。

- 2. 本公司因應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之未來因應措施:
 - (1) 隨時注意國際匯市各主要貨幣之走勢及變化,以掌握匯率走勢得以 及時應變,考量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適時調整外幣部位,以 保障應有之利潤。
 - (2) 本公司採自然避險,儘量控制降低外幣部位。
 - (3) 於往來銀行開立外幣存款帳戶,保留部份外幣部位,以因應外匯資 金需求。
 - (4) 與銀行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俾爭取更廣泛外匯、利率訊息與較優惠 報價。
 - (5) 隨時注意利率走勢,適時利用資本市場各項融資工具,以降低取得 資金成本。
- 3. 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近年來並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情事,短期並無通貨膨脹風險,對本公司年度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8 年度及 109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衍生性商品交易及背書保證行為。本公司並已制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未來本公司從事相關業務,將依相關作業程

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即時且正確公告各項資訊。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時間	研發計畫							
•								
短中期	● OBI-822 全球三期臨床試驗收案。							
	● 持續進行新世代主動免疫抗癌藥 OBI-833 族群擴增							
	(Cohorts Expansion) 的治療與追蹤,並規劃及執行概念							
	性驗證的二期臨床試驗。							
	● 新型肉毒桿菌毒素製劑 OBI-858、主動免疫抗癌新藥							
	OBI-866 一期臨床試驗收案。							
	● OBI-888 癌症醣類單株抗體一/二期臨床試驗收案。							
	● OBI-999 癌症治療藥, Globo H 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							
	(Antibody Drug Conjugate) 一/二期臨床試驗收案。							
	● OBI-3424 小分子化療前驅藥一/二期臨床試驗收案。							
中長期	● 完成主動免疫抗癌藥 OBI-822 全球三期臨床試驗。							
	● 持續擴大抗癌產品線,如雙特異性抗體及免疫細胞治療							
	法。							
	● 持續拓展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Antibody Drug							
	Conjugate)研發,如 SSEA4 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							
	● 持續 OBI-888、OBI-999 及 OBI-3424 臨床開發。							

本公司主要投入於各新藥產品及研發計畫之臨床試驗、產品開發及臨床前研發中,未來研發費用將依新產品開發進度逐步編列,預計 109~111 年度投入研發費用金額共約新台幣 40 億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政府近年來重視生技產業發展,在「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台灣生技 起飛鑽石行動方案」、「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等政策推動下,包括 在符合臨床試驗管理規範(GCP)標準下,優先以試點及專案方式,推動 兩岸臨床試驗及以藥品研發合作以及「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藥品 專案諮詢輔導要點」,已引導生技產業之研發能量。

台灣浩鼎於 99 年 9 月獲得核可為「生技新藥發展公司」,除積極申請相關租稅優惠及經費補助案,以減少資金流出外,並隨時觀察國內外相關生技政策及法規變動,以掌握機先,因應市場環境變化。同時,在兩岸政府ECFA 合作架構下,台灣浩鼎的 OBI-822 計畫與其他四家台灣生技公司已於 101 年獲選為兩岸臨床試驗的優先試點計畫。

生技產業受到高度的法規管制,產品從研發階段、執行臨床試驗、取得藥證、到生產上市銷售,每一個階段皆須符合醫藥法規之作業規範。更因為醫藥法規的屬地主義特性,產品要出口至其他各個國家,皆需符合

每一個國家的醫藥法規要求。各國的醫藥法規改變都會直接衝擊到生技產品之開發時程與研究經費。因此,本公司的因應措施包括:

- 1. 積極延攬具全球法規經驗的人才,設置醫藥法規部門。
- 新藥的開發選擇先從醫藥法規最成熟、透明、公開的美國及台灣為優 先執行臨床試驗之基地。
- 3. 醫藥法規部門人員對於各國法規之變化除了保持密切注意,積極參與 生技產業各公協會舉辦之醫藥法規研討會,並在執行臨床試驗國家聘僱嫻 熟當地醫藥法規之專家作為顧問,以確實掌握最新的法規改變,降低因為 法規改變對公司開發中產品所產生的不利影響。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生物科技產業進入門檻高,產品研發期較長,附加價值高但風險亦高。因此由研發至新藥產出,動則耗時十年以上,因此本公司隨時注意生物科技產業之技術發展趨勢,著手評估可能之影響,進行必要之方向或策略調整。對科技或產業變化靈活因應,有效避免可能的衝擊,本公司採取以下因應措施:
 - 1. 備有適足資金以完成 OBI-822 新藥臨床試驗 本公司總資產價值於 109 年 3 月底為新台幣 52.7 億元,其中流動資產為 新台幣 43.4 億元,故本公司備有足夠資金因應 OBI-822 新藥之開發申請 及各期臨床實驗等支出。
 - 2. 審慎評估開發中新藥之機會與效益 目前研發中的產品,均按照新藥的開發流程進行各項試驗,並依據試驗結果逐步評估其成功可能性與市場價值,一旦競爭者的產品效益更佳或其開發速度超前,亦或本公司各項試驗結果不如預期等,都會適時調整或中止計劃,以降低後續不必要之風險。
 - 力行節約與費用合理化
 本公司嚴格執行預算管理制度,以減少不必要開支。
 - 申請研發計畫補助經費
 積極爭取研發計畫補助經費,以降低本公司費用支出。
 - 5. 透過技術授權與大藥廠合作 本公司具有足夠的財力及經驗,獨自研發、開發全球市場,但也不排除與 大藥廠合作開發,加速擴展產品研發進度,並透過收取前期簽約金及階段 性付款,分擔研發風險。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一向秉持永續和誠信的經營原則,專注於新藥研發, 冀望提供病患新的醫療選擇,同時持續強化公司內部管理,積極邁向國際 市場並提升品質管理能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因 企業形象改變而衍生相關企業危機之情事,未來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公司治 理要求,適時諮詢專家意見,以降低該風險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詳參年報肆、募資情形之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尚無擴充廠房 之計劃。
-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 DIFICIDTM 已獲衛生福利部核發新藥許可外,其他產品皆處於開 發及臨床實驗階段,尚未有其他新藥產品上市及生產。本公司已在 104 年 10 月將鼎腹欣 DIFICIDTM 授權給美商默沙東大藥廠,未來將由默沙東 負責產品的進貨及銷售,本公司不需承擔進貨或銷貨風險。其他產品未來 銷售主要以醫院為對象,並無銷貨集中風險並可自行生產或委外製造,委 外廠商選擇性大,並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事。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多由業務單位提出計畫,經管理階層核准後執行,故已建立 健全、完整運作模式;即便發生經營權變更,對永續經營影響有限。
- (十二)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 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 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 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 (1) 林雨新分別於 104 年 11 月 13 日以 O8I, 及於 105 年 3 月 23 日以 OBLIE, 意圖散布於眾及意圖影響集中交易市場有價證券價格, 而在 www.inspire.com 發表足以毀損本公司名譽之不實言論,本公司依法於 106 年 9 月 7 日向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提出告訴。經台灣台北地方檢察署於 108 年 6 月 4 日起訴被告公然侮辱罪及妨害信用罪,目前案件由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
 - (2) 香港商壹傳媒出版有限公司(即壹週刊雜誌社)及其相關人員自105年4月7日起,陸續於其發行之壹週刊雜誌,蓄意捏造、出版、發行不實報導,意圖損害本公司名譽,對本公司名譽造成重大損害,並影響本公司之股價,本公司爰依法分別於105年4月7日提出刑事告訴,並於105年5月3日提起民事訴訟請求損害賠償:

民事訴訟部份: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於 106 年 4 月 26 日判決駁回本公司請求,本公司依法提起上訴,惟台灣高等法院於 107 年 11 月 28 日判決本公司敗訴,本公司乃於 107 年 12 月 28 日向最高法院提出上訴,目前案件由最高法院審理中。

刑事程序部份:台灣士林地方檢察署於 106 年 4 月 17 日決定不起訴相關被告,本公司於 106 年 4 月 24 日聲請台灣高等檢察署再議,經台灣高等檢察署駁回,本公司再於 106 年 5 月 26 日向台灣士林地方法院聲請交付審

判,惟台灣士林地方法院仍於106年12月29日裁定駁回。

- (3)因台灣士林地方檢察署以本公司董事長張念慈違反證券交易法內線交易禁止之規定,於106年1月9日起訴,從而,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下稱投保中心)於106年5月1日向台灣士林地方法院訴請本公司解任張念慈之董事職務,目前案件由台灣士林地方法院審理中。
-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 (1)本公司董事長張念慈因涉違反貪汙治罪條例,台灣士林地方檢察署於106年1月9日起訴,經台灣士林地方法院審理後,於107年12月28日宣判無罪,嗣台灣士林地方檢察署於108年1月23日決定不上訴,本案確定。
- (2)台灣士林地方檢察署以本公司董事長張念慈及總經理黃秀美(自 108 年 12 月 1 日起辭任本公司總經理職務,並於同日起擔任上海浩鼎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執行長,以下同)違反證券交易法內線交易禁止之規定,於 106 年 1 月 9 日起訴,經台灣士林地方法院於 108 年 6 月 21 日宣判無罪,台灣士林地方檢察署乃於 108 年 7 月 11 日聲明上訴,目前案件由台灣高等法院審理中。
- (3)本公司董事長張念慈及總經理黃秀美因前開內線交易案,投保中心於 107年4月提起附帶民事訴訟請求損害賠償,經台灣士林地方法院於108 年6月21日判決駁回投保中心之請求,投保中心乃於108年7月聲明上 訴,目前案件由台灣高等法院審理中。
- (4) 本公司董事長張念慈因前開內線交易案,投保中心於106年5月1日 訴請本公司解任張念慈之董事職務,目前案件由台灣士林地方法院審理 中。
-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營運項目在於新藥開發,雖然產品上市成功後可預見獲利 可觀,但相對地,風險亦高。本公司整體營運風險與因應措施彙整如 下:

1. 新藥開發失敗之風險

新藥開發及臨床試驗結果若未如預期,將造成新藥無法上市風險。三 陰性乳癌病患變數較多且目前全球尚無統一之治療指引,臨床試驗難 度較高,故需藉由嚴謹且完善的試驗設計來證實 OBI-822 確實能延緩 三陰性乳癌病患之復發及增加存活率。

因應對策:

- (1)擬選定初期三陰性乳癌病患為全球三期試驗之受試族群:先前二/三期乳癌試驗發現末期乳癌患者狀況相對不穩定,復發速度較快,多數病患無法完成9針的療程便已復發,為提高病患接受完整試驗療程使體內產生足夠抗體對抗癌細胞之比率,全球三期試驗案將以初期三陰性乳癌患者作為受試族群。
- (2)以 OBI-822 作為術後輔助性療法(adjuvant treatment):目前全球初期 三 陰 性 乳 癌 患 者 於 術 前 接 受 之 前 導 性 化 療 (neoadjuvant chemotherapy)種類歧異度甚大,不僅全球尚無核准之標準療法,各 個國家內療程選擇也不同,為提升受試族群間之同質性、加快收案 速度及擴大日後藥品核准上市之銷售市場,全球三期試驗案將納入已完成前導性化療、並手術切除殘餘腫瘤組織之三陰性乳癌患者,病患術後亦可是醫師判斷接受輔助性化療或放療,於療程結束後再開始接受 OBI-822 治療。
- 2. 新藥產品技術面-新藥製造與原料供應之風險 生物製劑及蛋白質藥物,經常遇到供應來源及品質一致性(consistency) 之挑戰,由於OBI-822係屬於醣蛋白質藥物,亦不例外。

因應對策:

- (1)本公司除目前已有穩定性原料供應來源外,並積極尋求高品質原料供應之備位廠商(secondary supplier),以確保臨床試驗需求,及未來上市時產品供應無慮。
- (2) 本公司持續延攬優秀人才,提高藥物製程與研發技術,並選擇符合國際優良藥品製造規範最高規格(PIC/S GMP)之合作廠商,以滿足未來各國新藥登記法規要求,讓產品順利上市。
- 3. 新藥開發產業面之風險-癌症新藥雖然獲利可期,但研發時程長、花費可觀

因應對策:

- (1)本公司現金流及內部人才經歷均足以應付目前開發需求,然為保持 策略彈性,加速新產品及新適應症開發,本公司亦不排除與國際大 藥廠合作進行臨床試驗,透過技術授權簽約金及里程金收入,或共 同分擔試驗費用方式,降低研發成本,並加速產品開發速度。
- (2)本公司將持續管控成本,善用資源;配合產品的開發進度並評估各種可用的籌資工具,在適當的時機啟動下一階段募資計畫。

4. 資安風險管理

為保護公司寶貴的營業秘密、研發技術、智財專利,提升商業及公共形象,增加營運競爭力,浩鼎一直以來持續關注並推動新的資安技術

與服務,以期有效事前預防詭異多變的資安威脅、降低營運風險。近 年來公司於資安風險管理之具體措施有:

- (1) 2017 年開始建置 A.入侵防護系統(IPS),保護所有連線到網路的裝置,防禦零時差和其他攻擊,並遏止; B.進階惡意程式防護系統 (AMP),深入監控網路層級與網路邊緣的威脅活動,並封鎖進階惡意程式; C.訪問網頁安全保護(OpenDNS),阻止所有惡意程式的網域、網址連結、IP 及檔案; D.用戶端安全防護(Anti-Virus),於用戶端攔截惡意勒索程式、木馬程式、病毒與其他惡意程式,保護終端電腦設備。
- (2) 2018 年建立異地主機備援機制,以確保服務不中斷。並於每年定期執行 BCP 復原演練,確保 BCP 計劃有效性並符合系統復原目標。 於此同時也開始導入 GDPR 法規,遵行歐盟規範,保護個資及隱私。
- (3) 2019 年全面升級終端電腦之作業系統版本,以強化終端電腦之安全等級。同時執行資訊安全檢測服務,分別為 A.弱點掃瞄,找出系統維運及網站安全弱點,完成弱點修補作業,避免藉由弱點遭受入侵攻擊; B.進行社交工程演練及教育訓練,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C.機敏資料穿透滲測服務:找出可能的攻擊手法、入侵來源、滲透過程,以建立事前防範機制; D.資訊安全控制措施落實度檢查,依據風險評鑑等級訂定資訊安全長期佈署計劃,確保推動的資安服務可應付瞬息萬變的資安攻擊,降低企業風險與損失。
- (4) 2020 年初導入多因素認證,透過第二裝置的動態認證,迅速且安全的登入帳號,有效防範帳號密碼被盜用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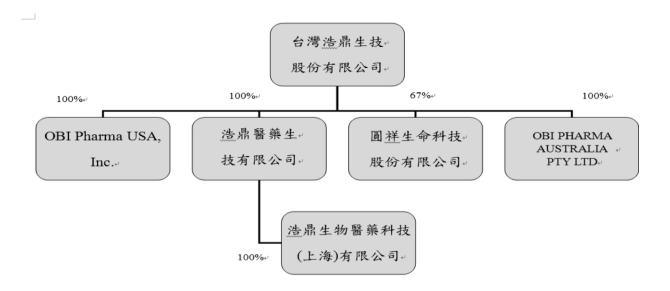
為落實資訊安全目標與計劃,浩鼎每年皆對員工進行資安宣導及教育訓練,提升員工資訊安全意識,共同維護資訊安全,確保產業競爭力。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日期:108年12月31日

-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OBI Pharma USA,Inc.	102.04.30	Corporation Trust Center, 1209 Orange Street, in the City of Wilmington, County of New Castle, Delaware 19801.	USD 2,700,001	生物技術研發
浩鼎醫藥生技有限公司	101.11.29	Rm. 2401, 24/F., 101 King's Road, Fortress Hill, Hong Kong	USD 1,650,000	投資及貿易業務
浩鼎生物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2.03.29	上海市肇嘉浜路 376 號 1006 室 K	USD 1,500,000	生物技術研發
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05.27	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 號 17 樓	NTD 120,000,000	生物技術研發
O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	107.05.25	58 Gipps Street, Collingwood VIC 3066	AUD 650,100	生物技術研發

-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1)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及分工情形如下

A.投資及貿易: 浩鼎醫藥生技有限公司

B.生物技術研發: OBI Pharma USA, Inc.、浩鼎生物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O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

(2)各關係企業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明細,詳如前揭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日期: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人举力证	110h 150	はカンバキノ	持有股份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	台灣浩鼎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張念慈)			
OBI Pharma USA, Inc.	董事	台灣浩鼎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Tessie M Che)	2, 701, 000	100%	
	董事	台灣浩鼎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Kevin Poulos)			
浩鼎醫藥生技有限公司	董事	台灣浩鼎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黃秀美)	1,650,000	100%	
浩鼎生物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 董事 司 浩鼎醫藥生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俞效鋒)		-	100%		
	董事長	台灣浩鼎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林鴻達)		67%	
	董事	台灣浩鼎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游丞德)	8, 040, 000		
	董事	台灣浩鼎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賴明添)			
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英屬開曼群島商 ABPROTIX INC. (法人代表:何正宏)	3, 300, 000	27. 50%	
	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 ANTIPAROS(法人代表:陳林正)	560, 000	4. 67%	
	監察人	陳志全	0	0%	
	董事	台灣浩鼎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黃秀美)			
O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	董事	台灣浩鼎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游丞德) 650,10		100%	
	董事	台灣浩鼎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Blair Lucas)			

(二)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日期: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毎股盈餘 (稅後)
OBI Pharma USA,Inc.	80, 946	60, 697	11, 143	49, 554	92, 636	5, 971	(12, 009)	1. 24
浩鼎醫藥生技有限公司	49, 467	15, 114	74	15, 040	0	(7, 857)	(11, 914)	(4.86)
浩鼎生物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4, 970	13, 918	74	13, 845	0	(7,776)	(11, 835)	-
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 000	95, 721	81, 711	14, 010	0	(62, 375)	(64, 942)	(5.41)
O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	13, 676	8, 847	57	8, 790	0	(3, 592)	(3, 592)	(5.53)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關係人揭露」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

(四)關係報告書: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本公司於104年3月23日掛牌上櫃,上櫃承諾事項迄今執行情況: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一)承諾櫃買中心於必要時得要求浩鼎委託	尚無此情事發生。
經櫃買中心指定之會計師或機構,依其指定之	
查核範圍進行外部專業審查,並將檢查結果提	
交本中心,且由浩鼎負擔相關費用。	
(二)承諾於「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增	1.左列承諾事項已於 105.6.27 股
訂「公司不得放棄對浩鼎醫藥生技有限公司及	東常會討論通過。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OBI Pharma USA, Inc. 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浩 2.依初次申請上櫃時檢送之承諾 鼎醫藥生技有限公司不得放棄對浩鼎生物醫書,本公司承諾不會放棄對子公 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 司之增資。 來若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櫃買中心 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 開公司,須經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 該處理辦法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 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函報櫃買中心備查。

- 五、第一上(外國興)櫃公司應包括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不適 用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 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 青 人:張念慈

題就是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3704 號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浩鼎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浩鼎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浩鼎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浩鼎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 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浩鼎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pwc 資誠

關鍵查核事項-無形資產減損之評估

事項說明

浩鼎集團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無形資產 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採用之主要判斷,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無形資產會計項目說 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浩鼎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無形資產餘額為新台幣 513,633 仟元,主係發展新藥所需而向其他公司取得相關技術以及轉投資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所產生專利權、專門技術及商譽。由於產品目前仍在研發階段,尚未有現金流入產生,故浩鼎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時依據外、內部資訊評估專利權、專門技術是否有減損之跡象。若有減損跡象,再依照該項資產之可回收金額進行評估是否認列減損;商譽則直接進行減損評估。本會計師除認為管理階層所執行之減損跡象評估涉及各項資訊之考量,且減損評估結果對評估使用價值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浩鼎集團無形資產減損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 1. 覆核浩鼎集團評估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跡象之資料(包含各項專案研發規劃及 研發進度等),並就評估資料與管理階層及研發主管討論,並評估以下事項:
 - (1)主要研發技術之產品特質、行銷優勢及市場趨勢,確認未於市場上失去競爭。
 - (2)主要研發專案的進度未有重大延遲之情形。
 - (3)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總市值高於淨資產帳面金額。
- 2. 取得浩鼎集團委託專家編製商譽減損評估報告,並已執行下列程序:
 - (1)評估所使用之衡量方法與其所屬產業、環境及該受評價資產而言係屬合理。
 - (2)評估預估使用價值所使用主要假設之合理性,包括研發進度時程、研發成功機率、產品取得藥證上市後之市場佔有率及權利金比率。
 - (3)檢查模型參數與計算設定。
 - (4)所使用之折現率與現金產生單位資金成本假設比較。
 - (5)確認使用價值高於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帳面金額。

pwc 資誠

關鍵查核事項-員工股份基礎給付之評價

事項說明

浩鼎集團員工股份基礎給付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九);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浩鼎集團依所委任外部專家出具之股份基礎給付評價報告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費用計新台幣 146,120 仟元,因其佔合併淨損 10%,且評價模型所採用之參數為管理階層之估計,因此本會計師將此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 1. 取得浩鼎集團委請外部專家出具之股份基礎給付評價報告,針對外部專家評價報告 中所採用之關鍵假設,執行下列程序:
 - (1)認股權給與日預期股利率、預期存續期間、股價波動率及無風險利率等參數之合理性評估。
 - (2)依據認股選擇權公允價值重新計算民國 108 年度應認列之費用金額。
- 2. 依據股份基礎給付評價報告之結果,評估入帳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浩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浩鼎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浩鼎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 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 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負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 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 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 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 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 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 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 其目的非對浩鼎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評估管理階層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浩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浩鼎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 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 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 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 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 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浩鼎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 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 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玉寬末十七岁



會計師

新星度 差下子。13年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81020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13788號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u>108</u> 附註 金	年 12 月 額	31 日 %	107 年 12 月 金 額	31 日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551,114	80	\$ 3,664,593	7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854	-	872	-
1200	其他應收款			38,341	1	37,216	1
1410	預付款項			115,667	2	90,548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705,976	83	3,793,229	8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六(二)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8,318	-	7,45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	及七	253,487	5	235,442	5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四)		121,464	2	-	-
1780	無形資產	六(五)		513,633	9	574,075	1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七及八		60,288	1	99,294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57,190	17	916,265	19
1XXX	資產總計		\$	5,663,166	100	\$ 4,709,494	100

(續 次 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	額	8	<u>107</u> 金	<u>年 12 月 31</u> 額	<u> </u>
	流動負債	111 2	315	<u> </u>	70	312	<u> </u>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二)	\$	19,410	-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123,494	2		88,472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t		6,013	-		3,65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58	-		499	-
2280	租賃負債一流動			39,288	1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六)		9,711	-		9,85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230			1,34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00,004	3		103,817	2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十二)		58,230	1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六)		43,289	1		52,147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71,629	1		80,064	2
2580	租賃負債一非流動			85,993	2		<u> </u>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59,141	5		132,211	3
2XXX	負債總計			459,145	8		236,028	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1,881,287	33		1,739,907	37
3200	資本公積	六(八)(十)		11,504,987	203		9,530,118	202
	待彌補虧損	六(十一)						
3350	累積虧損		(8,259,036) (146) (6,514,955) (138)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	(22,392)	- (21,417) (1)
3500	庫藏股票	六(九)			<u> </u>		386,721) (8)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104,846	90		4,346,932	92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三)		99,175	2		126,534	3
3XXX	權益總計			5,204,021	92		4,473,466	95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六(五)及九						
	重大期後事項	+-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663,166	100	\$	4,709,494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張念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項目		<u>金</u>	額	<u>%</u>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二)	\$	872	- \$	13,339	1
5000	營業成本					5,286)(1
5900	營業毛利			872	<u> </u>	8,053	
	營業費用	六(三)(四)(五) (七)(八)及七)				
6200	管理費用		(267,538)(18) (308,653)(2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84,195)(82)(1,127,083)(9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51,733)(100)(1,435,736)(114)
6900	營業損失		(1,450,861)(100)(1,427,683)(114)
	誉業外收入及支出			_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三)		95,161	6	90,935	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四)	(86,773)(6)	82,618	7
7050	財務成本		(2,708)	<u> </u>	1,672)	_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80	<u> </u>	171,881	14
7900	稅前淨損		(1,445,181)(100)(1,255,802)(100)
7950	所得稅利益			5,591	<u> </u>	6,309	
8200	本期淨損		(\$	1,439,590)(100)(\$	1,249,493)(1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六(二)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	864	- (\$	2,70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839)	<u> </u>	41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975)	- (\$	2,28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40,565)(100)(\$	1,251,780)(100)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407,026)(98)(\$	1,222,242)(98)
8620	非控制權益		(\$	32,564)(2)(\$	27,25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08,001)(98)(\$	1,224,428)(98)
8720	非控制權益		(\$	32,564)(2)(\$	27,352)(2
	每股虧損						
9750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		7.76)(\$		7.0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會計主管:高國霖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展 108								
						2	ZEON							單位:新台幣仟元
	-un.	8	屬	<i>*</i> *	中ぐ	公堆	(E)	**	州製	*/	撵	ЖĦ		
	超報	普通服股本		· 資本公積-員: 股	資本		累積虧損	巻運機構財務 ・検算 こえ 額	and the sale and	正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股票	额种	松龍	201 201 201
107 年 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 1,721,657	\$ 8,011,171	\$ 936,363	63 \$	89,847	(\$ 5,292,713) (9	(\$ 2,210) \$	\$)	\$ 17,021) (\$	386,721)	\$ 5,060,373 \$	<i>S</i>	5,060,373
修正式追溯之影響數			1		-	']	· 	l 	17,021)	17,021	'	'	1	'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721,657	8,011,171	936,363	63	89,847	(5,292,713) (2,210) (17,021)	<u></u>	386,721)	5,060,373	1	5,060,373
本期淨損		•	•			,	(1,222,242)				٠	(1,222,242) (27,251) (1,249,4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	1		520 (2,706)	·	•	2,186) (101) (2,2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u>'</u>	(1,222,242)	520 (2,706)	. [•	(1,224,428) (27,352) (1,251,780)
合併發行新股	$\lambda(\mathcal{H})$	16,750	273,025						٠		٠	289,775	112,608	402,383
子公司現金增資		٠	•			٠					٠		29,700	29,7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λ)(λ)(+	1,500				,					•	1,500		1,50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576	163,312	12	55,824	•	1	1	. [•	219,712	11,578	231,29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739,907	\$ 8,284,772	\$ 1,099,675	75 \$	145,671	(\$ 6,514,955) ((\$ 1,690) (\$	19,727) \$	\$	386,721)	\$ 4,346,932 \$	126,534 \$	4,473,466
108 年 度														
108 年1月1日餘額		\$ 1,739,907	\$ 8,284,772	\$ 1,099,675	3 \$	145,671	(\$ 6,514,955) (\$	\$ 1,690) (\$	19,727)	\$)	386,721)	\$ 4,346,932 \$	126,534 \$	4,473,466
本期淨損							(1,407,026)					(1,407,026) (32,564) (1,439,59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u>	1,839)	864	1		(675)		9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	<u>'</u>	(1,407,026) (1,839)	864	·	•	(1,408,001) (32,564) (1,440,565)
現金増資		150,000	1,875,000									2,025,000		2,025,000
庫藏股註銷) (イ)	8,620) ((41,046)				(337,055)	1			386,721	1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γ (^)(^(+)(+)(+)		8,351	59,730	30	72,834		'			1	140,915	5,205	146,120
108 年12月31 日餘額	•	\$ 1,881,287	\$ 10,127,077	\$ 1,159,405	\$ 50	218,505 ((\$ 8,259,036) ((\$ 3,529) (\$	18,863) \$	÷		\$ 5,104,846 \$	99,175 \$	5,204,02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 1 月 1 日 月 31 日		1月1日 月31日
		<u>± 12</u>	7 01 4	<u>± 14</u>	<u>Д 01 н</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445,181)	(\$	1,255,80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三)(四)		103,396		57,933
攤銷費用	六(五)		64,022		64,679
利息費用			2,708		1,672
利息收入	六(十三)	(90,826)	(89,01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八)		146,120		231,2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8	(769)
其他應收款		(1,886)	(2,274)
預付款項		(25,119)	(16,8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六(十二)		77,640		-
其他應付款			31,816		37,06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361	(1,97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1)	(68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135,042)	(974,734)
支付之利息		(915)	(1,672)
收取之利息			91,587		114,154
支付所得稅		(2,485)	(2,05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46,855)	(864,30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2,022,65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二)	(37,319)	(19,415)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五)(二十二)	(3,580)	(621)
預付設備款增加		(10,671)	(32,794)
對子公司之收購所取得之現金			-		10,708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09)		5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3,079)		1,981,12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_		_
償還長期借款		(9,000)	(9,000)
員工執行認股權繳納股款	六(八)(九)		_		1,500
租賃本金償還	六(四)	(27,703)		_
現金增資	六(九)(十)		2,025,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88,297	(7,50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842)	ī	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	886,521	-	1,109,3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64,593		2,555,2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551,114	\$	3,664,593
774 · 1 · 2 · 3 · 2 · 4 · 14 · 7 · 3 · 24 · 17 (Ψ	,,,,,,,,,,,,,,,,,,,,,,,,,,,,,,,,,,,,,,,	Ψ	2,001,0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念慈



經理人:張念慈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 4 月 29 日奉經濟部核准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辦理首次股票公開發行,並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3 日正式上櫃掛牌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新藥研發。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年3月13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u>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u>)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 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 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 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
-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 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赁

負債各\$97,641。

- 3.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 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5,679。
 - (4)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 4.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加權平均利率為1.60%。
- 5. 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 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 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	\$	111,825
減:屬短期租賃之豁免	(7, 892)
減:屬低價值資產之豁免	(843)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		
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103, 090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60%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		
債	\$	97, 641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 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9年1月1日
重大性之定義」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u>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 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2.編製 IFRSs 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 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及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子公司		所持股權百分	分比(%)	
名 稱	名 稱	業務性質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浩鼎醫藥生技有 限公司	投資及貿 易業務	100.00	100.00	-
本公司	OBI Pharma USA, Inc.	生物技術 研發	100.00	100.00	-
本公司	圓祥生命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生物技術 研發	67. 00	67. 00	註1
本公司	O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	生物技術 研發	100.00	100.00	註2
浩鼎醫藥 生技有限 公司	浩鼎生物醫藥科 技(上海)有限公 司		100.00	100.00	-
圓祥生命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Ablogix Inc.	生物技術 研發	-	-	註3

-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月取得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7%股權。
- 註 2:0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成立於民國 107年7月。
- 註 3:本公司於民國 107年1月取得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股權, 間接持有 Ablogix Inc. 100%股權。Ablogix Inc. 已於民國 107年3 月完成解散。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99,175 及 \$126,534,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控制權益		
子公司 主要	108年12月		_	107年12月31日	
名稱 _ 營業場所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u> 持月</u>	没百分比
圓祥生命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	99, 175	33%	\$	126, 534	33%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				
資產負債表					
	1	08年12月31日	<u> </u>	107年12月	31日
流動資產	\$	7-	4, 762 \$		56, 847
非流動資產		37	9, 107		408, 715
流動負債	(2	3, 481) (2, 052
非流動負債	(12	9,860) (80, 075
爭資產總額	\$	30	<u>0, 528</u> <u>\$</u>		383, 435
综合損益表					
		108年度	10	7年1月11日至	₹12月31 E
收入	\$		_ \$		18, 464
稅前淨損	(10	7, 110) (91, 013
听得稅利益			8, 434		8, 433
本期淨損	(9	8,676) (82, 580
其他綜合損益			_ (3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	8,676) (\$		82, 88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u>\$</u>	3	<u>2,564</u>) (<u>\$</u>		27, 352
現金流量表_					
		108年度	10)7年1月11日3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31, 336 (\$, , , ,	43, 82
_ /ii = -/4	*				
设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I	3,315)(9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	.3, 315) (94 90, 00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55, 942

73, 963

10,708

55, 942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 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 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 換算;
-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 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 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 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 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 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 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 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 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 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應收帳款

-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 利之帳款及票據。
-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 衡量。

(九)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

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 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 4.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0年

實驗設備 3年~5年

辦公設備 3年~5年

租賃改良 3年~5年

(十二)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一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 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 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 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 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 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三)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若租賃所有權之風險及報酬之重大部分由出租人承擔,則為營業租賃。於 營業租賃下所為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 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無形資產

1. 專利權及專門技術

- (1)股東以專門技術投資入股者,作價投資時以其公允價值為入帳基礎, 並依估計效益年數 17 年,按直線法攤銷。
- (2)以現金取得者,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因企業合併所取得者,按 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依估計效益年數 2~10 年,按直線法攤 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依直線法按估計效益年數 3~5 年攤銷。

3.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

-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 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六)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短期借款。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 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 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 損益。

(十七)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 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 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 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 估計變動處理。

(十九)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 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 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

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 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 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 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 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 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6. 因研究發展支出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一)股本

-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 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2.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 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 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 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二)收入認列

1. 銷售材料收入

本集團與客戶簽訂合約,將材料銷售予客戶製造臨床試驗用藥,於履約義務已滿足且風險已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

2. 授權收入

(1)本集團與客戶簽訂合約,將本集團之專利技術授權予客戶,因授權係可區分,故依據授權之性質決定授權收入於授權期間認列,或於權利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點認列。客戶於簽約時即支付一筆不可退還之前期金,並於各里程碑達成時支付里程碑款。收入係依據交易價格,減除非高度很有可能達成之變動對價認列。當本

集團將進行重大影響專利技術之活動,使被授權客戶直接受到影響,而該等活動不會導致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時,該授權之性質為提供取用智慧財產之權利,相關權利金於授權期間以直線基礎認列為收入。若授權不符合前述條件,其性質為提供客戶使用智慧財產之權利,則於授權移轉之時點認列收入。

(2)本集團與客戶簽訂合約,將本集團之銷售權利予客戶,本集團與客戶協議權利金之收取係以客戶銷售基礎計算,於履約義務已滿足且後續客戶之銷售實際發生時認列收入。

3.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委託研究之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客戶已實際從提供之服務獲益時認列。客戶依照所協議之條件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二十三)企業合併

-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四)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

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說明如下:

(一)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決定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是否發生減損, 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是否有減損 跡象時,係依據外內部資訊,包含專案研發規劃及進度等因素,以及該技術 於市場之前景。

(二)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與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	3年12月31日	10'	<u>(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130	\$	13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980, 227		228, 081
定期存款		3, 570, 757		3, 436, 382
	<u>\$</u>	4, 551, 114	\$	3, 664, 593

-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 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u>108年</u>	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3
非流動項目: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27, 181	\$ 27, 18	1
評價調整	(18, 863) ((19, 72	7)
合計	\$	8, 318	\$ 7,45	4

-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8,318 及\$7,45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明 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u>\$ 864</u> (<u>\$ 2,706</u>)

-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8,318 及\$7,454。
- 4.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要供自用,明細如下:

	土地	房	屋及建築	To the state of th	實驗設備	辨	公設備	租	責改良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87, 514	\$	26, 818	\$	251, 293	\$	20, 487	\$ 3	6, 939	\$	423, 051
累計折舊		(5, 930)	(140, 175)	(14, 941)	(_2	6, 563)	(187, 609)
	\$ 87, 514	\$	20,888	\$	111, 118	\$	5, 546	\$ 1	0, 376	\$	235, 442
<u>108年</u>											
1月1日	\$ 87, 514	\$	20,888	\$	111, 118	\$	5, 546	\$ 1	0, 376	\$	235, 442
增添	_		_		35,299		1,965		3, 261		40,525
重分類(註1)	_		_		30,080		_	2	1, 106		51, 186
折舊費用		(4, 241)	(54, 227)	(3, 990)	(_1	<u>1, 208</u>)	(73, 666)
12月31日	<u>\$ 87, 514</u>	\$	16, 647	\$	122, 270	\$	3, 521	\$ 2	3, 535	\$	253, 487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87, 514	\$	26, 818	\$	320,696	\$	22, 316	\$ 6	2, 203	\$	519, 547
累計折舊		(10, 171)	(198, 426)	(18, 795)	(_3	8,668)	(266, 060)
	<u>\$ 87, 514</u>	\$	16, 647	\$	122, 270	\$	3, 521	\$ 2	3, 535	\$	253, 487

	土地	房	屋及建築	Ŧ	實驗設備	辨	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87, 514	\$	26, 818	\$	193, 459	\$	19, 591	\$ 36, 939	\$	364, 321
累計折舊		(1,689)	(96, 897)	(10, 993)	$(\underline{20,097})$	(129, 67 <u>6</u>)
	\$ 87, 514	\$	25, 129	\$	96, 562	\$	8, 598	\$ 16,842	\$	234, 645
<u>107年</u>										
1月1日	\$ 87, 514	\$	25, 129	\$	96,562	\$	8, 598	\$ 16,842	\$	234, 645
增添	_		_		18, 538		749	_		19, 287
企業合併取										
得(註3)	_		_		1, 272		145	_		1,417
重分類(註1)	_		_		38, 022		_	_		38, 022
折舊費用	_	(4, 241)	(43,278)	(3, 948)	(6,466)	(57, 933)
淨兌換差額			_	_	2		2			4
12月31日	<u>\$ 87, 514</u>	\$	20,888	<u>\$</u>	111, 118	\$	5, 546	<u>\$ 10, 376</u>	\$	235, 442
107年12月31日	3									
成本	\$ 87, 514	\$	26, 818	\$	251, 293	\$	20, 487	\$ 36, 939	\$	423, 051
累計折舊		(5, 930)	(140, 175)	(14, 941)	$(\underline{26,563})$	(187, 609)
	<u>\$ 87, 514</u>	\$	20, 888	\$	111, 118	\$	5, 546	<u>\$ 10, 376</u>	\$	235, 442

註 1: 重分類係從預付設備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至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

註 2: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註3:請詳附註六(二十)。

(四)租賃交易一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辦公室及公務車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1到1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
- 2. 本集團另有承租辦公室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影印機。另民國 108 年度本公司對於短期租賃承諾之租賃給付為\$15,537。
-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 108-</u>	年12月31日	 108年度
	ф.	長面金額	 折舊費用
房屋	\$	120,892	\$ 29, 105
運輸設備(公務車)		572	 625
	\$	121, 464	\$ 29, 730

4.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53,553。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	08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 793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5,537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440

6.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所產生之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 \$27,703。

				專利權					專門技術			
	0BI-822	0BI-858 肉毒桿菌	OBI-833 新一代	0BI - 3424		老年怪	老年性黃斑部					
	治療轉移性	產品開發	治療癌症	AKR1C3	ThioBridge		病變雙功能	雙特異性	抗體藥物	; ;	į	;
10841810	乳瘤痰苗	東条	淡苗	酶前驅辮	建接鍵技術		融合蛋白際物	抗體藥物	開發半台	電腦軟體	極	石
100年1月1日												
成本	\$ 87,577	\$ 42,858	\$1,500	\$ 90,693	\$ 1,945	↔	81,037 \$; 271,933	\$ 96,644	\$ 9,237	\$ 61, 148	\$ 744,572
累計攤銷	(77,275)	(29, 287)	((12,092)	(1,216)		5, 823) (27, 193	(9,664)	(7,060)		(170, 497)
	\$ 10,302	\$ 13,571	\$ 613	\$ 78,601	\$ 729	⇔	75, 214	3 244, 740	\$ 86,980	\$ 2,177	\$ 61, 148	\$ 574,075
108年												
1月1日	\$ 10,302	\$ 13,571	\$ 613	\$ 78,601	\$ 729	↔	75, 214 \$	3 244, 740	\$ 86,980	\$ 2,177	\$ 61,148	\$ 574,075
增添	I	I	I	I	I		ı	I	I	3,580	I	3,580
攤銷費用	(5,151)	5,151) ($4,285$)	(151)	(9,070)	(729)		5, 823) (27, 193	(9,664)	(1,956)	1	(64,022)
12月31日	\$ 5,151	\$ 9,286	\$ 462	\$ 69,531	-	\$	69, 391	3 217, 547	\$ 77,316	\$ 3,801	\$ 61, 148	\$ 513,633
2	,											
108年12月31日	ш											
成本	\$ 87,577	\$ 42,858	\$ 1,500	\$ 90,693	\$ 1,945	↔	81,037 \$	3 271, 933	\$ 96,644	\$ 12,817	\$ 61,148	\$ 748, 152
累計攤銷	(82,426)	(33,572)	(1,038)	(21,162)	(1,945)		11,646) (54,386	(19, 328)	(9,016)	1	(234, 519)
	\$ 5,151	\$ 9,286	\$ 462	\$ 69,531	- - -	\$	69, 391	3 217, 547	\$ 77,316	\$ 3,801	\$ 61, 148	\$ 513,633

				合計		\$ 234,584	(107,318)	\$ 127, 266		\$ 127, 266	621	510,867	(64,679)	\$ 574,075		\$ 746,072	(171,997)	\$ 574,075
				商譽		- - - -	1	- - -			ı	61,148	I	\$ 61,148		\$ 61,148	ı	\$ 61,148
				電腦軟體		\$ 8,511	(4,716)	\$ 3,795		\$ 3,795	621	105	(2,344)	\$ 2,177		\$ 9,237	(7,060)	\$ 2,177
專門技術			抗體藥物	開發平台				- \$			I	96,644	(9,664)	\$ 86, 980		\$ 96,644	(9,664)	\$ 86,980
			雙特異性	抗體藥物		- 	1	- \$			ı	271, 933	27, 193)	\$ 244, 740		\$ 271,933	27, 193)	\$ 244,740
		老年性黄斑部	病變雙功能	融合蛋白藥物		I	1	1		I	I	81,037	5,823) (75, 214		81,037	5, 823) (75, 214
		粉	ThioBridge 海	鏈接鍵技術 融		1,945 \$	243)	1,702 \$		1,702 \$	I	I	973) (729 \$		1,945 \$	1, 216) (729 \$
			Thic	鏈接		s		÷		∻				S		S		S
專利權	0BI-3424		AKR1C3	酶前驅藥		\$ 90,693	(3,023)	\$ 87, 670		\$ 87,670	ı	I	(9,069)	\$ 78, 601		\$ 90,693	(12,092)	\$ 78,601
	0BI-868		癌症篩檢	試劑		\$ 1,500	(1,475)	\$ 25		\$ 25	ı	I	(25)	₩		\$ 1,500	(1,500)	-
	0BI-833	新一代	治療癌症	疫苗		\$ 1,500	(737)	\$ 763		\$ 763	ı	I	(150)	\$ 613		\$ 1,500	(887)	\$ 613
	0BI-858	内毒桿菌	產品開發	專案		\$ 42,858	(25,001)	\$ 17,857		\$ 17,857	I	I	(4,286)	\$ 13,571		\$ 42,858	(29, 287)	\$ 13,571
	0BI-822		治療轉移性	乳癌疫苗		\$ 87,577	(72,123)	\$ 15,454		\$ 15,454	I	I	$(\underline{5,152})$ (\$ 10,302		\$ 87,577	(77,275)	\$ 10,302
					107年1月1日	成本	累計攤銷 (107年	1月1日	墙涂	企業合併取得	攤銷費用 (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攤銷 (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	08年度	 107年度
管理費用	\$	1,902	\$ 2, 052
研究發展費用		62, 120	 62, 627
	\$	64, 022	\$ 64, 679

- 2. 本公司於民國 92 年 12 月 29 日取得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Inc. OPT-822(因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0 月組織架構改變,故自民國 102 年 1 月停止使用 "Optimer"相關字眼,並更名為 OBI-822/821)治療轉移性乳癌疫苗專門技術及 OPT-80 新型大環內脂類抗生素 (Fidaxomincin)技術專利,合約主要資訊如下:
 - (1)本公司依評價報告評估之總價值計美金 6,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204,000)作價投資股本計 20,400 仟股。
 - (2)依與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Inc. 簽訂抗生素 Fidaxomicin 之授權銷售合約約定,本公司須依銷售額達成度給付銷售額之 17%或 22%之權利金。權利金支付期間為產品本身及其組成於我國之專利權到期期限,及於我國首次銷售日起算 10 年期間,兩者較晚者。
 - (3)本公司於民國 104年10月2日與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LLC.(以下稱 Optimer 公司)簽訂鼎腹於(英文商品名 DIFICID™;英文學名Fidaxomicin)台灣地區法規登記核可與商標申請權利移轉合約,有效期間至專利到期日(預計為 117年11月27日)止。本公司業已依約定條件移轉鼎腹於相關權利予 Optimer 公司。Optimer 公司應支付本公司(1)簽約金 300 萬美元;(2)累計銷售淨額及新適應症之里程碑金:最多可達 325 萬美元,及每一新適應症 100 萬美元;(3)銷售權利金:銷售淨額之特定百分比。Optimer 公司在台之關係企業 Merck Sharp & Dohme (I.A.) LLC. Taiwan Branch(以下稱 MSD 公司)將負責鼎腹於在台灣之所有營運活動。另附註六(五)2.(2)授權銷售合約業經雙方合意於本移轉合約簽約金足額收取後終止。本公司於民國 108年及 107年度分別認列上述銷售權利金 \$872 及\$1,176。
 - (4)本公司須支付 OBI-822 相關之年費及里程碑金。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剩餘尚未支付之里程碑金約美金 10,000 仟元,將依合約設 定之里程碑是否達成決定支付之金額。另,依合約本公司每年須依授 權產品銷售額之一定百分比給付權利金。
- 3. 本公司為提升 OBI-822 產品之量產及製程,並利於拓展全球市場,而於民國 103 年 4 月 23 日與中央研究院簽署關於 Globo H 醣分子合成及應用專利與技術之專屬授權合約,合約期間為自民國 103 年 4 月 23 日至最後一個獲證專利之保護期間屆滿為止,依約本公司需支付授權金及權利金,除先前權利金外,本公司授權金之給付須依合約設定之四個里程碑是否達

成決定支付之金額,合約總金額約\$60,000。另依民國 105 年 2 月 18 日 增補暨修訂協議,酌減授權金金額至\$57,320。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於民國 103 年度、105 年度及 106 年度分別支付先前權利金\$20,000、階段授權金\$27,320 及階段授權金\$10,000,均帳列研究發展費用。

- 4.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2 日參酌外部專家鑑價報告以\$42,858 取得潤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肉毒桿菌產品開發專案」之專門技術授權(OBI-858)。
- 5.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與中央研究院簽訂新一代治療性癌症疫苗技術(OBI-833)及癌症篩檢試劑技術(OBI-868)授權合約,按合約本公司須依各里程碑之達成分階段支付授權金,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各支付第一階段授權金\$1,500。另,依合約本公司每年須依授權產品銷售額之一定百分比給付權利金。
- 6.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5 月 31 日與 Threshold Pharmaceuticals, Inc. 簽訂合約,取得小分子首創新藥 TH-3424 全球智財權和專利權(不含中國、香港、澳門、台灣、日本、韓國、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土耳其及印度),並重新命名為 OBI-3424。
- 7.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7 月 11 日與 PolyTherics Limited (Abzena)簽署授權協議,引進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 (Antibody Drug Conjugate, ADC)所需的鏈接鍵 (Linker)技術—ThioBridge™。根據授權條款,本公司將支付 Abzena 一筆小額首付簽約金(upfront payment),以獲得 ThioBridge技術運用於 Globo 系列醣之抗體藥物複合體研發與商品化的全球獨家權利,未來完成一定里程碑時,則將另支付總額最高可達英鎊 1.28 億元之里程碑款項。另,依合約本公司每年須依以 ThioBridge™技術生產之產品銷售額之一定百分比給付權利金。
- 8. 本公司為提升產品之競爭力及新藥開發能力,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0 日增資發行普通股 1,675 仟股,受讓 AbProtix, Inc 所持有之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6,700 仟股(佔已發行股份 67%),換股比例為本公司普通股 1 股交換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4 股。本公司於併購時委請專家出具收購價格分攤報告,依該評價報告認列專利權與專門技術、電腦軟體及商譽分別為\$449,614、\$105 及\$61,148。
- 本公司對子公司係採用未來現金流入評估其可回收金額,經委託專家編 製商譽減損評估報告評估,商譽可回收金額未低於其帳面價值故未減損。
- 10. 本集團未有以無形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六)長期借款

借款期間及

借款性質	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8年	-12月31日	107-	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民國105年10月5日	1.60%	註2	\$	49,000	\$	56,000
	至民國115年10月5日						
	, 並按月付息(註1)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5年10月5日	1.60%	無				
	至民國110年10月5日						
	, 並按月付息(註1)				4,000		6,000
					53,000		62,000
滅:一年或一	·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	胡借款		(9, 711)	(9, 853)
				\$	43, 289	\$	52, 147

註1:本集團與銀行議定自民國106年1月起按季攤還本金。

註 2: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退休金

- 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060 及\$7,413。
- 2.0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及浩鼎醫藥生技有限公司並未訂定員工退休金辦法。另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 OBI Pharma USA, Inc.及浩鼎生物醫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依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330 及\$3,303。

(八)股份基礎給付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資訊如下:
 - (1)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給與對象為本公司及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之全職員工,並以發行本公司新股方式交付,存續期間為10年。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主要內容如下:

		給與數量	每單位可認		加權平均剩餘
協議類型	給與日	(單位)	購股數(股)	既得條件	合約期限(年)
員工認股權	99.03.08	2, 360, 000	1	屆滿1年之服務後,	0.19
計畫(註)				可依一定時程及比例	
				按月行使認股權	
"	99. 05. 21	100,000	1	"	0.39
"	99. 09. 10	60, 000	1	"	0.69
"	99. 12. 15	144, 000	1	"	0.96
"	100.01.01	588, 000	1	"	1.00
"	100.03.30	80,000	1	"	1. 25
"	100.06.10	124, 000	1	"	1.44
"	100.09.30	260,000	1	"	1.75
"	100. 12. 16	2, 450, 000	1	"	1.96
"	101.01.01	1,560,000	1	"	2.00
"	101. 03. 09	270,000	1	"	2.19
"	102. 11. 27	1,821,000	1	屆滿2年之服務後 ,	3. 91
				可依一定時程及比例	
				按月行使認股權	
"	103. 02. 21	1, 744, 000	1	"	4. 14
"	103. 03. 26	575, 000	1	"	4.23
"	104.05.06	2, 861, 000	1	"	5. 35
"	104.08.04	75, 000	1	"	5. 60
"	104.11.06	353, 000	1	"	5. 85
"	104. 12. 15	13,000	1	"	5. 96
"	105. 03. 25	1, 377, 000	1	"	6. 23
"	106.03.09	3, 145, 000	1	"	7. 19
"	106. 05. 12	20,000	1	"	7. 36
"	106.08.11	20,000	1	"	7.61
"	106.11.10	130,000	1	"	7.86
"	107.01.19	1,685,000	1	"	8.05
"	108.09.06	1, 125, 000	1	"	9.69
"	108.11.08	385, 000	1	"	9.86
現金增資保留	102.07.26	839, 514	1	立即既得	_
員工認購(註)					
"	104. 03. 16	3, 000, 000	1	"	_
"	108.04.22	2, 175, 700	1	"	_

註: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子公司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員工及顧問適用原母公司 AbProtix Inc.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給與數量	每單位可認		加權平均剩餘
協議類型	給與日	(單位)	購股數(股)	既得條件(註2)	合約期限
員工認股權 計畫(註1)	104. 05. 01	409, 000	1	自給與日得執行100%	註2
"	104. 05. 01	436, 000	1	於給與日起服務滿一年 後得行使25%,後續36 個月之每月最後一日可 陸續行使各1/48	註2
"	105. 05. 01	90,000	1	自給與日得執行100%	註2
"	105. 05. 01	404, 000	1	於給與日起服務滿一年 後得行使25%,後續36 個月之每月最後一日可 陸續行使各1/48	註2
"	106. 11. 08	1, 953, 332	1	"	註2

- 註 1:係 AbProtix Inc.發行之認股權,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均係以 AbProtix Inc.之權益交割。
- 註 2: AbProtix Inc. 於民國 107年4月16日經董事會決議,由於與本公司之併購交易已於民國 107年1月10日(以下稱「併購基準日」)完成,早於併購基準日給與之認股權得全數既得。
- 2.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本公司之認股權計畫:

	108-	年度	107-	年度
	認股權	加權平均	認股權	加權平均
	數量(單位)	履約價格(元)	數量(單位)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0, 230, 484	\$ 245.60	9, 602, 596	\$ 260.87
本期給與認股權	1,510,000	140.69	1,685,000	170.50
本期執行認股權	_	_	(150,000)	10.00
本期沒收或失效認股權	$(\underline{1,105,652})$	254. 52	(907, 112)	309.62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10, 634, 832	249.44	10, 230, 484	245. 6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7, 167, 497		5, 661, 427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權				

(2)子公司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認股權計畫:

	10	8年度	10	17年度
	認股權	加權平均	認股權	加權平均
	數量(單位)	履約價格(美元)	數量(單位)	履約價格(美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_	\$ -	_	\$ -
合併取得認股權	_	_	2, 883, 332	0.05
本期執行認股權		-	(_2, 883, 332)	0.05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3.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未有認股權執行,民國 107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 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166 元。
- 4. 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認股權之履約價格區間為\$10 元~\$727 元。
- 5. 本公司及子公司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1)本公司之認股權計書:

		衡量日	履約	預期波	預期存	預期	無風險	每單位
協議類型	給與日	標的市價(元)	價格(元)	動率(註)	續期間	股利率	利率	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	99. 03. 08	\$ 6.9	\$ 10.0	44. 23%	10年	0%	1.42%	\$ 3.16
計畫								
"	99. 05. 21	6. 9	10.0	44. 23%	10年	0%	1.42%	3.16
"	99.09.10	6.9	10.0	44. 23%	10年	0%	1.42%	3.16
"	99. 12. 15	6.9	10.0	44. 23%	10年	0%	1.42%	3.16
"	100.01.01	9.6	10.0	41.62%	10年	0%	1.51%	4.98
"	100.03.30	9.6	10.0	41.62%	10年	0%	1.51%	4.98
"	100.06.10	9.6	10.0	41.62%	10年	0%	1.51%	4. 98
"	100.09.30	7. 4	10.0	40.94%	10年	0%	1.29%	3. 21
"	100.12.16	7. 4	10.0	40.94%	10年	0%	1.29%	3. 21
"	101.01.01	10.1	10.0	40.83%	10年	0%	1.22%	5. 21
"	101.03.09	10.1	10.0	40.83%	10年	0%	1.22%	5. 21
"	102.11.27	255. 6	247. 4	49.72%	6.375年	0%	1.44%	128. 42
"	103. 02. 21	231.4	214.4	47.62%	6.375年	0%	1.34%	114.80
"	103. 03. 26	215. 0	227.6	46. 54%	6.375年	0%	1.38%	97.07
"	104. 05. 06	334.0	334.0	44.46%	6.375年	0%	1.33%	150.18
"	104. 08. 04	283. 0	283. 0	43. 90%	6.375年	0%	1.21%	125. 27
"	104.11.06	422.0	422.0	44.11%	6.375年	0%	1.01%	186.00
"	104. 12. 15	727. 0	727. 0	45. 44%	6.375年	0%	0.99%	328. 28
"	105. 03. 25	420.0	420.0	47. 70%	6.375年	0%	0.72%	195. 43
"	106. 03. 09	326.0	326.0	50.01%	6.375年	0%	1.11%	159. 90

		衡量日	履約	預期波	預期存	預期	無風險	每單位
協議類型	給與日	標的市價(元)	價格(元)	動率(註)	續期間	股利率	_ 利率_	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	106.05.12	\$ 261.0	\$261.0	49.51%	6.375年	0%	0.96%	\$ 126.34
計畫								
"	106.08.11	191.0	191.0	48.61%	6.375年	0%	0.82%	90.60
"	106.11.10	169.0	169.0	48.44%	6.375年	0%	0.81%	79.91
"	107.01.19	170.5	170.5	48.61%	6.375年	0%	0.88%	81.04
"	108.09.06	144.0	144.0	45.65%	6.375年	0%	0.62%	64. 29
"	108.11.08	131.0	131.0	45.03%	6.375年	0%	0.65%	57.88
現金增資保	102.07.26	171. 2	158.0	18.68%	0.125年	0%	0.87%	14.02
留員工認購								
"	104.03.16	373. 5	310.0	23.49%	0.005年	0%	0.87%	63. 51
"	108.04.22	158.0	135.0	36.55%	0.09年	0%	0.59%	23.61

註:預期波動率係分別採用上市(櫃)相似企業適當期間之平均價格波動率及公司自興櫃掛牌後之每日歷史交易資料估計而得。

(2)子公司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認股權計畫:

		í	衡量日	履約					去	异单位
		標的	的市價(美	價格	預期波	預期存	預期	無風險	公允	價值(美
協議類型	給與日		元)	(美元)	動率	續期間	股利率	利率		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4. 05. 01	\$	0.3283	\$ 0.05	36.69%	5.00年	0%	1.50%	\$	0.28
. –		Φ.	0.0000							
"	104. 05. 01	\$	0.3283	0.05	38. 78%	6.09年	0%	1.71%		0.28
"	105.05.01	\$	0.2061	0.06	37.99%	5.00年	0%	1.30%		0.15
"	105.05.01	\$	0.2061	0.06	38.37%	6.09年	0%	1.48%		0.15
"	106.11.08	\$	0.4292	0.05	34.49%	6.09年	0%	2.12%		0.39

6. 本集團因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46,120 及\$231,290。

(九)股本

1.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3,000,000,分為3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4,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881,287,每股面額\$10 元,皆為普通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股)

	108年	107年
1月1日	173, 128, 674	171, 303, 674
合併發行新股	-	1, 675, 0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50,000
現金增資	15, 000, 000	
12月31日	188, 128, 674	173, 128, 674

2. 庫藏股:

(1)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108年度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862仟股	_	862仟股	_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 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 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 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 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 該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所有已收回庫藏股。
- (5)本次庫藏股實際買回價格區間為\$431.88 元~\$454.26 元,平均買回價格為\$448.63 元,實際買回價格計\$386,721。

(十)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8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其他
1月1日	\$	8, 284, 772	\$	1, 099, 675	\$ 145, 671
現金增資		1,875,000		_	_
庫藏股註銷	(41, 046)		_	_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8, 351		59, 730	 72, 834
12月31日	<u>\$</u>	10, 127, 077	\$	1, 159, 405	\$ 218, 505
				107年	
		發行溢價	}	員工認股權	 其他
1月1日	\$	8, 011, 171	\$	936, 363	\$ 89, 847
合併發行新股		273, 025		_	_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_		163, 888	55, 824
員工執行認股權		576	(<u>576</u>)	
12月31日	\$	8, 284, 772	\$	1,099,675	\$ 145, 671

(十一)待彌補虧損

-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 配股東紅利。
- 2.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資本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原則上將採平衡股利政策,以部份股票股利及部份現金股利互相搭配,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總發放股利之10%為原則。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提請董事會擬具提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 如下:

	107年度			
期初待彌補虧損	(\$	5, 292, 713)		
107年度淨損	(1, 222, 242)		
期末待彌補虧損	(<u>\$</u>	6, 514, 955)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 如下:

		108年度
期初待彌補虧損	(\$	6,514,955)
108年度淨損	(1,407,026)
庫藏股註銷借記累計虧損	(337, 055)
期末累積虧損	(8, 259, 036)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彌補虧損		8, 259, 036
期末待彌補虧損	\$	<u> </u>

上述民國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6. 有關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十二)營業收入

	108-	年度	107年度		
客户合约之收入	<u>\$</u>	872 \$	13, 339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或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08年度	材料銷售	專利技術授權	提供勞務	合計
外部客户 合約收入	<u>\$</u>	<u>\$ 872</u>	<u>\$</u>	<u>\$ 872</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u>\$</u>	<u>\$ 872</u>	<u>\$</u>	<u>\$ 872</u>
107年度	材料銷售	專利技術授權	提供勞務	合計
外部客戶 合約收入	\$ 3,985	<u>\$ 8,534</u>	\$ 820	<u>\$ 13, 339</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3,985	\$ 8,534	\$ 820	\$ 13,339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_108£	_108年12月31日		2月31日_	107호	<u> </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授權金合約	\$	77, 640	\$		\$	
合計	\$	77, 640	\$		\$	_

本集團之子公司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7 月 26 日與天士力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抗體新藥合作開發與授權協議,由天士力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從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3 項已開發抗體產品及研發初期階段之抗體中選擇 8 項進行後續合作開發,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移轉專業知識予天士力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天士力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將獲得開發成功新藥中國大陸、香港及澳門獨家生產及銷售權利。未來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依合約之約定,向天士力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收取簽約金、里程碑金及依未來銷售額按約定比例計算之權利金。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收取 8 種候選抗體之簽約金 USD\$2,500 仟元。

(十三)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组	息收入: 设行存款利息	\$	90, 826	\$	86, 481
À	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E利息收入		<u>-</u>		2, 538
	急收入合計		90, 826		89, 019
其任	也收入一其他		4, 335		1, 916
		\$	95, 161	\$	90, 935
(十四) <u>其</u> /	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	分投資利益	\$	_	\$	290
淨夕	卟幣兌換(損失)利益	(86, 753)		82, 347
什工	頁支出	(20)	(19)
				`	
		(\$	86, 773)	\$	82, 618
(十五)財	務成本	(<u>\$</u>	86, 773	\$	82, 618
(十五) <u>財</u>	務成本	(<u>\$</u>	86,773) 108年度	\$	82, 618 107年度
	<u>務成本</u> 急費用	\$		\$	

(十六)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391,870	\$	453, 171	
研究材料費	331,096		307, 544	
顧問諮詢及勞務費	224, 613		149, 302	
臨床試驗費	246, 794		309, 919	
租金支出	15, 961		30, 873	
折舊費用	103, 396		57, 933	
攤銷費用	64,022		64, 679	
其他費用	 73, 981		67, 601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 1, 451, 733	\$	1, 441, 022	

(十七)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費用(含董事酬金)	\$ 210, 237	\$ 188, 008
員工認股權	146, 120	231, 290
勞健保費用	12, 512	11, 744
退休金費用	12, 390	10, 716
其他用人費用	 10, 611	 11, 413
	\$ 391, 870	\$ 453, 171

- 1. 依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2%,董事酬勞不高於 2%。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 2.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累積虧損,故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皆未估列及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組成部分:

	1(<u> </u>	07年度
當期所得稅總額	(\$	2,844) (\$	2, 124)
遞延所得稅總額		8, 435	8, 433
所得稅利益	\$	5, 591 \$	6, 309

2.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 之所得稅	(\$	286, 997) (\$ 262, 935)
按稅法規定不得認列項目 之所得稅影響數		350	251
所得扣繳稅額		2, 844	2, 124
當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 資產之所得稅影響數		278, 212	254, 251
所得稅費用(利益)	(\$	5, 591) (\$ 6,309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企業合併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 企業合併可辨認資產				
財稅差異	<u>\$ 80,064</u>	(<u>\$ 8,435</u>)	<u>\$</u>	<u>\$ 71,629</u>
		107	7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企業合併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 企業合併可辨認資產				

4. 本公司依據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規定,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 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8-	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研究與發展支出	\$	636, 745	\$ 636, 745
	107-	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 尚	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研究與發展支出	\$	477, 348	\$ 477, 348

上述尚未抵減之餘額,自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年度起,於五年內抵 減各年度之應納稅額,每一年度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稅額 50%為限,惟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5.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

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本公司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			
		108年12月31	日	
			未認列遞延	_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9年度	92, 437	92, 437	92, 437	109年度
100年度	116, 457	116, 457	116, 457	110年度
101年度	239, 902	239, 902	239, 902	111年度
102年度	405,027	405,027	405,027	112年度
103年度	606, 286	606, 286	606, 286	113年度
104年度	981, 510	981, 510	981, 510	114年度
105年度	943,536	943,536	943,536	115年度
106年度	1,040,320	1, 040, 320	1, 040, 320	116年度
107年度	1, 225, 909	1, 225, 909	1, 225, 909	117年度
108年度	1, 245, 148	1, 245, 148	1, 245, 148	118年度
		107年12月31	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8年度	\$ 7,557	\$ 7,557	\$ 7,557	108年度
99年度	92, 437	92, 437	92, 437	109年度
100年度	116, 457	116, 457	116, 457	110年度
101年度	239, 902	239, 902	239, 902	111年度
102年度	405,027	405,027	405,027	112年度
103年度	606, 286	606, 286	606, 286	113年度
104年度	981, 510	981, 510	981, 510	114年度
105年度	943,536	943,536	943,536	115年度
106年度	1,040,320	1,040,320	1, 040, 320	116年度
107年度	1, 225, 909	1, 225, 909	1, 225, 909	117年度

(2)子公司-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 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2年度	\$ 8,309	\$ 8,309	\$ 8,309	112年度			
103年度	22, 773	22, 773	22,773	113年度			
104年度	18, 959	18, 959	18, 959	114年度			
105年度	27, 321	27, 321	27, 321	115年度			
106年度	17, 032	17, 032	17, 032	116年度			
107年度	25,038	25, 038	25, 038	117年度			
108年度	62,699	62, 699	62,699	118年度			

未	認	別	逓	3.E
\sim	Time	ויע	シット	丛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	卡抵減金額	所得	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2年度	\$ 8,309	\$	8, 309	\$	8, 309	112年度
103年度	22, 773		22, 773		22, 773	113年度
104年度	18, 959		18, 959		18, 959	114年度
105年度	27, 321		27, 321		27, 321	115年度
106年度	17, 032		17,032		17, 032	116年度
107年度	25, 038		25, 038		25, 038	117年度

- 6. 本公司及子公司-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 捐稽徵機關皆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 7.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十九)每股虧損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机牧业积	在介放数(11)双/		(/6)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損	(<u>\$</u>	1, 407, 026)	181, 348	(<u>\$</u>	7. 76
			107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虧損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損	(<u>\$</u>	1, 222, 242)	173, 080	(<u>\$</u>	7.06

註:因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均為淨損,致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 反稀釋作用,故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同基本每股虧損之計算。

(二十)企業合併

- 1. 本集團於民國 107年1月10日發行新股購入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股權,並取得對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該公司從事生物技術研發。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提升產品之競爭力及新藥開發能力。相關收購價格分攤已於民國 107年第四季完成。
- 收購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 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

辨認淨資產份額之資訊如下:

	收購/	價格分攤完成	107年1月10日
收購對價			
權益工具	\$	289, 775	\$ 289, 775
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		112, 608	111, 288
	-	402, 383	401, 063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 708	10, 708
其他應收款		353	353
預付款項		1, 351	1, 3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417	1, 417
無形資產		449,719	449,7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668	668
其他應付款	(33,514)	(33, 514)
其他流動負債	(970)	$(\qquad \qquad 4,9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88, 497)	(88, 497)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341, 235	337, 235
商譽	\$	61, 148	\$ 63,828

- 3. 作為收購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支付之對價而發行之 1,675 仟 股普通股之公允價值\$289,775 係依民國 107 年 1 月 10 日股價所決定。 發行成本約\$1,240 已認列於當期損益。
- 4. 本集團自民國 107年1月10日合併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起,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貢獻 107年度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分別為 \$8,178及\$59,130。若假設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07年1月1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 107年度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將分別\$13,339及\$1,256,506。

(二十一)營業租賃

民國 107年適用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等,於民國 107 年度認列\$30,873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3	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1, 39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5年		62, 182
超過5年		28, 252
	\$	111, 825

(二十二)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	107年度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0,525	\$	19, 287
加:期初應付款		1,614		1,742
滅:期末應付款	(4,820)	(1,614)
本期支付現金	\$	37, 319	\$	19, 415
		108年度		107年度
取得無形資產	\$	3, 580	\$	621
加:期初應付款		_		_
減:期末應付款		_		
本期支付現金	\$	3, 580	\$	621

(二十三)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長期借款	來自	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62,000	\$	62,00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000)	(9,000)
108年12月31日	\$	53, 000	\$	53, 000
		長期借款	來自	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71,000	\$	71,00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000)	(9,000)
107年12月31日	\$	62,000	\$	62,000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潤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材料銷售:
 其他關係人

 -潤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985

 材料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係按雙方議定交易條件為之。

2. 研究發展費用

 其他關係人
 108年度
 107年度

 -潤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32,487
 \$ 12,322

本集團與潤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 OBI-821、OBI-822 及 OBI-866 之臨床試驗用藥品採購合約,按雙方議定交易條件為之。

3.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潤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6,013
 \$ 3,652

主要係支付研究發展支出之款項。

4. 財產交易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6 日與潤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生產設備採購契約,由本集團向潤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購置其既有之生產設備,備置於其廠房專用於代工本集團 OBI-821(皂苷佐劑)、OBI-822(治療轉移性乳癌疫苗)、Globo H及 OBI-858(肉毒桿菌產品開發專案)相關產品,總價款以其原始取得成本\$108,753 減除累計折舊後之帳面價值計之。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業已支付\$101,696,其中\$83,547(民國 108 年

及 107 年分別為\$30,909 及\$5,585)之設備已辦理移轉竣事,餘\$18,149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88, 573	\$	85, 997	
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36, 700		111, 152	
	\$ 125, 273	\$	197, 149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面價值				
資產項目	108-	年12月31日	107	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土地	\$	87, 514	\$	87, 514	長期借款(註)
房屋及建築		14, 021		14, 321	長期借款(註)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先放後稅保證金、臨床試驗合約保證金
(存出保證金)		34, 608		33, 100	及租賃押金等
	\$	136, 143	\$	134, 935	

註: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與玉山銀行簽訂借款合約,依合約規定簽訂不動產抵押設定合約,抵押設定限額為新台幣 1 億。借款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六)之說明。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依據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25 日獲經濟部技術處業界科專補助 OBI-822(前名: OPT-822/821)治療移轉性乳癌第二階段臨床試驗補助合約,未來如 OBI-822(前名: OPT-822/821)成功對外授權,本公司承諾提撥所收受簽約金及里程碑金各 5%作為回饋金,並以\$150,256 為回饋金上限。
- (二)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9 月與博謙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簽約,委託建造新型肉毒桿菌製劑 OBI-858 之專用生產線,合約總價為\$36,500,並得依新增機器設備之金額請求增加服務費用。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業已支付\$30,401。
- (三)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9 月與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簽約,共同開發 CRM197, 並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13 日根據原合約所規範需增加額外工作以改善製程 簽訂修訂合約,合約總價\$47,848。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 業已支付\$28,286。
- (四)除附註六(五)取得授權所述而承諾給付事項者外,本集團簽訂承租辦公室 等之營業租賃合約,於未來年度應支付租金明細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 108 年度虧損彌補案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現階段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於未來營運轉虧為盈後,還須兼顧提供股東持續穩健之報酬。為了達成前述目標,本集團藉由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增資及處分資產等方式以清償或充實營運資金、股利發放及減資等方式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利用負債權益比率以監控及管理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其中債務淨額之計算為「負債總額」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而「權益總額」之計算則為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總計」。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7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權益比率維持在合理之安全區間。本集團之負債權益如下:

負債總額108年12月31日107年12月31日負債總額\$ 459,145\$ 236,028減:現金及約當現金(4,551,114)(3,664,593)債務淨額(\$ 4,091,969)(\$ 3,428,565)權益總額\$ 5,204,021\$ 4,473,466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8, 318	\$	7,45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4, 551, 114		3, 664, 593	
應收帳款		854		872	
其他應收款		38, 341		37, 216	
其他金融資產		34, 608		33, 100	
	\$	4, 633, 235	\$	3, 743, 235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	129,507	\$	92, 124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					
營業週期內到期)		53, 000		62,000	
	\$	182, 507	\$	154, 124	
租賃負債	\$	125, 281	\$	_	

2. 風險管理政策

-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處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處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辦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 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人民幣。相關匯率 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 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係透過集團財務處就其整體匯率風險 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 為新台幣、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分別為美金及人民幣),故受匯率 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帳面金額	變動		影響其他		
	(仟元)	匯率_	(新台幣)	幅度	影響損益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u>L</u>							
美金:新台幣	\$ 163, 171	29.980	\$ 4,891,867	1%	\$ 48,919	\$ -		
人民幣:新台幣	45,676	4.305	196, 635	1%	1,966	_		
金融資產-非貨幣性項	目							
美金:新台幣	2, 155	29.980	64, 594	_	_	_		
人民幣:美金	3, 216	0.144	13, 845	-	-	_		
澳幣:新台幣	418	21.038	8, 790	-	-	_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u>L</u>							
美金:新台幣	2, 841	29.980	85, 173	1%	852	-		
			107年12月3	1日				
					敏感度分析	<u> </u>		
	外幣		帳面金額	變動		影響其他		
	(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幅度	影響損益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u>L</u>							
美金:新台幣	\$ 97,861	30.7150	\$ 3,005,801	1%	\$ 30,058	\$ -		
人民幣:新台幣	44,080	4.4720	197, 126	1%	1,971	_		
美金:人民幣	691	6.8683	21, 224	1%	212	_		
金融資產-非貨幣性項	目							
美金:新台幣	1,799	30.7150	55, 265	_	_	_		
人民幣:美金	959	0.1456	6, 525	-	-	_		
澳幣:新台幣	585	21.6650	12, 675	-	-	-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u>L</u>							
美金:新台幣	1, 278	30. 7150	39, 254	1%	393	_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為(\$86,753)及\$82,347。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投資於該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 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3 及\$75。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 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 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 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 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 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283 及\$529,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 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用品質穩定之機構,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 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

可能性大增;

-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本集團未逾期之應收帳款之預期損失率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非屬重大。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財務處執行,並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及研發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符合內部專案技術研發時程目標。
- B. 集團財務處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外幣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 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 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u>2至3年內</u>	<u>3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129,507	\$ -	\$ -	\$ -	\$ -			
(含關係人)								
長期借款	9, 770	9,626	7, 499	21,826	7, 051			
(含一年或一營								
業週期內到								
期)								
租賃負債	39, 288	29,714	12,875	31,377	12,027			
(含一年或一營								
業週期內到								
期)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3年內	3至5年內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92, 124	\$ -	\$ -	\$ -	\$ -
(含關係人)					
長期借款	9, 914	9, 770	9,626	14, 887	21, 490
(含一年或一營					
業週期內到					
期)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 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 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之。
-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3	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8,318	\$ 8,318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 4.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處負責進行 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 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 格,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 5.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8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中位數)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8,318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1. 09~3. 26 (1. 75)	乘數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8. 44%~47. 77% (21%)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107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中位數)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7,454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0.69~3.70 (1.57)	乘數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5% (25%)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6.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 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 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 益之影響如下:

				108年1	2月3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_	<u>有利變動</u>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10%	<u>\$</u> _	<u>\$</u>	<u>\$ 890</u>	(<u>\$ 890</u>)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0%	<u>\$</u> _	<u>\$</u> _	<u>\$ 223</u>	(<u>\$ 223</u>)
				107年1	2月3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10%	\$ -	<u>\$</u>	<u>\$ 780</u>	(<u>\$ 780</u>)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0%	<u>\$</u> _	<u>\$ </u>	<u>\$ 248</u>	(<u>\$ 248</u>)

7. 下表列示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權	益證券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	\$ 7, 454	\$	10, 160
益或損失	 864	(2, 706)
期末餘額	\$ 8, 318	\$	7, 454

8.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 附表三。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新藥開發之單一產業,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 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

- 1.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 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皆與附註四及五所述之重大會計政 策彙總及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相同。
- 2.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財務資訊,均與綜合損益表內之財務資訊相同且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三)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收入		<u> 流動資產</u>	-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872	\$	945, 844	\$	13, 339	\$	908, 581
其他	 		3, 028		<u> </u>	-	230
合計	\$ 872	\$	948, 872	\$	13, 339	\$	908, 811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並依該資產所在地區進行歸屬。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盤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備註	棋
(除特別			8, 318
		公允價值	ж [°]
			⇔
	米	持股比例	4.19%
		帳面金額	8, 318
	朔	华	↔
		股數	867, 018
		帳列科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棟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這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持有之公司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0.51% 10,623.39%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々比率 (註3) 交易條件 (註4) 交易往來情形 28, 608 92, 636 金額 S 應收帳款 券務收入 ギ目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往來對象 交易人名稱 OBI Pharma USA, Inc. (註1) 編號

註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聞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需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 註2:

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獲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獲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

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 交易係按議定條件辦理。

註5: 僅揭露金額達新台幣1仟萬元以上之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原始投資	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	公司本期 本	期認列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	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	金額	損益	損益	備註
	浩鼎醫藥生技有限公司	奉港	投資及貿易業務	s	49, 467	\$ 34,477	1,650,000	100.00	↔	15,040 (\$	11, 914) (\$	11, 914)	註2
	Pharma USA,	美國	生物技術研發		80,946	80,946	2, 701, 000	100.00		49, 554 (12,009) (12,009)	=
	圆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物技術研發		350,075	350,075	8, 040, 000	67.00	2	262, 502 (64,942) (66, 113)	=
	Pharma Australia	減災	生物技術研發		13,676	13,676	650, 100	100.00		8, 790 (3, 592) (3, 592)	=
_													

註1:本表相關數字皆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損益科目係以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資產負債科目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鎖。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一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備註 匯回投資收益 截至本期止已 灣匯出累積投 被投資公司本 或間接投資 本期認列投資 期末投資帳面 13,845 金額 s 11,835) 損節 100.00 (\$ 本公司直接 之持股比例 11,835) 期損益 44,970 (\$ 本期期末自台 ÷ 次回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14,990思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29,980 資金額 s 投資方式 註] 44,970 實收資本額 ↔ 生物技術及研發 主要營業項目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浩鼎生物醫藥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pm\$2)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 3,062,908 44,970**∽** 44,970限公司

註1:透過浩鼎醫藥生技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投資金額計美金1,500仟元,業經經濟部投審會經審二字第10200125600號函、第10600182730號函及第10800182030號函核准

註3:上述之投資損益係依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而得。

註4]:本表相關數字皆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損益科目係以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資產負債科目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3565 號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 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pwc 資誠

關鍵查核事項-無形資產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之會計政策採用之主要判斷,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無形資產會計項目說明,請詳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無形資產餘額為新台幣 87,967 仟元,主係發展新藥所需而向其他公司取得相關技術以及轉投資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所產生專利權、專門技術及商譽。由於產品目前仍在研發階段,尚未有現金流入產生,故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時依據外、內部資訊評估專利權及專門技術是否有減損之跡象。若有減損跡象,再依照該項資產之可回收金額進行評估是否認列減損;商譽則直接進行減損評估。本會計師除認為管理階層所執行之減損跡象評估涉及各項資訊之考量,且減損評估結果對評估使用價值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節將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無形資產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 1. 覆核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評估無形資產減損跡象之資料(包含各項專案研發 規劃及研發進度等),並就評估資料與管理階層及研發主管討論,並評估以下事項:
 - (1)主要研發技術之產品特質、行銷優勢及市場趨勢,確認未於市場上失去競爭。
 - (2)主要研發專案的進度未有重大延遲之情形。
 - (3)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總市值高於淨資產帳面金額。
- 取得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委託專家編製之權益法轉投資商譽減損評估報告, 並已執行下列程序:
 - (1)評估所使用之衡量方法與其所屬產業、環境及該受評價資產而言係屬合理。
 - (2)評估預估使用價值所使用主要假設之合理性,包括研發進度時程、研發成功機率、產品取得藥證上市後之市場佔有率及權利金比率。
 - (3)檢查模型參數與計算設定。
 - (4)所使用之折現率與現金產生單位資金成本假設比較。



(5)確認使用價值高於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帳面金額。

關鍵查核事項-員工股份基礎給付之評價

事項說明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 (十九);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所委任外部專家出具之股份基礎給付評價報告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費用計新台幣 111,096 仟元。因其佔本期淨損 8%,且評價模型所採用之參數為管理階層之估計,因此本會計師將此列為查核重要事項之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 1. 取得公司委請外部專家出具之股份基礎給付評價報告,針對外部專家評價報告中所採用之關鍵假設,執行下列程序:
 - (1)認股權給與日預期股利率、預期存續期間、股價波動率及無風險利率等參數之合理性評估。
 - (2)依據認股選擇權公允價值重新計算民國 108 年度應認列之費用金額。
- 2. 依據股份基礎給付評價報告之結果,評估入帳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



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負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 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 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 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 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 其目的非對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 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 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 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 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 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 續經營之能力。
-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 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 對於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 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 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 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 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 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鄧聖偉 芝 下子ご 1 孝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81020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 金	<u>年 12 月 3</u> <u>額</u>	1 日	107 年 金	<u>- 12 月 3</u> <u>額</u>	B1 日 <u>%</u>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424,629	81	\$	3,551,174	7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854	-		872	-
1200	其他應收款			37,403	1		37,018	1
1410	預付款項			114,450	2		88,991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577,336	84		3,678,055	8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六(二)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318	-		7,45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三)		335,886	6		385,990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及七		241,259	5		234,296	5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五)		118,612	2		-	-
1780	無形資產	六(五)(六)		87,967	2		105,950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七及八		57,750	1	-	98,472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49,792	16		832,162	18
1XXX	資產總計		\$	5,427,128	100	\$	4,510,217	100

(續 次 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金	年 12 月 31 額	8	<u>107</u>	年 12 月 31 額	8
-	流動負債	113 022	<u> 32</u>	<u> </u>	70	312	- 	70
2200	其他應付款		\$	111,090	2	\$	79,865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セ		34,623	1		20,292	1
2280	租賃負債一流動			36,965	1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七)		9,711	-		9,85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217			1,12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93,606	4		111,138	3
	其他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七)		43,289	1		52,147	1
2580	租賃負債一非流動			85,387	1		<u>-</u> _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8,676	2		52,147	1
2XXX	負債總計			322,282	6		163,285	4
	權益							
	股本	六(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1,881,287	35		1,739,907	39
3200	資本公積	六(八)(十)		11,504,987	211		9,530,118	211
	待彌補虧損	六(十二)						
3350	累積虧損		(8,259,036) (152) (6,514,955) (145)
3400	其他權益		(22,392)	- (21,417)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		<u> </u>	- (386,721) (9)
3XXX	權益總計			5,104,846	94		4,346,932	96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六(六)及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427,128	100	\$	4,510,217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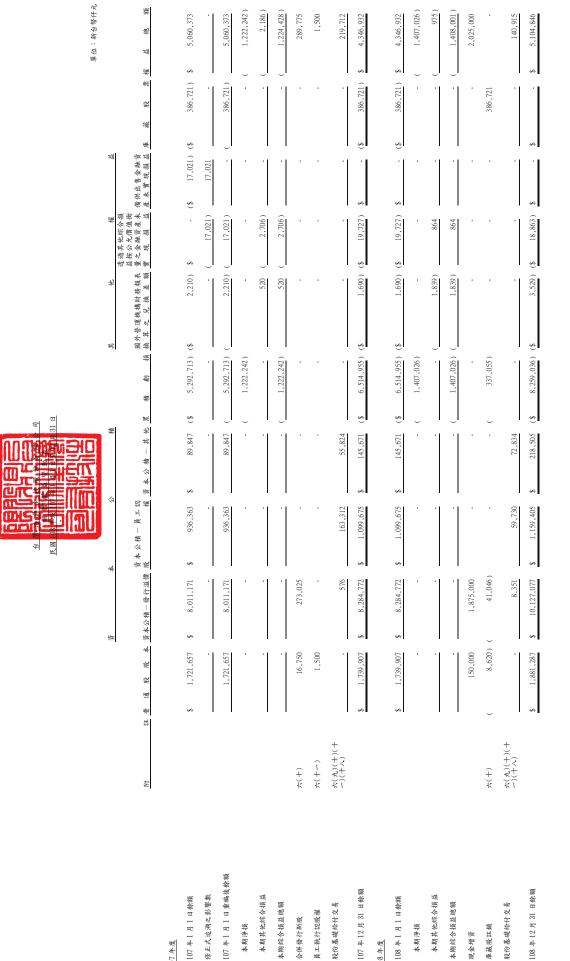
	項目	附註	<u>108</u> 金	<u>年</u> 額	<u>度</u> %	<u>107</u> 金	<u>年</u> 額	<u>度</u>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	\$ \$	872	-	\$	5,162	1
5000	營業成本		•	-	_	·	, -	_
5900	營業毛利			872	_		5,162	1
	營業費用	六(八)(九)						
		(+七)(+八)						
		(二十一)及七						
6200	管理費用		(188,194)(13) (210,496)(1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34,337)(81)(·	1,095,333)(9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22,531)(94) (<u> </u>	1,305,829)(107)
6900	營業損失		(1,321,659)(94) (·	1,300,667)(1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94,790	7		89,474	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83,963)(6)		81,802	7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六)	(2,566)	- (1,05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六(三)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93,628)(<u>7</u>) (<u> </u>	91,793)(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5,367)(6)		78,425	6
8200	本期淨損		(\$	1,407,026)(100)(\$	1,222,242)(1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六(二)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	864	- (\$	2,70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839)			52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975)	- (\$	2,18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08,001)(100)	\$	1,224,428)(100)
	毎股虧損	六(二十)						
9750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		7.76)(\$		7.0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會計主管:高國霖 採店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108 年度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1月1日		F 1 月 1 日
	附註	至 1	2 月 31 日	至 12	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407,026)	(\$	1,222,242)
調整項目			-,, ,		-,,- ,- ,-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四)(十七)		99,648		56,547
攤銷費用	六(六)(十七)		21,290		21,889
利息費用	六(十六)		2,566		1,058
利息收入	六(十四)	(90,387)	(88,80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九)(十八)		111,096		163,88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六(三)				
資損益之份額			93,628		91,7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8	(769)
其他應收款		(1,091)	(1,997)
預付款項		(25,459)	(14,6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其他應付款			31,503		33,02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331		206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9		6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149,794)	(960,022)
支付之利息		(914)	(1,058)
收取之利息			91,093		114,2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59,615)	(846,87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三)	(15,545)	(75,05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二)	(27,738)	(18,507)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2,022,658
取得無形資產	六(二十二)	(3,307)	(57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958)		34,27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506)		1,3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7,054)		1,895,57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五)	(25,876)		-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三)	(9,000)	(9,000)
現金增資	六(十)		2,025,000		-
員工執行認股權繳納股款	六(九)(十)				1,5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90,124	(7,5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73,455		1,041,2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51,174		2,509,97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24,629	\$	3,551,17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念慈



經理人:張念慈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 4 月 29 日奉經濟部核准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辦理首次股票公開發行,並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3 日正式上櫃掛牌交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新藥研發。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9年3月13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u>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u> 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 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8號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5-2017年之週期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 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 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
-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第16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108年1月1日調增使用權資產\$97,641及租賃負債各\$97,641。

- 3.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 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914。
 - (4)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 4. 本公司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其加權平均利率為1.60%。
- 5. 本公司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 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 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	\$	107, 652
承諾		
滅:屬短期租賃之豁免	(3, 719)
滅:屬低價值資產之豁免	(843)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		
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103, 090
本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60%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		
債	\$	97, 641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 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9年1月1日
重大性之定義」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進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繼董」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 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 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2.編製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 (以下簡稱 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 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 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 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每一項目,均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 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 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 換算;
-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 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 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 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 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 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 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 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 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 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應收帳款

-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 利之帳款及票據。
-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 衡量。

(八)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

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報採權益法評價。

-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 政策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 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 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 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 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 4.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0年

實驗設備 3年~5年

辦公設備 3年~5年

租賃改良 3年~5年

(十二)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一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 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 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 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 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 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 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三)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若租賃所有權之風險及報酬之重大部分由出租人承擔,則為營業租賃。於 營業租賃下所為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 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無形資產

- 1. 專利權及專門技術
 - (1)股東以專門技術投資入股者,作價投資時以其公允價值為入帳基礎, 並依估計效益年數 17年,按直線法攤銷。
 - (2)以現金取得者,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依估計效益年數 2~10 年, 按直線法攤銷。
-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依直線法按估計效益年數 3~5 年攤銷。

(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

-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

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六)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短期借款。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 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 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 損益。

(十七)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 列為費用。

2. 退休金-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 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 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 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 估計變動處理。

(十九)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 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 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 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 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 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 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 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 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 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 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 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 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 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 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 負債互抵。
- 6. 因研究發展支出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一)股本

-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2.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 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 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

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二)收入認列

1. 銷售材料收入

本公司與客戶簽訂合約,將材料銷售予客戶製造臨床試驗用藥,於履約義務已滿足且風險已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

2. 授權收入

本公司與客戶簽訂合約,將本公司之銷售權利予客戶,本公司與客戶協議權利金之收取係以客戶銷售基礎計算,於履約義務已滿足且後續客戶之銷售實際發生時認列收入。

(二十三)企業合併

- 1.本公司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 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 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 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 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以個別收購交易 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 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 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 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說明如下:

(一)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決定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是否發生減損, 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是否有減損跡象 時,係依據外內部資訊,包含專案研發規劃及進度等因素,以及該技術於市 場之前景。

(二)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 攤資產負債與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 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_ 1083	年12月31日	10'	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00	\$	10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853, 772		114, 692
定期存款		3, 570, 757		3, 436, 382
	\$	4, 424, 629	\$	3, 551, 174

-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 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	-12月31日 10	7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27, 181 \$	27, 181
評價調整	(18, 863) (19, 727)
合計	\$	8, 318 \$	7, 454

-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8,318 及\$7,454。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	08年度		107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u> </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				
值變動	\$	864	(<u>\$</u>	2, 706)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

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8,318 及\$7,454。

4.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	\$	385, 990	\$	56, 613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現金取得		15, 545		75, 051
-合併發行新股取得		_		289, 77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93, 628)) (91,793)
資本公積變動		29, 818		55, 824
其他權益變動	(1, 839)	520
12月31日	\$	335, 886	\$	385, 990
	108年	₹12月31日	1074	年12月31日
浩鼎醫藥生技有限公司	\$	15, 040	\$	7, 829
OBI Pharma USA, Inc.		49,554		47, 436
O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		8, 790		12,675
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2, 502		318, 050
	\$	335, 886	\$	385, 990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	屋及建築	實驗設備	辨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08年1月1日					<u> </u>	
成本	\$ 87,514 \$	26, 818	\$ 248,875	\$ 19,664	\$ 36, 788	\$ 419,659
累計折舊	- (5, 930) (138, 697) (14, 324) (26, 412)	(185, 363)
	\$ 87,514 \$				\$ 10,376	\$ 234, 296
<u>108年</u>	<u>, , , , , , , , , , , , , , , , , , , </u>		,	<u> </u>	, ,	,
1月1日	\$ 87,514 \$	20, 888	\$ 110, 178	\$ 5,340	\$ 10,376	\$ 234, 296
增添	_	_	22, 566	1, 701	3, 193	27, 460
重分類(註1)	_	-	30, 080	_	21, 106	51, 186
折舊費用	_ (_	4, 241) (52, 489) (3,813) (11, 140)	$(\underline{}71,683)$
12月31日	\$ 87,514 \$	16, 647	\$ 110, 335	\$ 3,228	\$ 23, 535	\$ 241, 259
108年12月31日	3					
成本	\$ 87,514 \$	26, 818	\$ 301,487	\$ 20,887	\$ 61,087	\$ 497, 793
累計折舊		10, 171) (191, 152) (17,659) (37, 552)	(256, 534)
	\$ 87,514 \$	16, 647	\$ 110, 335	\$ 3,228	\$ 23, 535	\$ 241, 259
	1.11 6.11	17.45	会成如母 如	+ ·) +n /H	· <i>E a</i>	A 5.1
100 5 1 0 1 0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1	實驗設備	辛公設備 租	1賃改良	合計
107年1月1日						<u> </u>
成本		26, 818 \$	193, 081 \$	19, 159 \$	36, 788 \$	363, 360
	\$ 87, 514 \$:	26, 818 \$ 1, 689) (193, 081 \$ 96, 621) (19, 159 \$ 10, 66 <u>3</u>) (36, 788 \$ 19, 946) (363, 360 128, 919)
成本累計折舊	\$ 87, 514 \$:	26, 818 \$	193, 081 \$	19, 159 \$	36, 788 \$	363, 360
成本 累計折舊 <u>107年</u>	\$ 87, 514 \$ 5 (\$ 87, 514 \$ 5	26, 818 \$ 1, 689) (25, 129 \$	193, 081 \$ 96, 621) (96, 460 \$	19, 159 \$ 10, 663) (8, 496 \$	36, 788 \$ 19, 946) (16, 842 \$	363, 360 128, 919) 234, 441
成本 累計折舊 107年 1月1日	\$ 87, 514 \$ 5 (\$ 87, 514 \$ 5	26, 818 \$ 1, 689) (193, 081 \$ 96, 621) (96, 460 \$ 96, 460 \$	19, 159 \$ 10, 663) (8, 496 \$ 8, 496 \$	36, 788 \$ 19, 946) (363, 360 128, 919) 234, 441
成本 累計折舊 107年 1月1日 增添	\$ 87, 514 \$ 5 (\$ 87, 514 \$ 5	26, 818 \$ 1, 689) (25, 129 \$	193, 081 \$ 96, 621) (96, 460 \$ 17, 773	19, 159 \$ 10, 663) (8, 496 \$	36, 788 \$ 19, 946) (16, 842 \$	363, 360 128, 919) 234, 441 234, 441 18, 380
成本 累計折舊 107年 1月1日 增添 重分類(註1)	\$ 87, 514 \$ 5 (\$ 87, 514 \$ 5	26, 818 \$ 1, 689) (25, 129 \$ 25, 129 \$	193, 081 \$ 96, 621) (96, 460 \$ 17, 773 38, 022	19, 159 \$ 10, 663) (8, 496 \$ 607	36, 788 \$ 19, 946) (16, 842 \$	363, 360 128, 919) 234, 441 234, 441 18, 380 38, 022
成本 累計折舊 107年 1月1日 增添 重分類(註1) 折舊費用	\$ 87, 514 \$ 2 - (\$ 87, 514 \$ 2 \$ 87, 514 \$ 2 (26, 818 \$ 1, 689) (25, 129 \$ 25, 129 \$ - 4, 241) (193, 081 \$ 96, 621) (96, 460 \$ 17, 773 38, 022 42, 077) (19, 159 \$ 10, 663) (8, 496 \$ 8, 496 \$ 607 - 3, 763) (36, 788 \$ 19, 946) (16, 842 \$ - 6, 466) (363, 360 128, 919) 234, 441 234, 441 18, 380 38, 022 56, 547)
成本 累計折舊 107年 1月1日 增添 重分類(註1)	\$ 87, 514 \$ 2 - (\$ 87, 514 \$ 2 \$ 87, 514 \$ 2 (26, 818 \$ 1, 689) (25, 129 \$ 25, 129 \$ - 4, 241) (193, 081 \$ 96, 621) (96, 460 \$ 17, 773 38, 022	19, 159 \$ 10, 663) (8, 496 \$ 607	36, 788 \$ 19, 946) (16, 842 \$ - 6, 466) (363, 360 128, 919) 234, 441 234, 441 18, 380 38, 022
成本 累計折舊 107年 1月1日 增添 重分類(註1) 折舊費用	\$ 87, 514 \$ 2 - (\$ 87, 514 \$ 2 \$ 87, 514 \$ 2 (\$ 87, 514 \$ 2 - (\$ 87, 514 \$ 2	26, 818 \$ 1, 689) (25, 129 \$ 25, 129 \$ - 4, 241) (193, 081 \$ 96, 621) (96, 460 \$ 17, 773 38, 022 42, 077) (19, 159 \$ 10, 663) (8, 496 \$ 8, 496 \$ 607 - 3, 763) (36, 788 \$ 19, 946) (16, 842 \$ - 6, 466) (363, 360 128, 919) 234, 441 234, 441 18, 380 38, 022 56, 547)
成本 累計折舊 107年 1月1日 增分類(註1) 折舊費用 12月31日	\$ 87, 514 \$ \$ \$ \$ \$ 87, 514 \$ \$ \$ \$ \$ \$ \$ \$ \$ \$ \$ \$ \$ \$ \$ \$ \$ \$ \$	26, 818 \$ 1, 689) (25, 129 \$ 25, 129 \$ - 4, 241) (20, 888 \$	193, 081 \$ 96, 621) (96, 460 \$ 17, 773 38, 022 42, 077) (19, 159 \$ 10, 663) (8, 496 \$ 8, 496 \$ 607 - 3, 763) (36, 788 \$ 19, 946) (16, 842 \$	363, 360 128, 919) 234, 441 234, 441 18, 380 38, 022 56, 547)
成本 累計折舊 107年 1月1日 增添 重分類(註1) 折舊費用 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 87, 514 \$ \$ \$ \$ \$ 87, 514 \$ \$ \$ \$ \$ \$ \$ \$ \$ \$ \$ \$ \$ \$ \$ \$ \$ \$ \$	26, 818 \$ 1, 689) (25, 129 \$ 25, 129 \$ - 4, 241) (20, 888 \$	193, 081 \$ 96, 621) (96, 460 \$ 17, 773 38, 022 42, 077) (110, 178 \$	19, 159 \$ 10, 663) (8, 496 \$ 8, 496 \$ 607 - 3, 763) (5, 340 \$	36, 788 \$ 19, 946) (16, 842 \$	363, 360 128, 919) 234, 441 234, 441 18, 380 38, 022 56, 547) 234, 296
成本 累計折舊 107年 1月1日 增更分類(註1) 折舊費用 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87, 514 \$ 2 - (\$ 87, 514 \$ 2 \$ 87, 514 \$ 2 - (\$ 87, 514 \$ 2 \$ 87, 514 \$ 2 \$ 87, 514 \$ 2 - (26, 818 \$ 1, 689) (25, 129 \$ 25, 129 \$	193, 081 \$ 96, 621) (96, 460 \$ 17, 773 38, 022 42, 077) (110, 178 \$ 248, 875 \$	19, 159 \$ 10, 663) (8, 496 \$ 607 - 3, 763) (5, 340 \$ 19, 664 \$	36, 788 \$ 19, 946) (16, 842 \$ 16, 842 \$ 6, 466) (10, 376 \$ 36, 788 \$	363, 360 128, 919) 234, 441 234, 441 18, 380 38, 022 56, 547) 234, 296 419, 659 185, 363)

註1:重分類係從預付設備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五)租賃交易一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辦公室及公務車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1到1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
- 2. 本公司另有承租辦公室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影印機。另民國 108 年度本公司對於短期租賃承諾之租賃給付為\$10,649。
-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	年12月31日	 108年度
	<u></u> ф	長面金額	 折舊費用
房屋	\$	118, 040	\$ 27, 340
運輸設備(公務車)		572	 625
	\$	118, 612	\$ 27, 965

- 4.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48,936。
-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	08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652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0, 649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440

6.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所產生之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25,876。

					事	專門技術								
	0	0BI-822	0	0BI-858	0	0BI-833	OB	0BI-3424						
			M	内毒桿菌	- 7	新一代								
	沿	治療轉移性	MEN	產品開發	兴	治療癌症	7	AKR1C3	Thi	ThioBridge				
	黨	乳癌疫苗		專案		疫苗	疆	酶前驅藥	鏈接	鏈接鍵技術	版里	電腦軟體		台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S	87, 577	\$	42,858	S	1,500	S	90,693	S	1,945	S	9,084	s	233,657
累計攤銷		77, 275)		29, 287)		(788		12,092)		1,216)		6,950)		127,707)
	S	300 305	S	13, 571	S	613	S	78,601	S	729	S	2, 134	s	105,950
108年														
1月1日	s	\$ 10,302	↔	13,571	S	613	∽	78,601	∽	729	∽	2,134	⇔	105,950
墙添		I		I		I		I		I		3, 307		3,307
攤銷費用		5,151)		4,285)		151)		9,070		729)		1,904)		21,290)
12月31日	↔	5, 151	S	9, 286	S	462	S	69,531	s		S	3, 537	S	87,967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87, 577	↔	42,858	↔	1,500	⇔	90,693	∽	1,945	⇔	12, 391	↔	236,964
累計攤銷		82, 426)		33,572)		1,038)		21, 162		1,945)		8,854)		148,997)
	∨ .	5 151	√ .	986	√ .	469	∨ .	69 531	∵	I	∨.	3 537	€.	87 967

						專問	專門技術									
	0	0BI-822	0	0BI-858	0	0BI-833	0	0BI-868	0	0BI-3424						
			12	内毒桿菌	•	新一代										
	沿	治療轉移性	UKI	產品開發	兴	治療癌症	製	癌症篩檢		AKR1C3	Th	ThioBridge				
	ST.	乳癌疫苗		專案		疫苗		試劑	啦	酶前驅藥	鏈	鏈接鍵技術	制	電腦軟體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S	87, 577	\$	42,858	\$	1,500	⇔	1,500	↔	90,693	\$	1,945	S	8, 511	∽	234, 584
累計攤銷		72, 123		25,001)		737)		1,475)		3,023		243)		4,716		107,318)
	s	15,454	S	17,857	S	763	s	25	S	87,670	S	1, 702	\$	3,795	S	127, 266
107年																
1月1日	∽	15,454	∽	17,857	S	763	⇔	25	⇔	87,670	S	1, 702	s	3, 795	S	127,266
增添		I		I		I		I		I		I		573		573
難銷費用		5,152)		4,286)		150)		25)		9,069)		973)		2,234)		21,889)
12月31日	S	10,302	S	13, 571	S	613	S	1	S	78,601	S	729	S	2, 134	S	105,950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87, 577	∽	42,858	S	1,500	⇔	1,500	⇔	90,693	S	1,945	s	9,084	S	235, 157
累計攤銷		77,275)		29,287)		(887)		1,500)		12,092)		1,216)		6,950)		129,207
	s	10,302	s	13, 571	S	613	s	1	s	78,601	S	729	s	2,134	S	105,950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管理費用	\$ 1,851	\$	1, 942
研究發展費用	 19, 439		19, 947
	\$ 21, 290	\$	21,889

- 2. 本公司於民國 92 年 12 月 29 日取得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Inc. OPT-822 (因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0 月組織架構改變,故自民國 102 年 1 月停止使用 "Optimer" 相關字眼,並更名為 OBI-822/821)治療轉移性乳癌疫苗專門技術及 OPT-80 新型大環內脂類抗生素(Fidaxomicin)技術專利,合約主要資訊如下:
 - (1)本公司依評價報告評估之總價值計美金 6,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204,000)作價投資股本計 20,400 仟股。
 - (2)依與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Inc. 簽訂抗生素 Fidaxomicin 之授權銷售合約約定,本公司須依銷售額達成度給付銷售額之 17%或 22%之權利金。權利金支付期間為產品本身及其組成於我國之專利權到期期限,及於我國首次銷售日起算 10 年期間,兩者較晚者。
 - (3)本公司於民國 104年 10月 2日與 Optimer Pharmaceuticals, LLC.(以下稱 Optimer 公司)簽訂鼎腹於(英文商品名 DIFICID™;英文學名Fidaxomicin)台灣地區法規登記核可與商標申請權利移轉合約,有效期間至專利到期日(預計為 117年 11月 27日)止。本公司業已依約定條件移轉鼎腹於相關權利予 Optimer 公司。Optimer 公司應支付本公司(1)簽約金 300 萬美元;(2)累計銷售淨額及新適應症之里程碑金:最多可達 325 萬美元,及每一新適應症 100 萬美元;(3)銷售權利金:銷售淨額之特定百分比。Optimer 公司在台之關係企業 Merck Sharp & Dohme (I.A.) LLC. Taiwan Branch(以下稱 MSD 公司)將負責鼎腹於在台灣之所有營運活動。另附註六(六)2.(2)授權銷售合約業經雙方合意於本移轉合約簽約金足額收取後終止。本公司於民國 108年及 107年度分別認列上述銷售權利金 \$872 及\$1,176。
 - (4)本公司須支付 OBI-822 相關之年費及里程碑金。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剩餘尚未支付之里程碑金約美金 10,000 仟元,將依合約設 定之里程碑是否達成決定支付之金額。另,依合約本公司每年須依授 權產品銷售額之一定百分比給付權利金。

- 3.本公司為提升 OBI-822 產品之量產及製程,並利於拓展全球市場,而於民國 103 年 4 月 23 日與中央研究院簽署關於 Globo H 醣分子合成及應用專利與技術之專屬授權合約,合約期間為自民國 103 年 4 月 23 日至最後一個獲證專利之保護期間屆滿為止,依約本公司需支付授權金及權利金,除先前權利金外,公司授權金之給付須依合約設定之四個里程碑是否達成決定支付之金額,合約總金額約\$60,000。另依民國 105 年 2 月 18 日增補暨修訂協議,酌減授權金金額至\$57,320。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於民國 103 年度、105 年度、106 年度分別支付先前權利金\$20,000、階段授權金\$27,320 及階段授權金\$10,000,均帳列研究發展費用。
- 4.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2 日參酌外部專家鑑價報告以\$42,858 取得潤雅 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肉毒桿菌產品開發專案」之專門技術授權(OBI-858)。
- 5.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與中央研究院簽訂新一代治療性癌症疫苗技術(OBI-833)及癌症篩檢試劑技術(OBI-868)授權合約,按合約本公司須依各里程碑之達成分階段支付授權金,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各支付第一階段授權金\$1,500。另,依合約本公司每年須依授權產品銷售額之一定百分比給付權利金。
- 6.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5 月 31 日與 Threshold Pharmaceuticals, Inc. 簽訂合約,取得小分子首創新藥 TH-3424 全球智財權和專利權(不含中國、香港、澳門、台灣、日本、韓國、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土耳其及印度),並重新命名為 OBI-3424。
- 7.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7 月 11 日與 PolyTherics Limited (Abzena)簽署授權協議,引進抗體小分子藥物複合體 (Antibody Drug Conjugate, ADC)所需的鏈接鍵 (Linker)技術—ThioBridge™。根據授權條款,本公司將支付 Abzena 一筆小額首付簽約金(upfront payment),以獲得 ThioBridge技術運用於 Globo 系列醣之抗體藥物複合體研發與商品化的全球獨家權利,未來完成一定里程碑時,則將另支付總額最高可達英鎊 1.28 億元之里程碑款項。另,依合約本公司每年須依以 ThioBridge™技術生產之產品銷售額之一定百分比給付權利金。
- 8. 本公司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抵押之情形。

(七)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自民國105年10月5日	1.60%	註2	\$	49,000	\$	56,000
	至民國115年10月5日						
	,並按月付息(註1)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5年10月5日	1.60%	無				
	至民國110年10月5日						
	, 並按月付息(註1)						
					4,000		6,000
					53,000		62,000
滅:一年或一	营业週期內到期之長期	目借款		(9, 711)	(9, 853)
				\$	43, 289	\$	52, 147

註1:本公司與銀行議定自民國106年1月起按季攤還本金。

註 2: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退休金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122 及\$6,746。

(九)股份基礎給付

1.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給與對象為本公司及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之全職員工,並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存續期間為 10 年。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主要內容如下:

		給與數量	每單位可認購股		加權平均剩餘
協議類型	給與日	(單位)	數(股)	既得條件	合約期限
員工認股權計畫	99. 03. 08	2, 360, 000	1	屆滿1年之服務後	0.19
				,可依一定時程	
				及比例按月行使 認股權	
"	99. 05. 21	100,000	1	心	0.39
"	99. 09. 10	60, 000	1	"	0.69
"	99. 12. 15	144, 000	1	"	0.96
"	100. 01. 01	588, 000	1	"	1.00
"	100. 03. 30	80,000	1	"	1.25
"	100.06.10	124, 000	1	"	1.44
"	100.09.30	260, 000	1	"	1.75
"	100. 12. 16	2, 450, 000	1	"	1.96
"	101.01.01	1,560,000	1	"	2.00
"	101.03.09	270,000	1	"	2.19
"	102.11.27	1,821,000	1	屆滿2年之服務後	3.91
				,可依一定時程	
				及比例按月行使	
"	103. 02. 21	1, 744, 000	1	認股權	4.14
"	103. 03. 26	575, 000	1	"	4. 23
"	104. 05. 06	2, 861, 000	1	"	5. 35
"	104. 08. 04	75, 000	1	"	5. 60
"	104. 11. 06	353, 000	1	"	5. 85
"	104. 12. 15	13, 000	1	"	5. 96
"	105. 03. 25	1, 377, 000	1	"	6. 23
"	106. 03. 09	3, 145, 000	1	"	7. 19
"	106. 05. 12	20,000	1	"	7. 36
"	106. 08. 11	20,000	1	"	7. 61
"	106.11.10	130,000	1	"	7.86
"	107.01.19	1,685,000	1	"	8.05
"	108.09.06	1, 125, 000	1	"	9.69
"	108.11.08	385, 000	1	"	9.86
現金增資	102.07.26	839, 514	1	立即既得	_
保留員工認購		_			
"	104. 03. 16	3, 000, 000	1	"	_
"	108. 04. 22	2, 175, 700	1	"	_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08	4年度	107年度			
	認股權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一俊的俱俗(儿)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0, 230, 484	\$ 245.60	9,602,596	\$ 260.87		
本期給與認股權	1, 510, 000	140.69	1, 685, 000	170.50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150,000)	10.00		
本期沒收或失效認股權	$(\underline{1, 105, 652})$	254. 52	(907, 112)	309.62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10, 634, 832	249. 44	10, 230, 484	245.6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7, 167, 497		5, 661, 427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權						

- 3.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未有認股權執行,107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 加權平均股價為\$166 元。
- 4. 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認股權之履約價格區間為\$10 元~\$727 元。
- 5. 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衡量日	履約	預期波	預期存	預期	無風險	每單位
協議類型	給與日	標的市價(元)	價格(元)	動率(註)	續期間	股利率	利率	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99. 03. 08	\$ 6.9	\$ 10.0	44. 23%	10年	0%	1.42%	\$ 3.16
"	99. 05. 21	6. 9	10.0	44. 23%	10年	0%	1.42%	3. 16
"	99. 09. 10	6.9	10.0	44. 23%	10年	0%	1.42%	3. 16
"	99. 12. 15	6.9	10.0	44. 23%	10年	0%	1.42%	3. 16
"	100.01.01	9.6	10.0	41.62%	10年	0%	1.51%	4. 98
"	100.03.30	9.6	10.0	41.62%	10年	0%	1.51%	4. 98
"	100.06.10	9.6	10.0	41.62%	10年	0%	1.51%	4. 98
"	100.09.30	7.4	10.0	40.94%	10年	0%	1.29%	3. 21
"	100. 12. 16	7.4	10.0	40.94%	10年	0%	1.29%	3. 21
"	101.01.01	10.1	10.0	40.83%	10年	0%	1.22%	5. 21
"	101.03.09	10.1	10.0	40.83%	10年	0%	1.22%	5. 21
"	102.11.27	255.6	247. 4	49.72%	6.375年	0%	1.44%	128.42
"	103. 02. 21	231.4	214.4	47.62%	6.375年	0%	1.34%	114.80
"	103. 03. 26	215.0	227. 6	46.54%	6.375年	0%	1.38%	97. 07
"	104. 05. 06	334.0	334.0	44.46%	6.375年	0%	1.33%	150.18
"	104. 08. 04	283.0	283.0	43.90%	6.375年	0%	1. 21%	125. 27
"	104.11.06	422.0	422.0	44.11%	6.375年	0%	1.01%	186.00
"	104. 12. 15	727. 0	727. 0	45.44%	6.375年	0%	0.99%	328. 28
"	105. 03. 25	420.0	420.0	47.70%	6.375年	0%	0.72%	195.43

		衡量日	履約	預期波	預期存	預期	無風險	每單位
協議類型	給與日	標的市價(元)	價格(元)	動率(註)	續期間	股利率	利率	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 03. 09	\$ 326.0	\$ 326.0	50.01%	6.375年	0%	1.11%	\$ 159.90
"	106. 05. 12	261.0	261.0	49.51%	6.375年	0%	0.96%	126. 34
"	106. 08. 11	191.0	191.0	48.61%	6.375年	0%	0.82%	90.60
"	106.11.10	169.0	169.0	48.44%	6.375年	0%	0.81%	79. 91
"	107. 01. 19	170.5	170.5	48.61%	6.375年	0%	0.88%	81.04
"	108. 09. 06	144.0	144.0	45.65%	6.375年	0%	0.62%	64. 29
"	108.11.08	131.0	131.0	45.03%	6.375年	0%	0.65%	57. 88
現金增資保留 員工認購	102. 07. 26	171. 2	158. 0	18.68%	0.125年	0%	0.87%	14. 02
"	104. 03. 16	373.5	310.0	23.49%	0.005年	0%	0.87%	63.51
"	108. 04. 22	158.0	135.0	36.55%	0.09年	0%	0.59%	23.61

註:預期波動率係分別採用上市(櫃)相似企業適當期間之平均價格波動率及公司自興櫃掛牌後之每日歷史交易資料估計而得。

6. 本公司因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11,096 及\$163,888。

(十)股本

1.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3,000,000,分為3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4,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881,287,每股面額\$10 元,皆為普通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股)
	108年	107年
1月1日	173, 128, 674	171, 303, 674
合併發行新股	_	1, 675, 0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_	150, 000
現金增資	15, 000, 000	
12月31日	188, 128, 674	173, 128, 674

2. 庫藏股:

(1)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108年度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862仟股	_	862仟股		

107年度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862仟股	_	_	862仟股

-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 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 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 得享有股東權利。
-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 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 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該日 為減資基準日,註銷所有已收回庫藏股。
- (5)本次庫藏股實際買回價格區間為\$431.88 元~\$454.26 元,平均買回價格為\$448.63 元,實際買回價格計\$386,721。

(十一)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 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 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 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 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8年	
		發行溢價	<u> </u>	員工認股權	 其他
1月1日	\$	8, 284, 772	\$	1, 099, 675	\$ 145, 671
現金增資		1, 875, 000		_	_
庫藏股註銷	(41,046)		_	_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8, 351		59, 730	 72, 834
12月31日	\$	10, 127, 077	\$	1, 159, 405	\$ 218, 505
				107年	
	_	發行溢價		107年 員工認股權	 其他
1月1日	\$	發行溢價 8,011,171	<u> </u>		\$ <u>其他</u> 89,847
1月1日 合併發行新股	\$			員工認股權	\$
•	\$	8, 011, 171		員工認股權	\$
合併發行新股	\$	8, 011, 171		員工認股權 936, 363 -	\$ 89, 847

(十二)待彌補虧損

- 1.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 配股東紅利。
- 2.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資本密集行業,且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原則上將採平衡股利政策,以部份股票股利及部份現金股利互相搭配,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總發放股利之10%為原則。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提請董事會擬具提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07年度
期初待彌補虧損	(\$	5, 292, 713)
107年度淨損	()	1, 222, 242)
期末待彌補虧損	(<u>\$</u>	6, 514, 955)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08年度
期初待彌補虧損	(\$	6,514,955)
108年度淨損	(1,407,026)
庫藏股註銷借記累積虧損	(337, 055)
期末累積虧損	(8,259,036)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彌補虧損		8, 259, 036
期末待彌補虧損	\$	

上述民國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13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6. 有關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三)營業收入

	1	08年度	 107年度
客户合约之收入	\$	872	\$ 5, 162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08年度	材料銷售	專利技術授權	合計
外部客户			
合約收入	<u>\$</u> _	<u>\$ 872</u>	<u>\$ 872</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	<u>\$ 872</u>	<u>\$ 872</u>
107年度	材料銷售	專利技術授權	合計
107年度 外部客戶 合約收入 收入認列時點	材料銷售 \$ 3,985	專利技術授權 \$ 1,177	合計 \$ 5,162

(十四)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90, 387	\$	86, 26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2, 538
利息收入合計		90, 387		88, 803
其他收入-其他		4, 403		671
	\$	94, 790	\$	89, 474

(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u>\$</u>	83, 963) \$	81, 802
(十六)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 2, 566	\$	1, 058

(十七)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286, 231	\$	335, 686
研究材料費	321, 387		300, 963
顧問諮詢及勞務費	280, 584		206, 634
臨床試驗費	243, 889		309, 070
租金支出	11, 147		24,529
折舊費用	99, 648		56, 547
攤銷費用	21, 290		21, 889
其他費用	 58, 355		50, 511
營業費用	\$ 1, 322, 531	\$	1, 305, 829

(十八)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薪資費用	\$ 145, 876	\$ 141, 974
員工認股權	111, 096	163, 888
勞健保費用	10, 941	10, 645
退休金費用	7, 122	6, 746
董事酬金	4, 798	4, 698
其他用人費用	6, 398	 7, 735
	\$ 286, 231	\$ 335, 686

- 1. 依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2%,董事酬勞不高於 2%。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 2.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累積虧損,故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皆未估列及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税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81, 405) (\$	244, 448)
按稅法規定不得認列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350	251
當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稅影響數		281, 055	244, 197
所得稅費用	\$		

 本公司依據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規定,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 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8	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曲 尚	卡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研究與發展支出	\$	636, 745	\$ 636, 745
	107	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抵減項目	尚ラ	卡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研究與發展支出	\$	447, 348	\$ 447, 348

上述尚未抵減之餘額,自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年度起,於五年內抵減各年度之應納稅額,每一年度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稅額50%為限,惟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 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9年度	\$ 92, 437	\$ 92, 437	\$ 92, 437	109年度	
100年度	116, 457	116, 457	116, 457	110年度	
101年度	239, 902	239, 902	239, 902	111年度	
102年度	405, 027	405,027	405, 027	112年度	
103年度	606, 286	606, 286	606, 286	113年度	
104年度	981, 510	981, 510	981, 510	114年度	
105年度	943,536	943,536	943,536	115年度	
106年度	1,040,320	1, 040, 320	1, 040, 320	116年度	
107年度	1, 225, 909	1, 225, 909	1, 225, 909	117年度	
108年度	1, 245, 148	1, 245, 148	1, 245, 148	118年度	

107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98年度	\$ 7,557	\$ 7,557	\$ 7,557	108年度
99年度	92, 437	92, 437	92, 437	109年度
100年度	116, 457	116, 457	116, 457	110年度
101年度	239, 902	239, 902	239, 902	111年度
102年度	405, 027	405,027	405, 027	112年度
103年度	606, 286	606, 286	606, 286	113年度
104年度	981, 510	981, 510	981, 510	114年度
105年度	943,536	943,536	943,536	115年度
106年度	1,040,320	1,040,320	1, 040, 320	116年度
107年度	1, 225, 909	1, 225, 909	1, 225, 909	117年度

-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 5.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每股虧損

			108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虧損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u>\$</u>	1, 407, 026)	181, 348	(<u>\$</u>	7.76
			107年度		
			107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虧損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註:因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均為淨損,致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僅列示基本每股虧損之計算。

(二十一)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等,於民國 107 年度認列\$24,529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年度	107年	12月31日
不超過一年	\$	17, 21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5年		62, 182
超過5年		28, 252
	\$	107, 652

(二十二)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 460	\$	18, 380
加:期初應付款項		1, 615		1, 742
減:期末應付款項	(1, 337)	(1, 615)
	<u>\$</u>	27, 738	\$	18, 507
		108年度		107年度
取得無形資產	\$	3, 307	\$	573
加:期初應付款項		_		_
減:期末應付款項				
	\$	3, 307	\$	573

(二十三)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_ 長	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62,000	\$	62,00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000)	(9,000)
108年12月31日	\$	53,000	\$	53,000
	_ 長	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71,000	\$	71,00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000)	(9,000)
107年12月31日	\$	62,000	\$	62,000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OBI Pharma USA,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O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潤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材料銷售:				
其他關係人				
-潤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_	\$ 3, 985
材料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係按隻	隻方議 策	E交易條件為	之。	

2. 研究發展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OBI Pharma USA, Inc. -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92, 636 -	\$	68, 918 10, 286
- 潤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u> </u>	32, 487 125, 123	\$	12, 322 91, 526

- (1)本公司委託 OBI Pharma USA, Inc. 就癌症臨床及研發提供服務,按雙方議定交易條件為之。
- (2)本公司委託圓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癌症臨床及研發提供服務, 按雙方議定交易條件為之。
- (3)本公司與潤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 OB1-821、 OB1-822 及 OB1-866 之臨床試驗用藥品採購合約,按雙方議定交易條件為之。

3. 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子公司 -OBI Pharma USA, Inc. -其他	\$	28, 608 2	\$	16, 638 2
其他關係人 -潤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6, 013 34, 623	\$	3, 652 20, 292

主要係支付研究發展支出之款項。

4.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6 日與潤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生產設備採購契約,由本公司向潤雅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購置其既有之生產設備,備置於其廠房專用於代工本公司 0BI-821(皂苷佐劑)、0BI-822(治療轉移性乳癌疫苗)、Globo H及 0BI-858(肉毒桿菌產品開發專案)相關產品,總價款以其原始取得成本\$108,753 減除累計折舊後之帳面價值計之。截至民國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業已支付\$101,696,其中\$83,547(民國 108 年及107 年分別為\$30,909 及\$5,585)之設備已辦理移轉竣事,餘\$18,149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	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6,694	\$ 52, 306
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7, 885	 72, 931
	\$	54, 579	\$ 125, 237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面	價值		
資產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土地	\$	87, 514	\$	87, 514	長期借款(註)
房屋及建築		14, 021		14, 321	長期借款(註)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先放後稅保證金、
(存出保證金)		33, 785		32, 279	臨床試驗合約保證金及租賃押金
	\$	135, 320	\$	134, 114	

註: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與玉山銀行簽訂借款合約,依合約規定簽訂不動產抵押設定合約,抵押設定限額為新台幣 1 億。借款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七)之說

明。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依據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25 日獲經濟部技術處業界科專補助 OBI-822(前名:OPT-822/821)治療移轉性乳癌第二階段臨床試驗補助合約,未來如 OBI-822(前名:OPT-822/821)成功對外授權,本公司承諾提撥所收受簽約金及里程碑金各 5%作為回饋金,並以\$150,256 作為上限。
 - (二)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9 月與博謙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簽約,委託建造新型肉毒桿菌製劑 OBI-858 之專用生產線,合約總價為\$36,500,並得依新增機器設備之金額請求增加服務費用。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業已支付\$30,401。
- (三)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9 月與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簽約,共同開發 CRM197, 並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13 日根據原合約所規範需增加額外工作以改善製程 簽訂修訂合約,合約總價\$47,848。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 業已支付\$28,286。
- (四)除附註六(六)取得授權所述而承諾給付事項者外,本公司簽訂承租辦公室 等之營業租賃合約,於未來年度應支付租金明細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 108 年度虧損彌補案詳附註六(十二)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現階段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於未來營運轉虧為盈後,還須兼顧提供股東持續穩健之報酬。為了達成前述目標,本公司藉由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增資及處分資產等方式以清償或充實營運資金、股利發放及減資等方式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利用負債權益比率以監控及管理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其中債務淨額之計算為「負債總額」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而「權益總額」之計算則為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總計」。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7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權

益比率維持在合理之安全區間。本公司之負債權益如下:

	108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322, 282	\$	163, 28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4, 424, 629)	(3, 551, 174)		
債務淨額	(<u>\$</u>	4, 102, 347)	(<u>\$</u>	3, 387, 889)		
權益總額	\$	5, 104, 846	\$	4, 346, 932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8,318	\$ 7,45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4, 424, 629	3, 551, 174
應收帳款	854	872
其他應收款	37, 403	37, 018
其他金融資產	33, 785	32, 279
	\$ 4,504,989	\$ 3,628,797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 145, 713	\$ 100, 157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		
營業週期內到期)	53,000	62,000
	<u>\$ 198, 713</u>	\$ 162, 157
租賃負債	<u>\$ 122, 352</u>	<u>\$</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 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 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 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處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 財務處透過與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 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 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 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 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係透過集團財務處就其整體匯率風險 進行避險。
- C. 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 險。
- D.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 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 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	析		
	外幣		帳面金額	變動		影響其他		
	(仟元)	匯率_	(新台幣)	幅度	影響損益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03, 276	29.980	\$ 3,096,214	1%	\$ 30,962	\$ -		
人民幣:新台幣	45, 676	4.305	196, 635	1%	1,966	-		
金融資產-非貨幣性項目	<u>l</u>							
美金:新台幣	2, 155	29.980	64,594	_	_	-		
澳幣:新台幣	418	21.038	8, 790	_	-	-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2,841	29.980	85, 173	1%	852	-		
			107年12月3	81日				
					敏感度分	析		
	外幣		帳面金額	變動		影響其他		
	(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幅度	影響損益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97, 170	30.715	\$ 2, 984, 577	1%	\$ 29,846	\$ -		
人民幣:新台幣	44,080	4.472	197, 126	1%	1,971	_		
金融資產-非貨幣性項目	1_							
美金:新台幣	1,799	30.715	55, 265	_	_	_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741	30.715	53, 475	1%	535	-		

E.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為(\$83,963)

及\$81,802。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本公司投資於該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3 及\$75。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 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 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283 及\$529,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 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本公司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用品質穩定之機構,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 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 可能性大增;
-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本公司未逾期之應收帳款之預期損失率於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非屬重大。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財務處執行,並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及研發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符合內部專案技術研發時程目標。
- B. 財務處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 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 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	年內	2至3	年內	3至5年	手內	5年	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145, 713	\$	_	\$	_	\$	_	\$	_
(含關係人)										
長期借款		9, 770	9,	626	7	, 499	21,	826	7,	051
(含一年或一營										
業週期內到期)										
		20 005	20	100	10	075	01	077	10	007
租賃負債		36, 965	29,	108	12,	, 875	31,	311	12,	027
(含一年或一營										
業週期內到期)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3年內 3至5年內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100,157 \$ - \$ - \$ - \$ - \$ - (含關係人) 長期借款 9,914 9,770 9,626 14,887 21,490 (含一年或一營 業週期內到期)

D.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 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 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之。

-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 應收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 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4	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8,318	\$ 8,318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處負責進行 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 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 格,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 5.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5 A5 11 11-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中位數)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8,318	可類比上市	本淨比乘數	1.09~3.26	乘數愈高,公
		上櫃公司法		(1.75)	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1%)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
					低。
	107年19日9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松》任由
	10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里入不可観祭 輸入值	回间 (中位數)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u> 公儿俱</u> ഥ	四月月1天7时		(十世致)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7,454	可類比上市	本淨比乘數	0.69~3.70	乘數愈高,公
., , , , , , , , , , , , , , , , , , ,	<u>· </u>	上櫃公司法		(1.57)	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	25%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5%)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
					低。

6.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 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 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 益之影響如下:

			108年12月31日				
			認列方	仒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_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10%	<u>\$ -</u>	<u>\$</u> _	<u>\$ 890</u> (<u>\$ 890</u>	<u>)</u>)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0%	\$ -	\$ -	<u>\$ 223</u> (<u>\$ 223</u>	<u>3</u>)	
			107年12月31日			_	
			認列方	仒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_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10%	<u>\$</u> _	\$ -	<u>\$ 780</u> (<u>\$ 780</u>	<u>)</u>)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0%	\$ _	\$ _	<u>\$ 248</u> (<u>\$ 248</u>	<u>8</u>)	

7. 下表列示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權益證券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	7, 454	\$	10, 160
或損失		864	(2, 706)
期末餘額	\$	8, 318	\$	7, 454

8.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此情形。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2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得免編製營運部門資訊。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12月31日

络仟元	者外)			
位:新台幣	除特別註明者外)		備註	椎
斷	(元 五)		公允價值	8, 318
			,	≎
		*	持股比例	4.19%
		朔	帳面金額	8, 318
		#	-	≎ ≎
			股數	867, 018
		,	帳列科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徘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洹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附表一			持有之公司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0.51% 10,623.39%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々比率 (註3) 交易條件 (註4) 交易往來情形 28, 608 92, 636 金額 S 應收帳款 券務收入 ギ目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往來對象 交易人名稱 OBI Pharma USA, Inc. (註1) 編號

註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聞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需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 註2:

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獲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獲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

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 交易係按議定條件辦理。

註5: 僅揭露金額達新台幣1仟萬元以上之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附表二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備註 註2

11, 914) 12, 009) 66, 113) 3, 592)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11, 914) (\$
12, 009) (
64, 942) (
3, 592) (損益 % 15, 040 49, 554 262, 502 8, 790 帳面金額 100.00 100.00 67.00 100.00 期末持有 光譽 1, 650, 000 2, 701, 000 8, 040, 000 650, 100 股數 34, 477 80, 946 350, 075 13, 676 去年年底 原始投資金額 49, 467 80, 946 350, 075 13, 676 本期期末 主要營業項目 投資及貿易業務 生物技術研發 生物技術研發 生物技術研發 所在地區 香美台澳港國灣洲 洛鼎醫藥生技有限公司 OBI Pharma USA, Inc. 國祥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BI Pharma Australia Pty Ltd 被投資公司名稱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本本会会会员自自自自 本公司

註1:本表相關數字皆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損益科目係以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資產負債科目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大陸投資資訊一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備註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ı
	末投資帳面	金額	13,845
	.期認列投資 期	損益	11,835) \$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本	之持股比例	100.00 (\$
N	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11,835)
.期期末自台	匯出累积投 被	資金額	44, 970 (\$
回 *	樂	收回	€
本期匯出或收	投資金額	極出	14, 990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 29,980
		投資方式	註]
		實收資本額	44, 970
		主要營業項目	生物技術及研發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浩鼎生物醫藥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 3,062,908 投資限額 44,970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44,970 (\$\pm\$2)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限公司

註]:透過浩鼎醫藥生技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投資金額計美金1,500仟元,業經經濟部投審會經審二字第10200125600號函、第10600182730號函及第10800182030號函核准。

註3:上述之投資損益係依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而得。

註4:本表相關數字皆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損益科目係以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資產負債科目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台灣浩鼎生體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念慈 關